新北警聲

14

中華民國103年4月

Police Voice

New Taipei City Police Department

http://www.police.ntpc.gov.tw

新北風華

平溪分駐所啟用

燈光秀映夜空

新北警聲雲

我們的粉絲團

揪感心！國際婦女節前夕

局長親送粉紅玫瑰表心意

新北警聲 Police Voice

New Taipei City Police Department

第14期 發刊日期：中華民國103年4月 www.police.ntpc.gov.tw

目錄

特別企劃

01 新北風華
平溪分駐所啟用　燈光秀映夜空
◎姬生一

04 媲美國際級萬金石馬拉松賽
◎李萬居

06 有一個穩定的社會　是我們共同的心願
～警察加油！！
◎陳松春、謝其益、張雅婷

09 新北警察之友　支持成立律師團　為警察爭公道
◎陳明宏

專題報導

10 提升組織效能～從廳舍環境做起
◎鄭鴻文

13 新北治安首創　打擊犯罪新「嗅」
◎潘天龍

15 新北警聲雲—我們的粉絲團
◎廖盈如

學者專欄

16 新加坡刑事實驗室參訪經驗分享
◎李承龍、張惠慈

警察實務

20 少年犯罪預防工作之創新作為及展望
◎陳義峰

23 創新「貼紙辨識法」奏效　紓解天燈節車潮
◎林睿均

交安執法

24 對新北交通戰警的辛勞與努力
給個力，按個讚！
◎陳明安

25 讓新北市開車更安全　行人更安心
◎張皓惟

工作推展

27 警路潔執法　打造永和新「巷樣」
◎陳奕頤

29 「便民服務 效率第一」新北警局申辦免奔波
◎廖學霆

32 「跨海觀摩」金門少年警察隊訪新北
◎施威良

34 警政婦幼組織改造～分工、合作、更美好
◎王薇嵐

法令專欄

37 是「釣魚」　還是「陷害教唆」
◎陳良良

破案實錄

38 飛車拒捕　警匪槍戰逮人
◎黃機明

39 吸血錢莊「養金雞」招財　攬客簡訊Call警破功
◎林子翔

41 「假觀光 真斂財」　新店警逮「祈福黨」
◎林志隆

我見我思

42 沒有車子的酒駕
◎王俊智

45 「感恩巡禮　騎遍新北」
警職生涯劃下完美句點！
◎許清事

46 吃飽，再上！
◎楊青樺

人物報導

47 資深家防官　變婚姻諮商專家
◎張鈞盛

生活隨筆

49 休閒知性之旅～鶯歌陶瓷博物館
◎曾瑞亭

發 行 者：陳國恩
總 編 輯：何明洲
副總編輯：蔡蒼柏
主　　編：林富助
副 主 編：陳輝光
執行編輯：林聖章、陳仁忠、蔡廷訓、簡毓慧、林子翔、楊信毅、洪進順

編 印 者：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地　　址：22005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32號
電　　話：(02)8072-5454
　　(警用)734-8111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103年4月
創刊日期：中華民國96年4月1日
刊期頻率：季刊
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GPN：2009600954

◎如欲轉載敬請依著作權法規定辦理

51 人生試煉！萬金石路跑初體驗
◎黃順良

溫馨故事

53 現代版雪中送炭　永和分局寒冬送暖
◎許寶賢
54 新莊分局春安慰問獨居老人及弱勢家庭
◎吳家森
55 「義」不容辭！新北義刑寒冬送暖
◎林毅達
56 樹林分局寒冬送暖　關懷獨居老人
◎葉永豐

忠勤忠義忠勇

57 勇警火場救人　智警助失智婦返家
◎洪進順
57 神明前做賊被逮　賊大喊怎那麼衰
◎許錦永
58 女子屋內尋短　智警鞋櫃找鑰匙救命
◎王榕笙
58 詐徒食髓知味　警身歷其境　與匪搏鬥
◎劉建良
59 女童走失落單　智警用LINE助尋親
◎許家源

為民服務

60 熱血警鍥而不捨　尋得失聯女
◎蕭進盛
60 阿嬤寒夜迷途　警溫心助返家
◎張緹柔
61 智警用Ptt　助研究生找筆電
◎鄭筱葳
62 即刻救援！新北警智阻莽男衝撞總統府
◎林宣佑
63 三重警細心　助民尋愛鑽
◎謝琮銘

活動花絮

64 市長勉樹林警鼓士氣
◎許馨文
65 揪感心！
國際婦女節前夕　局長親送粉紅玫瑰表心意
◎游國偵
66 全臺首創警所捷運一家親　土城頂埔所動土
◎文桂蘭
67 才藝饗宴　樹林嘉年華燈會
◎吳昆達
68 幼童參訪板橋所　爭相當柯南
◎廖文昌
69 分享生命故事　新店警邀「大改樂團」校園宣導
◎舒宗澤
70 拒絕犯罪　樹林警舉辦籃球三對三
◎李佳蕙
70 靚幸福！
少年警察隊辦「手信坊創意DIY」親子遊
◎盧楠蕙
71 警消聯手宣導　交通安全零距離
◎張惠慈
72 蘆警勤教　邀慈濟人鼓士氣
◎林耕宇
72 杏林春暖　功在警界
新北警局至牙醫師公會宣導
◎劉宇軒

人權小故事

73 偷窺！也違反人權，小心吃官司
◎中和第一分局

光榮時刻

74 103年1月至3月頒獎集錦
◎秘書室

人事動態

76 103年1月至3月人事動態
◎人事室

警用英語

家暴案
◎外事科

新北警聲 CONTENTS

新北風華

平溪分駐所啟用 燈光秀映夜空

◎瑞芳分局秘書室　警員姬生一

平溪，一個位於新北市山區，充滿故事、盼望及人文的小鎮。

網路音樂人路艾爾寫道：「盼望幾分，相聚能成永恆，揮灑幾筆心中的願望終能成真。想你就寫下心願放天燈……夜空綻放著幾份，幸福光芒照耀每個人。每夜都在祈禱著我們都能平安度過這每分每刻」，而歌手梁靜茹在其演唱的（天燈）一曲中也唱出了天燈的浪漫。

平溪施放天燈的風俗從清朝道光年間，綿延一兩百年之久，從當初的大陸福建移民將天燈傳

入臺北縣平溪鄉及十分寮地區。早期臺灣地區，尤其山地，治安狀況良好，每逢年節時分，歲末天寒，就有遊民因飢餓起盜心，也時有土匪出沒，因此，村民只好往山中躲避，等盜匪走了之後，留守的人就在夜間施放天燈作為信號，告知在山上避難的村民，可以返家了，由於當時村民返家日是農曆正月十五的元宵節，因此，每年元宵節，平溪的村民就會放天燈來互報平安。因此天燈也稱為「祈福燈」。還有一說是西元一九二八年，日軍占領十分寮一帶，民眾紛紛逃至山中避難，同樣也是以天燈為信號，告知避難的人回來，且日期也是在元宵節前後，後來沿革發展，施放天燈被用來祈求平安，所以又叫「平安燈」。

不論放天燈的起源為何，如今天燈從報平安功能一直演變到現在成為平溪十分地區的特色，如今行經臺106線靜安路上的民眾與遊客，可能都會被眼前的景象吸引而停下腳步。具有大型天燈外觀的平溪分駐所（天燈派出所），點亮山城夜空，天燈造型建築，讓平溪的地景地貌更多樣化，也成為入口新地標，將祈福與平安的精神與特色繼續傳承下去。

為營造平溪地方特色，市府觀光旅遊局委託曾設計「高雄捷運中央公園站」、「清水休息站」及「明尼蘇達瓦克美術館」等特色建物之張哲夫建築師團隊將平溪分駐所打造成具天燈外觀的派出所。這座入口新地標的誕生，是結合地方傳統文化與在地居民的創意巧思，未來市府將持續與當地市民攜手打造平溪為

全臺唯一結合天燈、鐵道旅遊、煤礦人文的「天燈園區」。平溪分駐所1樓為小型廣場，配置男廁、女廁及無障礙廁所，2樓為派出所辦公室、旅客服務中心、輕食賣店及天燈施放操作室，3樓為警察宿舍及景觀眺望臺。

隨著天燈的點亮，陣陣驚呼聲，從遊客心中吶喊出來。赤辣辣火紅色的天燈光芒，映在每一位蒞臨平溪十分地區施放天燈遊客的臉上。火星落地，有如6月的鳳凰花開，熱氣充滿了天燈，遊客鬆開雙手，寫滿沉甸甸願望的天燈便直上天際。這是來平溪地區放天燈的遊客心中最感動的時刻，平溪分駐所所長侯宏哲表示，平溪分駐所同仁將秉持天燈報平安與祈福的精神，提供當地民眾與遊客最佳服務。平溪分駐所除了肩負地方治安的維護外，今後還將配合市府觀光旅遊局提供旅遊諮詢、景觀眺望、鐵馬驛站、廁所及輕食等服務，此外獨特大型的波麗士天燈可提供遊客個人許願及整點天燈秀。高9公尺的天燈玻璃帷幕，每晚18時至21時的整點波麗士燈光秀，讓遊客清楚得知施放天燈的由來，遊客興奮地說：「平溪增添新景點，讓人忍不住一看再看！」

103年3月14日開幕當天，市長朱立倫、警察局局長陳國恩、觀光旅遊局局長陳國君、立委李慶華及議員廖秀雄等一同為平溪分駐所進行剪綵與揭牌儀式，剪綵過程順利。揭牌後朱市長一行人參觀所內環境，朱市長表示分駐所結合周邊菁桐老街景色，希望能帶來更多的觀光效益。警察局陳局長期許分駐所同仁能提供民眾與遊玩的觀光客更佳服務品質，因為這是一座國際級的分駐所，不但具有維護治安功能，更是與世界接軌的分駐所，因為，至平溪施放天燈是被國際媒體評選為一生必遊玩的景點，希望能給各國人士一個全新體驗。

朱市長與警察局陳局長隨後步行至菁桐國小，除沿途與商家及觀光客互動寒喧，體會純樸老街風情外，並與現場60對情侶一同施放傳統天燈，朱市長在天燈上寫下「平安幸福」，祝福現場民眾「白色情人節快樂」，局長陳國恩也寫下對新北市治安與交通的心願。

媲美國際級

萬金石馬拉松賽

◎金山分局交通組　組長李萬居

▲翡翠灣起跑盛況。

103年3月2日清晨飄著寒風細雨、頂著12度低溫，在萬里翡翠灣聚集著1萬2,000顆火熱的心，等待6時30分槍聲響起，朝向42公里馬拉松終點出發！萬金石馬拉松全程共21公里，一邊是山、一邊是海，途經市鎮、山區、海隅，有一望無際的平坦臨海道路，也有具挑戰性的山巒起伏，山海景觀堪稱是全臺最美的一條賽道。

這是臺灣第一次代表向國際田徑總會申辦銅質認證，臺灣每年舉辦馬拉松賽不下二百場，但沒有一場具有國際認證，新北市舉辦2014萬金石國際馬拉松賽，為全國第一次，具有劃時代的意義，一旦認證成功，參加本賽事選手成績可獲得國際認可，並具有參加奧運資格，我國選手不必再遠渡重洋到其他國家比賽；另外本項賽事也可在全球各大運動頻道轉播，賽事活動可提供全球馬拉松迷關注，進而將臺灣、新北、萬金石行銷全世界，深具特色的賽事，能吸引國際選手參賽，進而帶動地方觀光促進繁榮。

萬金石馬拉松賽已連續舉辦12屆，參賽民眾的熱情不容小覷，在短短一個小時內報名名額全數額滿，創下歷年紀錄，應該也是全國各大小型馬拉松之最，深獲路跑民眾喜愛。今年賽事除辦理國際認證外，另調整7公里為練腳Y路線，途經龜吼漁港（因行銷萬里蟹而火紅）、維納斯海岸（票選為全國最美海岸線）、野柳地質公園等，為一條老少咸宜且風景優美路線，當日參加民眾都表示不虛此行。

▲侯副市長與局長陳國恩共襄盛舉。

馬拉松賽要申請國際認證，有其嚴格條件，需要參賽菁英選手男、女各5名，來自5個不同國

▲由世界各地而來的參賽選手。

家，男選手成績2時16分內，女選手成績2時38分內，且須通過藥檢；在交通管制上全程禁止機動車輛通行，行人依指揮通過；補給站每5公里設1站，由大會設定位置及發送補給品；提供賽事精華於電視頻道轉播等，其中交通管制是認證成功與否的關鍵，本次賽程全長21公里，由萬里、金山至石門折返，臺2線左右兩側劃分為調撥車道及賽道，賽道途經住宅區、商店區、聯外道路等，均需全面封鎖，管制車輛禁止穿越，行人也不可擅自通過賽道，必須營造一個絕對安全且友善的比賽空間，提供選手們公平競賽的環境，影響當場民眾行動便利甚鉅，因此期前溝通協調、管制人力規劃及部署等均屬重大考驗，市府動員各局處及各區人力全力投入，警察局亦將交管措施提高至維安層級，動員空前人力物力，沿途交維警力382人、義交177人、技工3名，總人數達562人，警犬隊、鑑識中心防爆人員及刑事局防爆小組等支援安維，情資整合中心、後勤科無線電室等亦提供視訊、通訊協助，各項安全考量均達最高等級。

為了3月2日能完美呈現國際級賽事，各項期前宣導、警力規劃部署、履勘、勤教及後勤支援等，一次又一次檢討修正並縝密規劃。比賽當日金山分局全員停休，除動員7成5警力執勤外，其餘不足警力均由警察局各分局、隊調派支援，本市義交大隊更動員全數義交人力支持相助，執勤同仁自深夜2時於寒風細雨中佈崗執勤，4時起實施調撥及賽道管制，執行本項賽事勤務同仁異常艱辛，且肩負認證成敗之使命，責任重大。

賽事自6時30分起跑至12時48分最後一位選手返回終點，全部賽程結束，交管措施依規劃順利執行，不辱使命，圓滿達成任務，也因過程順利，參賽男女選手均破大會紀錄，依據負責評鑑的國際觀察員Yukio Seki賽後指出「比賽全程順利，交管尤其突出，國際認證應能順利取得」，筆者在此深深感謝各單位對此次萬金石馬拉松賽的重視與協助，歡迎大家104年都能親身參與這場盛事。

▲新北市政府路跑社成員於萬金石國際馬拉松賽合影。

◀摩洛哥選手與非洲路跑軍團並駕齊驅，爭奪2014萬金石冠軍寶座。

有一個穩定的社會
是我們共同的心願～
警察加油!!

別污名化警察

3月18日反服貿學運占領立法院、行政院的突襲舉動震撼國人、世界罕見，臺灣「民主」的程度似乎喪失「法治」的約束，在3月24日凌晨行政院的驅離行動，不意外地，警察又再次被惡意的批評為「國家暴力」，不理性的陳抗藉機找到脫序的正當性，身心俱疲的警察不受尊重成為代罪羔羊，心中有苦難言、動輒得咎，許多民眾對於學運亂象是看不下去的，在「康乃馨」活動及許多警友團體為警察帶來暖流的同時，更期待社會各界能給予警察更多支持，為社會帶來穩定的力量。

警察擔任維安的工作，有守護重要政府機關安全的職責，民眾衝入占領立法院及行政院的行為，相信是多數國人不能苟同的，警察同仁更是情何以堪。學生占領立法院，換成學生們逐一清點才放警察進入立法院換班，對於記者也要逐一檢查證件才能放行，角色錯亂、令人詫異，另一方面，學生們亦要求警察要保護他們的安全、維護現場秩序、不受其他有心人士暴力威脅。在他們漠視警察尊嚴、斲喪公權力的同時，警察仍忍辱負重、堅守崗位保護他們安全，努力維繫社會安定的最後防線，警察是負責任的，群眾們也應為自己的行為負起責任。

舉凡過去許多陳抗活動戲碼，警察經常「公親變事主」，許多團體刻意透過製造激烈的抗爭動作，讓警察依法的維安行動矇上「警民衝突」、「警察打人」的宿命，塑造國家以暴力打擊弱勢的情節，泛政治化的扭曲議題焦點，讓警察承受許多不白批評。相較許多先進國家警察對於違法陳抗活動的強勢作為，我國警察做法相對溫和且難為，國外大型陳抗活動，民眾守法守序，面對違法者，警察毫不客氣強力執法，用少數警力即可處置，反觀我國，民粹的觀念又普遍缺乏法治的理盲與濫情，警察被以放大鏡挑剔與苛責，反而對違法者有過多的寬容與庇縱，大批警力維護群眾安全，不但辛勞卻又吃力不討好，警察維安的天職，有心人士卻經常污名化警察依法作為，讓議題焦點模糊並轉化為對警察的批評與撻伐。在此，期望民眾能以智慧明辨是非、支持警察嚴正執法，勿讓警察再次成為違法陳抗活動的祭品。

我們期望民主能為社會帶來進步與發展，但達成民主的目的與手段必須符合全民認同，「學生」的身分雖代表無畏的精神，或許高尚理念足以獲得認同，但非法侵入官署就是違法，3月24日警方分階段採取喊話勸離、抬離及驅離等作為是為維護行政院及國家體制的正常運作，55名民眾受傷之外，超過119名員警受傷，任何傷害均非國家社會之福，3月30日大型聚眾活動亦有許多員警辛勞的在街頭執勤，維護陳抗民眾安全，期待服貿爭議儘速落幕，讓學生正常上課、警察回到崗位，讓社會回歸民主與法治常態，並不忘給辛勞的警察支持與鼓勵。

（情資整合中心股長陳松春）

心疼兄弟　新北交警寫信為同仁打氣

各位學長（姐）這幾天辛苦了！由於您們的無私及犧牲奉獻的精神，今日才能將小愛化身成為大愛，為臺灣的民主社會帶入更進一步的里程碑。

身為警察的一分子，我以您們這幾天的表現為榮，您們不屈不撓的精神，是所有警察同仁的表率，雖然偶有不愉快的衝突發生，但是您們冷靜的思維及處理群眾事件的方式，確實比其他國家的警察表現都還要來的出色，在此，對您們感到十二萬分的欽佩。

雖然我們因為勤務無法前往參與，但是我與周遭同仁一樣，心卻是與您們在一起的。每日看到新聞轉播及支援同事回來的轉述，一方面怕有心人士對我們同仁做出不當的舉動，一方面又怕我們的同仁太過辛苦，積勞成疾，種種的因素都是我們擔心的話題，希望您們能夠堅持下去。

您們拋下了家庭，為了維護國家民主及法治，卻受到不公正的言論及待遇，實在令人不捨與心痛。但是，您們的付出是值得的!一個民主的社會要進步，這是必經過程，希望您們能夠堅持下去，記住，您們身後還有大多數理解警察的民眾、警眷及同仁們的支持打氣，您們絕對不是孤獨的！

特別感謝各位警眷的理解，當我們踏入警察這份工作時，我們的一切就已經不是家庭及個人所有的，我們是國家及所有人民的先驅，為了『民主』我們可以流血，我們可以犧牲奉獻，但是我們不能流淚，因為我們是警察，不代表任何政治立場，只代表『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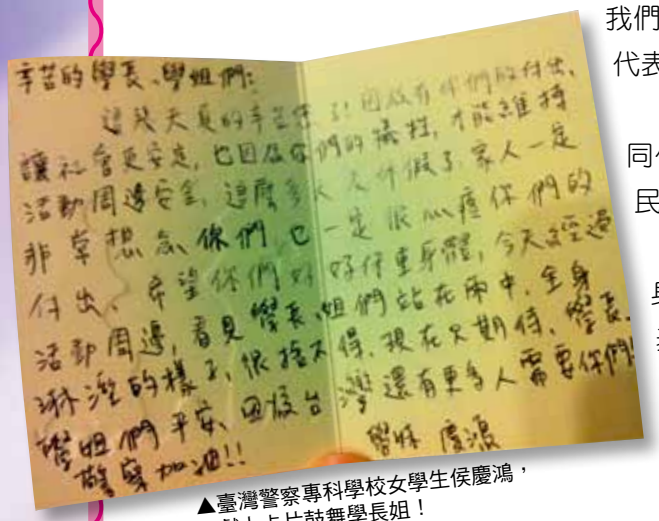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女學生侯慶鴻，獻上卡片鼓舞學長姐！

在此，我要向參與『318太陽花學運專案勤務』的所有同仁，表達無比感激與敬佩的心，也感謝警眷及所有支持民眾，謝謝您們。

有同仁私底下表示，回家孩子反映因為自己的警察身分在學校被其他同學嘲諷和異樣眼光，希望學生們在表達訴求的同時，能夠以更理性包容的態度來面對問題，不要因此而破壞了同窗之間的情誼，無奈之餘也透露了身為警察克盡職守的決心。

（交通警察大隊綜合組警員謝其益）

329這一夜，其實我很惶恐……

結束深夜勤　想著明天即將要支援總統府勤務
此時，腦中浮現許多畫面
到底該不該告訴我的年邁父母……
連日媒體報導現場警民衝突的狀況
遠在南部的家人僅能每日透過電話表達她們的關心
只知道哪天即將執行立法院勤務時
總叮嚀著不論再晚　平安返所時記得打個電話回家
每當平安返所　即使是天還沒亮的清晨
父母總會在一聲內接起電話　搶著開口　“你回到房間了嗎　辛苦了　快去休息”
我知道在家人面前　什麼都不用說
我知道他們其實也輾轉難眠　握著電話等著我們下勤務
一句辛苦了　道出我們之間無可言語的默契

當LINE好友群組內討論著　那晚警察到底是如何打人　如何血腥
當FACEBOOK中貼滿警察是如何混蛋　如何王八
甚至有好友因為我的警察身分而刪除我們朋友關係
我只能學著在FACEBOOK上神隱　並學著不去聽、不去看

我想說……
脫下制服當然我們也反黑箱
穿上制服　我們是國家和平的象徵　卻好似也變成國家人民唾棄的代罪羔羊
期盼有合理且理性的訴求　雙方對立　不一定會有結果
也許這世上還有許多更值得我們去認真思考的課題
我不是不關心臺灣未來　只是我的智慧不足以去分析
凡事都有一體兩面　大家有各自立場去支持或反對
我只希望早日恢復平靜　讓臺灣越來越好

（板橋分局沙崙派出所警員張雅婷）

新北警察之友
支持成立律師團 為警察爭公道

◎公共關係室　警務正陳明宏

警察是國家依法執行公權力的公僕，執法的標準就是維護社會秩序與治安，最近卻因103年3月23日晚間，不理性脫序的學生及群眾，以長梯、棉被、油壓剪破壞警方在行政院前架設的鐵拒馬，不理會現場執勤員警的制止，以暴力破壞門窗，非法進入行政院並損毀公物，這是對法治國家公權力和社會秩序的嚴重挑戰，身為警察人員責無旁貸必須維持法治與社會秩序並依法排除，且驅離行動的過程已分階段採取喊話勸離、抬離和驅離等作為，卻遭輿論指控為國家暴力或血腥鎮壓，極少數零星的疑似不當執法鏡頭將警察辛勞全部抹殺，甚至有部分人士揚言要提起告訴，造成執勤員警士氣低迷、心力交瘁。

局長陳國恩，對於警察同仁辛勤執法卻沒有相當的法律後盾感到不捨，且同時感到如果毀了警察執法的正當性，社會勢必動亂，受苦的還是一般民眾，此時中央警察大學教授葉毓蘭提出成立「聲援警察律師團」，後援警察嚴正執法，不受外力不當干擾，陳局長於3月30日上午10時許，聽聞此項活動後，即號召轄內義勇警察大隊大隊長陳天生、警察關係促進會會長黃金泉、副會長連榮富、黃桂芳及董事長陳惠美等地方仕紳共襄盛舉，於同日中午12時許，募集到新臺幣100萬元予「為警察爭公道」基金，供「聲援警察律師團」運作，除了募款贊助外，陳局長夫人曹麗文律師亦表示將參與「聲援警察律師團」運作，一同加入為員警爭公道的行列。

本次「聲援警察律師團」活動發起人葉教授在捐贈活動會場中，不斷向陳局長表示感謝之意，並表示這筆捐款將會用來維護警察同仁的權益，作為支持警察依法執行公權力的基金；另因葉教授係中央警官學校45期畢業生，同期同學聽聞捐贈活動後亦不約而同前來聲援，其中包括律師陳佳瑤、新莊分局長溫枝發、海山分局長江振茂、中和第二分局長江益義、樹林分局長陳木樹及永和分局長劉來通等6人，都紛紛表示要為「聲援警察律師團」共同貢獻心力，使活動現場充滿著同學挺同學、警察挺警察的溫馨氣氛。

提升組織效能～從廳舍環境做起

◎樹林分局行政組　組長鄭鴻文

警察工作不外乎「治安」、「交通」與「為民服務」三大主軸。然而，在民主社會的趨勢下，民眾生活水平提升，對於公務機關品質要求相對日漸提高，市長朱立倫為提升行政效能，亦不斷要求行政機關必須以民眾為依歸，並應提供各項便民措施以改善行政機關優質形象，讓市民有全「心」感受。

創新思維　從「心」做起

警察機關在古代被稱為「衙門」，早期民眾來到警察機關總覺得不是犯了罪就是發生交通事故，肯定沒有好事。因此民眾對於警察機關總存有陰影，帶著一種不友善的氛圍存在，隨著民主腳步的成長，警察機關不斷自我提升，警察組織不斷創新求變，以因應民眾需求。樹林分局為拉近警民關係，提升機關形象，分局長陳木樹不斷要求同仁，執勤時須具備「同理心」對待民眾，讓民眾感受到警察的「親和力」。而機關內部應從「廳舍環境美化」做起，因為擁有優質廳舍環境，除員警能安心工作外，亦提供民眾友善洽公環境，讓民眾到警察機關不再怯步，無形中拉近警民之間彼此距離。

樹林分局現址廳舍於83年8月落成啟用，迄今已近20年，廳舍環境略顯老舊。陳分局長於101年12月到任後，認為前來分局洽公民眾頻繁，而分局是具有地標性建築物，如能加以美化並保持廳

舍整齊亮麗，必能展現建築物之特色，且讓前來洽公民眾對警察機關留下美好的印象，對警察工作推展具有加分效果。提供員警良好工作環境，才能有效提升工作品質與效率，要改善廳舍環境必須從「心」做起，因此陳分局長親自率領同仁開始實施廳舍環境綠美化改善工作，首先就是希望每個同仁必須把工作場所視同自己的家，親自動手檢視與整理辦公廳舍雜物，將廢棄雜物逐一清理出來，經過分類與過濾，確認非機密文件後，通知清潔隊配合清理，很神奇的，分局內部辦公室空間忽然變大了。

環境改造　民眾肯定

102年起陳分局長即召集分局幹部，開始著手規劃樹林分局廳舍環境美化工作，並積極向警察局爭取廳舍整修工程經費，及協請樹林警友辦事處協助，克服各項困難，只求能讓樹林分局廳舍煥然一新，讓員警有舒適環境、讓民眾能於洽公後留下美好印象。透過一連串規劃，環境改造工程開始了！首先外部環境（包含分局外牆清洗、分局大門精神堡壘施工、大門銜牌施工、階梯修補油漆、魚池清洗、大門兩側花檯油漆美化、分局前強化燈光照明、分局周邊前後庭院樹木修剪、後院停車場美化……等）、內部環境（包含地下停車場地面重新鋪設與停車格劃設、拘留所

環境改善與地板整修、各辦公室隔間整理、樓梯牆面粉刷、瓷磚修補、地板打臘、廁所清潔、靶場整修、設置健身房、禮堂及柔道場整理……等），陳分局長相當細心，每天均會巡視工程進度，對於每一個小細節均不放過，細心要求施工人員澈底清潔整理，經過長達半年的清理，辦公廳舍終於以嶄新面貌呈現，煥然一新。近日來到分局洽公民眾均表示肯定讚許，而前來樹林分局靶場打靶測驗的其他分局員警，也對分局舒適環境投以羨慕的眼光。

舒適環境　提升效益

樹林分局經過廳舍環境美化之後，也獲得各級長官及民眾認同與肯定，並展現出行政機關實質的效益。筆者就本次廳舍環境整理美化所營造出的「內」、「外」部效益分析如下：

內部效益

◎綠美化辦公環境能有效紓解員警工作壓力，提供員警舒適環境，有效提升辦公效率。

◎提振士氣及認同感：樹林分局102年度請調他單位46人，較101年度65人，減少19人。顯示員警對於留在樹林分局工作的認同感逐漸提升。

◎創造良好績效：樹林分局102年度線上破獲刑案81件，較101年度39件，增加42件。102年度發生全般刑案2,969件，較101年度2,661件，減少308件。

◎提供員警健身休閒場所：於分局4樓增設跑步機及健身器材，提供員警勤餘時間鍛練強健體魄，並能有效紓解員警壓力，減少應酬與風紀案件發生率。

外部效益

◎樹林分局亮麗的景觀，成為地方地標，而夜間良好的照明設備，方便民眾前往洽公，提升警察機關整體形象。

◎提供民眾舒適洽公環境，讓民眾留下美好印象，提升服務滿意度。

◎設置人性化拘留所，尊重民眾人權。

◎提供公務機關資源分享：樹林分局禮堂經樹林戶政事務所於103年1月10日商借，邀請新北市29個區「舉辦102年度成果發表會」，讓美化後的廳舍能提供其它行政機關資源分享與行銷。

◎優質靶場提供它單位使用：樹林分局4樓靶場目前提供警察局所轄9個單位使用，每年度約9,000人次進出分局，使用頻率高，維護優質訓練場地，才能有效提升訓練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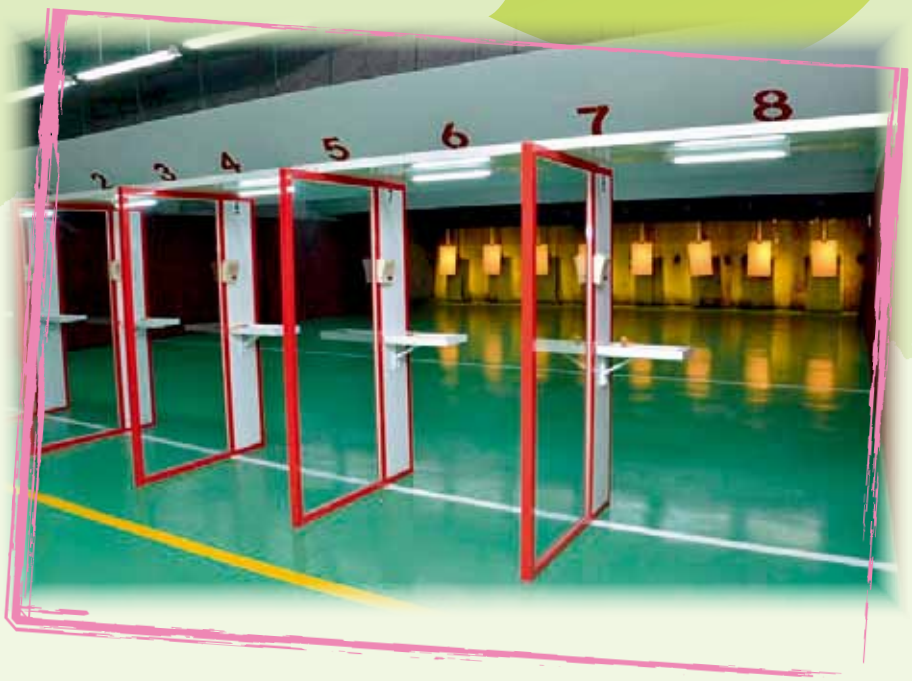

除了上列效益之外，因環境廳舍整理優良，深受局長陳國恩肯定，於本局週報提出廳舍美化成果簡報資料，供其他單位學習與分享。陳分局長表示，警察紀律的維持，首重內部管理，而環境管理維護，係內部管理基礎工作，保持整齊、美觀的辦公環境，須全體同仁共同努力，廳舍美化應該持之以恆，並有賴平日養成隨時保持整齊乾淨習慣。樹林分局後續將秉持效率、服務、專業、廉潔的理念，展現優質警察形象，讓每位員警樂於工作，創造優質服務團隊。

新北治安首創
打擊犯罪新「嗅」

◎警犬隊　督察潘天龍

102年4月12日國內發生首宗高鐵列車上被放置行李爆裂物事件，所幸處置得宜，無人傷亡；無巧不成書，數日後，於美國麻州舉行之第117屆波士頓馬拉松競賽，有2枚爆裂物分別於緊臨終點線之觀眾區及體育用品店引爆，造成3人死亡，至少260人受傷，國內外人心惶惶。警察局鑑於爆裂物強大之殺傷力及對社會治安之震撼性，更有感於國內毒品氾濫，嚴重危害國人健康。積極研發協勤利器，利用犬隻天賦優異之嗅覺與聽覺能力，運用於警察勤務上。據研究指出，犬隻之嗅覺與聽覺，優於人類數千倍、甚至可高達數百萬倍，因此，如能善加訓練，犬隻不但是人類最忠實的朋友，更可運用於協助警方查緝毒品、爆裂物、槍枝、執行重要人士蒞臨場所及群眾聚集的大型活動場地之安全檢查等，以確保活動之安全與安寧。再以犬隻的兇猛度、忠誠性與親和力，更可運用於保護員警執勤安全及預防犯罪宣導……等任務。

因此警察局特於103年1月13日正式成立「新北市政府警察局警犬隊」，劍及履及並於該日起正式開始上線擔服勤務，犬隻成為新北市政府打擊犯罪新成員之一，也是國內各縣市警察局首創。

警犬隊隸屬於刑事警察大隊，屬任務編組，駐地目前暫與汐止分局同租於未營業之大賣場，永久訓練基地預定在八里廢棄營區，目前積極向國防部軍備局爭取移撥中。

警犬隊目前配置警力8名，警察局督察室支援督察1名，共9名，由督察潘天龍負責籌設、管理、訓練及運用。犬隻現有12隻，比利時狼犬5隻、德國狼犬4隻（含3隻幼犬）、拉不拉多犬2隻及米格魯犬1隻。狼犬以緝毒、反恐及護衛為訓練目標，拉不拉多及小型米格魯犬均以嗅聞毒品及爆裂物為主，拉不拉多犬性情溫和以負責執行屋內搜索，天花板及狹隘空間則交由米格魯犬負責。

警犬隊成立迄今已支援毒品搜索3場（汐止分局2場及海山分局1場）、場地安全檢查2場（永和中興演習及萬金石國際馬拉松比賽），預防犯罪宣導3場（永和、中和第二及汐止分局）、春安路檢1場（板橋分局），共9場次。在1月13日舉辦成軍及成果驗收發表會後，經平面及電子媒體熱烈報導，廣受各界好評，國安局更於2月11日派員參訪，對於警察局在短短3個多月能成立警犬隊，有效執行中興專案，讚譽有佳。

警犬隊成員對於犬隻飼養管理、醫療保健、教育訓練及領犬能力皆屬新手上路，目前近程目標：以強化領犬員的自我訓練、精進專業知能，藉以提升犬隻嗅聞毒品、爆裂物、槍枝及攻擊、護衛能力，並以自主管理、培育、訓練犬隻，使員警能由領犬員提升為專業訓練師，讓警犬隊能成為警察局共同打擊犯罪的另一支尖兵，而建置永久駐地，則做為警犬隊齊心努力之遠程目標。

▲警犬隊於萬金石國際馬拉松賽活動會場實施緝毒、安檢及置物箱周邊防竊等防制作為，有效維護會場安全。

新北警聲雲—我們的粉絲團

◎公共關係室　警務正廖盈如

分享新北警在地好人好事、好文好圖，建立與民眾多元溝通管道！

科技日新月異，現代人幾乎人手一支智慧型手機，隨時上網不論是從臉書了解好友動態、生日，使用App了解即時氣象、新聞、看電影、買賣交易甚至是預約餐廳……等，生活大小事，手機一機在手就OK。因此，藉由社群媒體的快速傳播及高曝光率，往往能即時掌握社會趨勢及民意動向，警政行銷亦然，而運用社群網路傳達社區警政相關概念，在國外早已行之有年，像Facebook、Twitter、Myspace、Google、微博等都是相當知名的社群網站，除了能快速、大量傳遞訊息外，更能一傳十，十傳百地不斷散布，社群媒體行銷的效應實在不容小覷。

有鑑於社群媒體行銷的力量，本局在103年2月份建立官方臉書粉絲專頁-新北警聲雲，針對新北市警政相關的「即時訊息」、「新聞澄清」、「人物特寫」、「特色派出所」、「好文好圖」及「微電影」等項目，製編粉絲專頁內容，目前粉絲按讚人數已經有6,700多人，目的就是要強化警政行銷，警察往往做了許多事情，卻不一定能透過媒體正面行銷，一些默默付出的好人好事或是好文好圖未必能上新聞版面，是以，我們採取主動出擊策略，建立自己粉絲專頁，主動發掘同仁好人好事及溫馨感人故事，藉以正面行銷警察優良事蹟，同時擴大警政宣導及加深為民服務廣度，透過該專頁與民眾互動，除了讓民眾了解我們在做什麼、我們要做什麼甚至是我們會做什麼，更能在專頁上收到民眾最真實回饋—人民希望我們做什麼，也能感受到民眾對警察正面形象的鼓勵與支持，當有負評時，我們也會虛心接受並轉化為更進步的動力，專頁能將即時將訊息分享給所有同仁，建立有效、即時的溝通行銷平臺，屬於新北市所有警察真正的「新北警聲」。

新加坡刑事實驗室參訪經驗分享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刑事警察科　助理教授李承龍
◎永和分局戶口組　巡官張惠慈

所謂行萬里路勝讀萬卷書，藉由出國研習及參訪的機會，除瀏覽異國風光外，並藉由觀摩刑事實驗室的新設備，了解、觀摩他國鑑識制度及經驗，本文主要針對受參訪單位的特色作深入淺出的介紹，『他山之石，可以攻錯』，以學習他人的經驗或優點，成為自我改變的創意。

▲新加坡衛生科學局鑑識科學中心（HAS, Centre for Forensic Science ,Health Sciences Authority）。

新加坡衛生科學局鑑識科學中心，其服務的鑑定類別包含有微物跡證、物理型態鑑定、生物跡證之DNA鑑定、文書鑑定、一般毒品鑑驗與尿液中之毒品代謝物鑑驗、毒物實驗室之藥毒物鑑驗等等，種類繁多。該中心經美國刑事實驗室主管協會（ASCLD）認證，每間實驗室均依規定建立品質手冊，對所有的證物處理流程紀錄完整，且查閱方便。各實驗部門設有特定之電磁感應系統，進出資料皆記錄於電腦中。收受證物時均依證物監管鏈的規定，詳實記錄，有明確交接紀錄，每項證物都有標準作業流程，證物檢測、篩選紀錄都非常精細。

先進國家都非常重視在職的教育訓練，積極培育鑑識人材，方可使鑑驗技術能夠精益求精，協助打擊犯罪，無論在鑑識科學中心或警察局，對於在職訓練的要求，投入相當多的心力，規定每人每年須有100小時之教育訓練，也經常禮聘國際學者至該實驗室指導，促使鑑識水準不斷提升，以下所介紹許多作為和觀念，值得國人借鏡。

刑事警察訓練中心與模擬法庭

新加坡刑事警察局（CID）的鑑識部門，專責刑案現場之勘察採證，包括生物跡證、指紋、工具痕跡等，因指紋檔案之建檔及比對是由警察局負責，所以刑案現場所採之指紋檢體也需送警察局鑑定，其他證物則外送至新加坡衛生科學局鑑識科學中心進行鑑定，該鑑識部門除了現場勘察外，另設有新加坡刑事警察訓練中心，負責基層刑警犯罪現場採證及法庭交互詰問之訓練，內

▲簡易的模擬法庭設置。

有模擬法庭和偵訊室，供學員模擬出庭、偵訊的情境，課程經常邀請現職的警官、檢察官、法官講授實務課程。在模擬法庭的教室中，學員模擬證人出庭的情境，進一步實地熟悉法庭檢辯雙方的攻防過程，此類上法庭的情境教育訓練非常踏實，也使得新加坡需出庭作證的員警，因為事先充分練習，在真實的法庭上表現良好，移送起訴的比率大大增加，反觀目前國內無論是中央警察大學或臺灣警察專科學校等兩處警察訓練院校，均無具規模的模擬法庭教室，導致員警無類似處所模擬學習，此類模擬法庭的教學教室在有法律系的各大學均紛紛設置，此舉也值得國內警界教育推廣參考與學習。

新加坡的刑事實驗室都是小而美，採用新型的儀器設備，各實驗室均有專業分工，行政工作由專責的行政人員處理，鑑識技術人員則專職於鑑定工作，各司其職的有效分工，充分發揮鑑識人力，分工雖細密，卻十分講求團隊的合作，全體一心協助各項跡證之鑑定，彙整結果，進而重建犯罪現場，完成共同打擊犯罪，為被害者申冤的目標。

接待人員告訴我們，新加坡警察局蒐集的指紋資料庫包含十指紋、掌紋及犯罪現場的指紋檔案等種類，其使用之指紋電腦系統，在全新加坡的警察單位均設有遠端工作站，採用活體指紋掃瞄設備，蒐集十指紋及掌紋資料。各遠端工作站所蒐集之指、掌紋電子資料，直接送到中央系統儲存、比對，所捺印之十指紋亦可直接當場列印，並由當事人簽名後再送至警察總部儲放，各實驗室間，均採用電子感應的門禁管制，藉以減少外界不必要的干擾。

到達指紋室的門口，映入眼簾便是一系列外牆的案例海報，從中看得出他們對指紋採證工作的成果與驕傲，另外無論是辦公室走廊或在實驗室內，到處可見緊急救護藥品及相關設施，凸顯對於實驗室工作人員安全的重視，此舉亦足供我國在基層刑事實驗室的安全設備建置參考。

指紋跡證運用新發展

現場遺留的指紋，有時候可分辨出性別、年齡甚至殘留現場的時間（藉由汗液中，水分的蒸發程度差異之原理，但只能依實際實驗結果約略參考，無法精確研判殘留時間），但現場指紋的功能，最主要還是靠指紋紋路特徵點的比對，經由自動指紋辨識系統（AFIS, Automated Fingerprint Identification System），在指紋資料庫進行比對，結果即可得知嫌犯的真實身分；然而在犯罪現場所採集的可疑指紋，有時因狡猾歹徒的故意扭曲按壓，導致現場遺留的指紋紋路模糊不清，無法找到足夠的特徵點；也有現場的指紋很清晰，卻因沒有完整的指紋建檔資料可供比對，導致無法比中的窘境，這些現況均限制現場指紋跡證的功能。但由於生物科技的進步，在

▲指紋室外牆的案例海報。

▲指紋室研究團隊介紹如何分析指紋跡證的成分。

1997年『自然（nature）』國際期刊上，曾發表一篇論文，敘及可從指紋的殘跡中，鑑定出DNA型別；同年同期刊的另一篇論文，又提及『從一個細胞即可鑑定出DNA型別』，所以從指紋中找到脫落的表皮細胞，萃取足量的皮屑DNA來比對的技術，已經不是新聞了，但在新加坡指紋室的研究團隊，更進一步配合生物科技與利用超微量的化學分析方法，藉由皮屑和汗液化合物的成分來分析，期待從中得知指紋的主人是否患有牛皮癬、糖尿病、酒精中毒、皮膚癌等疾病，或鑑定是否曾服用過特定藥物、有無吸毒，甚至接觸過哪些化學物品的；在英國早已有科學家提出『從指紋來識別是否為吸煙者或喝咖啡者的研究』，只需對指紋的殘跡進行化驗，便可查明遺留指紋的人是否為吸煙或吸毒者，也可研判所使用的是哪種化妝品廠牌，同理也可進階運用鑑定是否曾持有過武器或爆裂物，因為在指紋上所找到汗液的代謝物分析技術（類似尿液代謝物分析），即可從這些代謝物推估可能的前趨物，此技術將有助鑑識人員進一步研判、識別出嫌犯的生活、飲食方式，來縮小偵查對象，若能開發類似的快速檢測方法，亦可即時確定嫌犯是否曾接觸過煙草、槍枝、爆裂物、酒精和非法毒品等，甚至運用在體育比賽中的違禁藥品篩選。要特別一提的是，針對有此類需求的現場指紋採證時，採集用的毛刷必須是拋棄式的，可避免採證過程的交互污染，影響指紋代謝物的鑑定結果，造成誤判。

現場簡易型煙燻組

簡易煙燻法的製作，利用攜帶型的加熱器與三秒膠，再以塑膠套做出一個密閉的空間，即可做出一組簡易的指紋採證器，其特色在於不需外接電源加熱，直接運用化學的放熱反應當作熱源，將『三秒膠』加熱蒸發氣化，依其和水會產生反應，凝結成白色顆粒的基本原理，必須留意因人的眼睛含有許多水分，利用此法，必須戴護目鏡保護眼睛。此煙燻組在現場採證十分實用，尤其對於亮面的無孔性證物表面採集指紋，效果更佳，且方便攜帶至刑案現場使用，十分值得現場勘察小隊的引進和使用。

▲現場簡易型煙燻組。

其他靜電壓痕顯現儀、紙張比對、垃圾袋比對、血跡噴濺及勘察車之特色參考

靜電壓痕顯現儀ESDA（Electrostatic Detection Apparatus），利用抽真空技術與碳粉顯現，主要用於顯現因書寫時，在書寫紙張下面之紙張所留下壓印痕跡，藉以觀察出前一頁的筆記書寫內容的儀器，其實驗步驟係先把紙張覆膜，再吸成真空，紙張在真空下覆膜被吸附後，筆跡處會有凹陷，再倒上碳粉，筆跡印痕處便會重現原始字跡。其餘紙張比對的結果、垃圾袋利用偏光鏡可用來比對是否為同一批、血跡噴濺說明兇手的血跡是噴濺不是暈染，具有第一時間就逮捕破案特色，另發電器是現場勘察車必備基本配備，均以圖片簡略說明如右：

▲靜電壓痕顯現儀。

▲紙張撕成兩半比對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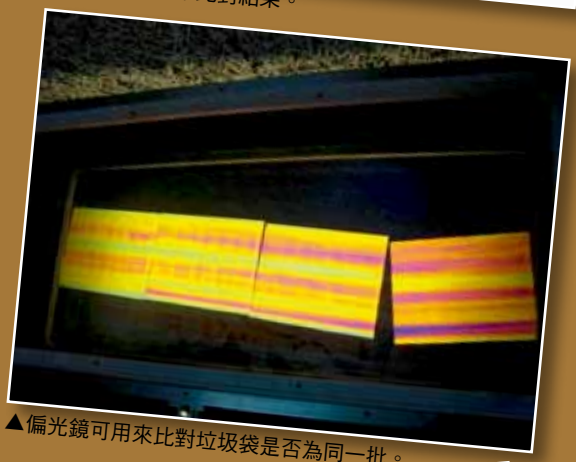

▲偏光鏡可用來比對垃圾袋是否為同一批。

▲血跡噴濺說明兇手的血跡是噴濺不是暈染。

結語

新加坡衛生科學局鑑識科學中心（HSA）的鑑識實驗室，是亞洲國家中少數通過美國刑事實驗室主管協會（ASCLD）機構認證之實驗室，經ASCLD認證之實驗室，對每項工作均有標準作業流程，可避免不必要的證物污染，並確保每次化驗及鑑定之品質，達到鑑定水準一致的要求，此為各認證實驗室最主要的目的。值得一提的，新加坡衛生科學局鑑識科學中心是非隸屬於警察部門的獨立政府機關，主要係提供新加坡各執法單位、政府部門、醫院、私人單位、個人及其他國家（如汶萊）尋求協助鑑驗時，提供鑑識科學調查技術支援與釋疑的服務。

鑑識實驗室隸屬於司法機關之下，常有被外界批判為『球員兼裁判』的疑慮，因為法官、檢察官、警察與鑑識刑事實驗室皆站在同一邊，同屬於司法單位時，難免引人遐想，但在新加坡，鑑識實驗室是獨立於衛生科學局的單位，脫離司法體系，亦符合鑑識單位須獨立成為公平第三者的要求，在當前各界關注司法改革的潮流下，此客觀獨立的超然單位制度，也可當作司法改革參考。

▲發電器是現場勘察車必備基本配備。

少年犯罪預防工作之創新作為及展望

◎少年警察隊預防組　組長陳義峰

▲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聯繫會議。

少年犯罪防治工作，為社會長期關注焦點，亦屬警察局治安維護工作一環，為免今日少年犯成為明日成年犯，實有必要在兒童、少年階段即採行相關犯罪防治措施。目前少年警察隊針對少年犯罪防治工作所採行之策略，係透過「跨域治理」之理念，發揮市府團隊精神，共同消除促進犯罪相關因子，有效發覺潛伏犯罪，進而抑制少年犯罪發生。

少年犯罪成因複雜，根據研究顯示，少年犯罪乃根源於家庭，其偏差行為顯現於學校，而後其罪行則見於社會。因此，在執行防治少年犯罪工作上，更需仰賴家庭、學校及社會等非正式社會控制機構，以及司法、行政、矯正及警政機關之整體力量，積極付諸實施，澈底根本剷除各種可能導致少年犯罪之相關因素，方能有效防治少年犯罪，達到防衛社會、預防犯罪之效果。

市府「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運作

觀諸市政推動乃在各單位摒棄本位主義貫徹「跨域治理」理念，實乃政策成功之核心。

為有效積極協助學校解決校園學生問題，市府「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自102年9月起，接續邀請警察局各管轄分局針對轄區內易聚集青少年處所管制情形實施報告，並由少年警察隊針對轄區內國、高中（職）學校反映之治安及交通問題依個案及時處理，如涉及其他機關權責者，則採取多元合作策略，運用市府各局處團隊力量，針對學校面臨問題，立即提供有效解決方案，充分發揮「跨域治理」功能。

市府為發揮少年犯罪預防工作整合力量，自102年3月份起每月均召開「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聯繫會議，其中針對藥物濫用、暴力與偏差行為、霸凌、疑似違法及性平事件等5大類行為列為通報處遇重要工作，會議中依據各分局提出之「少年事件治安斑點圖」及受邀國、高中（職）學校校長或代表提出之「校園周遭斑點圖」，歸類出校園附近有哪些情況，哪種場所是提供犯罪機會或促使學生陷入犯罪的不良環境，並適當規劃勤務作為，再由市政府各局處共同研擬採取之措施，改善及淨化環境，減少犯罪機會。

依據目前少年法制體系相關法規觀之，警察機關對於少年犯罪事件處理，事實上具有執法、預防與協助等多重角色，因此透過執法的手段來達成預防的效果確有其必要。

以本市網咖業者容留兒童及青少年違規案件為例，自「新北市資訊休閒業管理自治制條例」於102年5月15日生效實施起至102年底為止，警察局計查獲容留兒童及青少年案件685家次，無照網咖於102年7月在本市即已銷聲匿跡；另外在宮廟查處上，警察局102年下半年度亦全面清查本市1,045處宮廟陣頭團體，其中並針對6處曾遭查獲容留未成年學生參與陣頭活動之宮廟予以列管查處，除此，為防制毒品入侵校園，警察局及衛生局在102年9月除針對檳榔攤、零售業、四大超商強力宣導勿販售菸品予兒童及少年，且自102年10月份強力實施取締，至102年底，共計查獲兒童及少年吸菸268件，販賣菸品予兒童及少年商家10件，均展現出警察局在防止少年犯罪工作之執法強度。

▲ 春風專案臨檢網咖現場。

防制少年毒品犯罪工作之推展

為符合社會之期待，針對本市少年毒品犯罪防治工作，少年警察隊採取方向，係以「斷絕供給」與「減少需求」為策略，此乃考量少年施用及持有毒品，係屬輕微之毒品犯罪，倘未致力於抑制需求，僅一味查緝類此施用及持有毒品犯罪，勢必影響整體反毒成效，為此，少年警察隊自102年3月份即著手實施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專案「行動反毒年」執行計畫，促使青少年涉毒品犯罪及施用人數呈下降趨勢，其中102年少年全般毒品犯罪案件較101年減少31%，顯見防制成效卓著。

為採積極有效之預防措施，103年少年警察隊除賡續辦理「行動反毒年」之執行，並強化少年施用毒品事件內外控機制，除推動「非海洛因醫療戒治服務計畫」要求各單位針對查獲少年毒品犯罪，應協助轉介市府衛生局進行戒治，以強化後續輔導戒治作為，103年1、2月累計轉介人數已達20人次；此外，少年警察隊並請警察局各單位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3條通報市府社會局之工作，及時給予少年犯嫌適當處遇，防止其再犯可能，103年1、2月累計通報人數達46人次。除此，少年警察隊於102年3月著手建制「少年毒品人口」系統，至102年12月止計建置資料177筆，該等資料可有效提供偵辦人員藉由手機通聯利用I2進行通聯分析，以追查毒品上源，對於少年毒品防治工作有極大裨益。

結語

盱衡本市102年查獲少年犯罪人數較101年大幅減少（毒品減少31%、暴力犯罪減少68%、竊盜罪減少45%，各類犯罪合計減少43%），顯示警察局在防治少年犯罪的政策及作為上，已初見成效，未來少年警察隊仍持續將少年犯罪預防列為工作重點，並強化少年犯罪防治專業化合作模式，其中已規劃市府少年輔導委員會於104年由目前6名成員，再增聘輔導員6名，並將平均分置於本市九大學區，以就地提供少年輔導與諮詢服務，即時介入個案之訪視與輔導，矯治少年偏差行為。

僅管市長朱立倫及副市長侯友宜多次於本市各公開場合肯定及讚許警察局在預防少年犯罪工作之執行成效，但不應以此自滿，未來少年警察隊全體同仁除持續秉持對外虛心學習領教，對內提升自我要求之精神，不斷積極學習求變，務使少年警察隊各同仁均能具備更專業工作能力，以成為最高品質之服務團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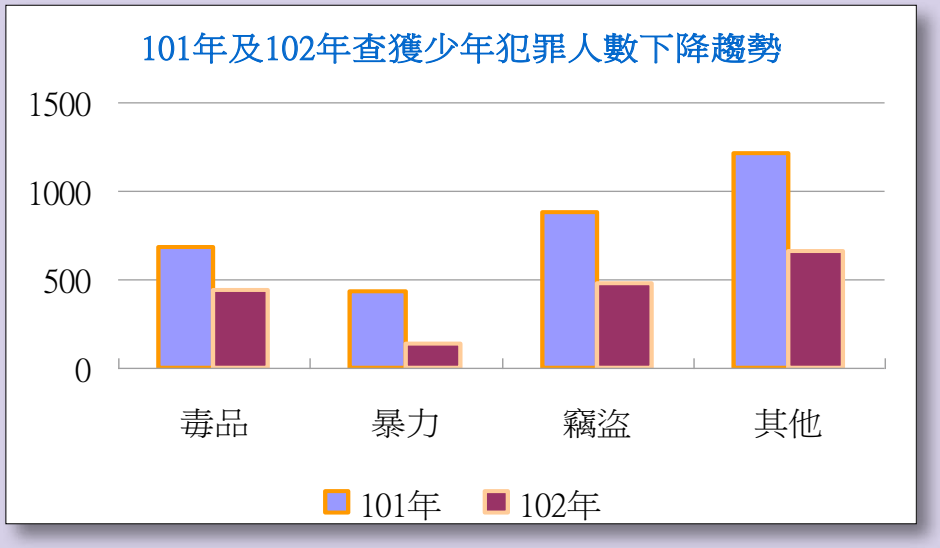

創新「貼紙辨識法」奏效 紓解天燈節車潮

◎新店分局安和派出所　所長林睿均

新店分局為因應天燈節活動，讓交通更順暢與節省時間，經過縝密研究，研究出「貼紙辨識法」，讓大家更快速通過，減少回堵車流奏效！

一年一度新北市平溪天燈節，皆吸引大批各地遊客湧入，103年2月8日當天員警加強分工，因應狀況推演，並指派幹部帶班管制，一大早8時便開始實施交通管制，新店分局為加速辨識可通行車輛，領有通行證或平溪居民身分證的民眾，在來車左前方照後鏡貼上綠色貼紙；石碇居民或前往石碇地區遊客，則在左前方照後鏡貼各種顏色貼紙，後續管制點即憑目視貼紙放行，不會再攔車查證，也減少回堵車流狀況發生，帶來平安又順暢的年。

此做法是參考坊間速食店，為縮短臨櫃點餐時間，提前用紙本方式向排隊民眾點餐；局長陳國恩甚為重視「2014年新北市平溪天燈節活動」活動，除親自坐鎮指揮巡視外，特別要求新店分局、瑞芳分局、交通警察大隊全力做好交通疏導工作，執勤同仁當天聚精會神參加專案勤前教育後，立刻上崗管制車流，同仁紛紛表示：此創新做法，可以節省大家時間，開車前來的遊客，也都很遵守配合，雖然細雨綿綿又氣溫下降，員警也不畏寒冷，認真用心執勤，遊客也為執勤同仁按「讚」喔！另外，警方還運用現代監視器科技設備，在重要路口及要道上，掌握即時車流狀況，隨時調派警力強化作為，大大提升管制上的品質與機動性，配合各管制點與重要路口，相互即時反應車流狀況，擷取回傳當下路段影像畫面，以獲悉最新路況動態，讓本次大型專案性勤務，有了加分效果。

對新北交通戰警的辛勞與努力

給個力，按個讚！

◎交通警察大隊行政組　組長陳明安

如果說，每個認真生活、勤奮付出的人都是一本書，那「新北交通戰（站）警」的同仁，都有著「斑馬封面」與濕了又乾、乾了又濕的斑駁扉頁，他們不是無敵鐵金鋼，也非蝙蝠俠，更不是蜘蛛人，卻是道道地地、真真實實的街頭英雄。

這些「新北交通戰警」都是從交通分隊裡「精挑細選」出來的，儀態及指揮氣勢都是一時之選，每天早晚尖峰時間，奉獻在新北市各重要路口，朝迎晨曦、暮送晚霞是基本功課，驕陽暴雨則是小菜一碟，就算颱風、水災大家停班、停課，只要號誌失靈或交通癱瘓，「需要你站在哪，你就是必須出現在哪」，交通崗警察的功用就像交響樂團的指揮，樂團指揮拿著指揮棒為的是要讓樂團團員看見明確的拍點，而手勢或指揮棒是要明確有效的疏導四方車流，提示行止，避免車輛於交岔路口打結。

交通警察也許沒有接待民眾的舒適櫃檯，但他們最好的櫃檯就是街頭與路口，當民眾在停等紅綠燈時，首先檢視的就是交警的專業與魄力，一個「與眾不同」的專業交警，對警察形象絕對有加分效果，就像102年有熱心民眾發現板橋文化路交崗警員林世宗專業、敏捷而優雅的在路口指揮著交通，手勢超優且「軟Q」，還特別用手機拍下影片，貼到YOUTUBE網站，引起大批網友正面迴響，點閱率更超越10萬人次，也證明「新北交通戰警」讓單純的交通指揮工作變成一門藝術，提升新北市交警的好形象。

海山分局交通分隊警員林世宗說：「指揮交通看似很簡單，其實稍有不慎，就有危險」，以一個三線道十字路口來說，就有24個基本動線，加上左右轉燈號，指揮者必須「眼觀四面、耳聽八方」，不僅要熟記各方向燈號順序與秒數，隨時退到安全位置指揮，還要分神預防不按牌理出牌的駕駛。林員還說，「不論豔陽高照，風吹雨淋，都要站在路口指揮，而且一站就是2個小時，但看到交通秩序在自己指揮下變得『井然有序』，內心很有成就感！」

每日站在馬路上面對車流的「新北交通戰警」們，感恩啦！由於你們的辛勞付出與努力堅持，讓新北市的交通車流更順暢，也改寫過去市民朋友對交通疏導員警的刻板印象，無形中對新北市警察的滿意度也提升不少，在此給你們「按個讚」。期待大家經過這些路口時，能用您的微笑給戰警們一個肯定。

讓新北市開車更安全 行人更安心

◎交通警察大隊事故組　警務員張皓惟

新北市幅員廣大，車輛數眾多，人口數居全臺灣各縣市第1名，身處全臺首善之都，臺北市與新北市在交通工作上都負挑戰性。筆者住在新莊，之前任職三重分局時，每天行經新莊中正路過重新橋到分局上班，路上車輛之多，讓人覺得在新北市要降低車禍發生數真是難上加難。現在到交通警察大隊服務，過大漢橋的機車數量更是超級多，就好像蜜蜂歸巢般，全都擠上窄窄的機車道，這場面真是壯觀啊！

然而，新北市102年在交通事故防制上，有了重大突破，身為交通警察大隊事故處理組成員，感到莫大榮幸，就防制成效與大家分享。

從本市A1交通事故發生統計表（如表1），可以得知，102年的肇事率為0.439，比101年減少0.045，超過一成，又從六都的交通事故肇事率比較表中（如表2）更可以看到新北市在防制肇事發生的顯著進步。

發生事故原因非常多，包含交通工程、交通執法，或是駕駛人駕駛習慣，行人用路習慣等面向，警察能從中著力的其實僅有交通執法，加上新北市近年大型建設特別多，捷運三環三線如火如荼的進行，地下水下水道工程亦同，這些建設，都代表著新北市正一步一步邁向世界級頂尖的大都市，雖然在施工過程中，會對交通造成負面的影響，但完工後，全體市民就能享有更優質的生活環境，更便利的交通設施。在這個階段，新北市肇事率還能在這種環境中逆勢進步，可謂相當難得。從六都中比較發現，102年肇事率低於

▼表1-本市A1交通事故發生統計表

項目 / 期程 / 種類		件數	死亡	受傷	機動車輛數	肇事率（件數/萬輛）
A1類	102年	142	148	52	3,233,275	0.439
	101年	160	166	62	3,309,078	0.484
	比較	-18	-18	-10	-75,803	-0.045

臺北市，新北市道路彎彎曲曲，還有許多小巷子及多叉路口，道路也不如臺北市般的筆直，由於歷史因素，過去鄉鎮道路自成系統，都市規劃不如臺北市整體完善。且新北市除了市區外，還有北海岸、東北角、三峽、林口、雙溪、坪林及烏來等郊區，造成了防制車禍上的不利因素，但我們克服了這些因素，成功防制車禍發生。

有這樣的成績歸因於以下因素：

●強化障礙物體防撞設施

從統計數據上發現，很多的A1車禍都是撞到路旁護欄、分隔島及山壁等障礙物。大家應該有晚上山區行車經驗，山區路燈不足，僅靠車燈經常不夠，尤其起大霧時，都必須放慢車速且膽顫心驚的開車，一不小心可能就會發生事故。為了不讓這種憾事發生，特別請分局調查轄內反光設施不足的地方，經統計共177處，並請路權機關設置薄薄反光板，在夜間就如燈塔般標示路上行車方向，也如同光明燈般照亮回家的路。

●主動辦理A1類事故地點會勘改善

當不幸發生A1事故後，為了避免重蹈覆轍，會立即召集轄區分局、交通局、養工處、當地里長等單位，針對為何造成A1事故的原始原因找出，如是交通工程設置的問題，則由路權機關改善，如是交通違規的問題，則加強編排勤務執法，防止憾事再次發生。

●協助查報道路損壞（坑洞、路障）

道路難免會有坑坑巴巴的問題，在下雨時會造成行車的危險，尤其對機車族傷害更大。除了工務局會派員巡視道路外，警察局也協助路況查報，如發現路上有坑洞、凹陷、標線脫落、不清、標誌故障等等危害路況之情況，均會透過路平報馬仔系統請工務局改善。

●重要路口交通疏導

上下班經過重要路口時，常會看到帥氣警察在疏導交通，提醒用路人注意交通安全，更引領民眾安全回家。這群優秀的交通戰警，是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從眾多警察中精選出來的，下回經過時，請您為這群辛勤指揮的警察加油，因為有他們的付出，才讓新北市的交通更順暢。

防制車禍發生，是一個重大的工程，需要警民合作，政府跨局處合作，產官學合作才能達成，新北市能有這樣的成績，我們不敢居功，因為其中不僅有警察的功勞，也有賴市府各局處配合，施工單位減少交通衝擊，媒體協助宣導，及駕駛注意行車安全，行人注意路況，有了全體市民的努力才能達成。雖然任務困難，但減少一件車禍，就是挽救一個家庭的破碎，就好像醫生救活了一個病人，是非常有意義，很神聖的任務，因此無論如何，我們都要全力以赴。

▼表2-六都交通事故肇事率比較表（依據內政部警政署2013年交通事故統計數據）

102年六都A1類交通事故（每萬輛機動車輛）肇事率比較表					101年五都數據	
縣市別	事故死亡人數	機動車輛數	每萬輛機動車輛肇事率（人數/萬輛）	防制事故成效排序	每萬輛機動車輛肇事率（人數/萬輛）	防制事故成效排序
新北市	148	3,233,275	0.457	1	0.502	2
臺北市	83	1,802,910	0.458	2	0.415	1
臺中市	157	2,669,109	0.588	3	0.745	3
桃園縣	118	1,814,342	0.650	4		
高雄市	228	2,934,964	0.775	5	0.806	4
臺南市	191	1,942,744	0.982	6	0.868	5

警路潔執法 打造永和新「巷樣」

◎永和分局秘書室　巡官陳奕頤

永和分局所轄素來以地狹人稠聞名，全區面積僅5.59平方公里，卻擁有全國排名第15，戶籍人數達22萬9,609人之多的人口數，人口密度更是居高不下，其所設籍的機車11萬1,660輛、汽車4萬4,606輛，為數相當驚人。永和區是新北市最早發展的區塊，當時沒有都市計畫的觀念，住宅、大樓興建缺乏規劃，造成道路彎曲、巷弄狹窄，為維護公眾及交通安全，並為市民尋找、創造更多的停車空間，積極推動各項交通作為與專案，一方面勸導民眾巷、弄內勿堆積、設置違規路障、占用道路（路霸），另一方面規劃停車格及劃設標線，改善巷道內的停車秩序，提升住家環境品質，讓永和區成為安全又整齊的行政區。

轄區交通環境介紹

永和區居民平常所使用的交通工具以汽、機車為主，大眾運輸工具則有多線公車環繞全區，捷運南勢角線貫穿永和中心線，民眾上班與就學仍以進出臺北市為主，因此永和的聯外橋樑計中正橋、永福橋、福和橋3座，都是與臺北市相連，快速道路則有新北環快，每日上下班時間，街道總是車水馬龍，交通流量相當大。

交通執法

從98年7月1日起，永和分局配合市府交通局陸續實施「機車退出騎樓」方案，積極宣導民眾配合，但因為永和區所屬的道路大多沿著舊社區、街區修築，彎路多、直路少，且路面狹小，如竹林路、中正路、永貞路……等，且因人口數多，平日車流量大，警方除了每日機動編排員警執行交通崗疏導外，對於阻礙交通嚴重的違規停車，都會採取告發、拖吊及取締等作為，以維護民眾「通行」權益。另外，因為車多路小，民眾停車不易，除了請河堤外及各大樓地下室規劃停車空間，供汽車停放，機車都停放於路邊停車格，但僧多粥少，原有的停車空間仍舊不足，警方為解決民眾停車問題及維護公共安全，澈底推動「路潔專案」工作。

路潔專案執行情形

永和地區地狹人稠，人口密度高，呈現高度都市化發展，停車空間嚴重不足，為改善永和地區停車問題，增加停車空間，永和分局積極推動「路潔專案」，規劃停車格及尋覓停車空間以改善交通，分局長劉來通於新北市政府道安會報、區務會議及治安座談會中大力宣導，獲副市長侯友宜的肯定及讚許，指示相關局處同仁全力配合辦理，各區視地區狀況比照辦理。本案執行迄今，民眾對治安及交通滿意度高達85%以上，獲立委、轄區議員、里長及地方仕紳的全力支持及配合，目前持續推動執行中。

結語

維護交通安全是警察任務之一，近年來更添加服務因素，且由於科技日新月異，民眾知識水平提升，對於警察的期待及要求標準越來越高，再加上傳媒的報導與監督，永和分局將秉持「創新」及「行銷」理念，包括外在執勤裝備與內在精神思想，都要能與時俱進，順應社會千變萬化，方能提供民眾最貼心的服務。

▼路潔專案執行成效統計表

執行里別	執行時間	清除路障件數	勸導改善件數	規劃汽車格數	規劃機車格數
秀林、潭墘、民族、正興、福和、保安、秀得、店街、豫溪、下溪、秀成、民富、保平、永興、永元、民本、永樂、上溪、中溪等19里	102年4月至103年1月	4,792	2,819	311	4,392

「便民服務 效率第一」
新北警局申辦免奔波

◎秘書室研考股　警務正廖學霆

市長朱立倫多次提醒市府各機關要以同理心、以民眾的角度來簡化、整合服務流程，讓民眾可以在最便利的服務下，順利完成各項公務服務。因此，市府全面推動民眾申辦案件免檢附戶籍謄本等資料，希望各受理單位皆能透過「戶政資訊查詢系統」、「經濟部商工行政服務e網通系統」等，為民眾查詢或列印審件所需資料，讓民眾免奔波。

警察局因應市府簡證便民政策，簡化行政流程，提升案件申辦效率與品質，人民申請案件辦理情形如下：

免書證謄本措施

警察局自102年7月起陸續配合市府實施人民申請案件免書證謄本專案，申請案件計當鋪業申請等20項（如表1）。原申辦時民眾應備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因應市府簡證便民政策，只要出示證件，由臨櫃人員或案件審核人員自行透過「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查詢或列印戶籍資料，作為審核使用，省去民眾四處奔波的時間與金錢。

▼表1－人民申請免書證謄本由系統代查項目

項次	單位	案件項目
1	刑事警察大隊	當鋪業申請
2		受理民眾申請保全公司經營許可案件勘（審）查
3		受理護照遺失案件
4		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申請
5	交通警察大隊	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之年度查驗
6		換發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
7		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證遺失補發
8		查詢車禍處理流程及索閱肇事之現場圖
9	少年隊	受理申請少年輔導工作
10	行政科	協助維護民眾舉家外出家戶安全
11		受理遺失物報案
12	戶口科	受理失蹤人口報案
13		尋獲或撤銷失蹤人口
14	公共關係室	機關學校團體蒞臨參觀訪問各警政單位
15	保安民防科	申請入山許可（申辦入山案件）
16		申請集會遊行案件
17		申請槍砲彈藥執照（乙種槍枝、魚槍）
18		申請刀械許可證（人民或團體收藏刀械）
19	外事科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20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待查核）

有效運用跨局處辦理申請案件

警察局自102年9月起配合市府全面推動人民申辦案件免檢附「工商登記事項」便民措施，申請案件計3項（1、受理人民申請輸出警銬、警棍、電氣警棍（棒）（電擊器）、防暴網2、申請電擊棒使用（保全人員）3、申請電氣警棍（棒）、電擊器廠商許可），民眾不需要先到市府經發局去申請工商登記事項，由行政科承辦人員直接透過「經濟部商工行政服務e網通系統」，查詢審件所需資訊，不但可以為民眾省下四處奔波的時間與金錢，也可以大量減少印製所耗用的紙張與碳粉，讓市政服務更加簡便貼心、嘉惠民眾及企業。

申請案件可使用悠遊卡繳費

警察局自103年1月起，洽公民眾除了以現金繳納申辦費用外，還能使用悠遊卡繳納小額規費（目前每張悠遊卡儲值金額為萬元以下），提供多元及便利的繳費管道。警察局悠遊卡繳費服務範圍有外事科外事服務中心及交通警察大隊計程車服務中心2處，民眾可使用悠遊卡繳費申請案件計處理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等5項（如表2）。

▼表2－人民申請使用悠遊卡收取規費項目

項次	單位	案件項目
1	外事科	處理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2	交通警察大隊	報考計程車執業登記證（含講習）
3		新領、補發、換發計程車執業登記證及副證
4		報考計程車執業登記證僅參考地理環境測驗
5		在職講習

線上申辦便民服務

警察局資訊服務網首頁左方選單一「申辦服務」，連結至市府網路e櫃檯，該平臺提供相關申辦說明及表單下載供民眾參考，共提供32項線上申辦案件之處理單位、聯絡電話、處理流程及處理期限，便民服務給予民眾完整申辦案件資訊（如表3），其中申請「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項目，民眾申請交通事故表件除可利用網路提供線上申請，還可指定就近警察機關領件（領件地點包括各分局交通組、交通分隊、分駐（派出）所等單位），且可甲地申辦，乙地領件，增加便利性，當案件辦理完成後，主動發送簡訊通知民眾領件，簡化作業流程，提升便民服務效率，警察局102年1月至12月共受理2萬3,789件申請案。

警察局將持續提供各項優質服務便民措施，針對各項為民服務措施不斷精進，同時運用資訊技科打造更多便利的服務平臺，帶給市民更多的方便。

▼表3－網路e櫃檯服務項目一覽表（紅字註記項目為提供線上申辦服務項目）

項次	單位	案件項目
1	刑事警察大隊	受理護照遺失案件
2		受理當舖業申請變更、停（復）業、換（補）發新證
3		受理民眾申請保全公司經營許可案件勘（審）查
4		受理民眾申請解除警示帳戶
5		受理汽機車失竊（含車牌失竊）
6	交通警察大隊	辦理計程車執業登記證
7		申請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
8		計程車執業登記證年度查驗
9		辦理換發計程車執業登記證
10		計程車執業登記證遺失補發
11		申請道路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等相關表件
12		大貨車臨時通行證核發
13		受理民眾申請臨時使用道路
14		受理拖吊申訴案件
15		受理違規申訴案件
16	行政科	受理遺失物報案
17		申請製造、售賣警棍、警銬、電氣警棍（棒）（電擊器）、防暴網之廠商許可（撤銷）管理
18		申請輸出警銬、警棍、電氣警棍（棒）（電擊器）防暴網
19		申請購置使用電氣警棍（棒）、電擊器、防暴網
20		協助維護民眾舉家外出家戶安全
21	保安民防科	受理人民申請換發自衛槍枝執照
22		受理入出山地管制區
23		申請集會遊行案件
24		申請製造、售賣警棍、警銬、電氣警棍（棒）（電擊器）、防暴網之廠商許可（撤銷）管理
25		受理人民請（換）領槍砲彈藥及原住民自製獵（魚）槍與漁民自製魚槍執照
26		受理人民請（換）領列管刀械許可證
27		自衛槍枝給價收購申請、廠商進、出口刀械申請
28	外事科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29	後勤科	受理機關團體駐衛警察申請借用槍械彈藥
30	戶口科	受理失蹤人口
31		撤銷失蹤人口
32	公共關係室	機關學校團體蒞臨參觀訪問各警政單位

「跨海觀摩」
金門少年警察隊訪新北

◎少年輔導委員會　督導施威良

103年3月11日上午，在一片拍手歡迎聲中，揭開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及少年輔導委員會迎接金門縣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及少年輔導委員的序曲，開啟金門來訪賓客不僅「跨城市」，還「跨海」交流的觀摩活動。

參訪之前，本局少年警察隊和少輔會就以迎接貴賓的心態，努力把最好一面呈現給金門縣來訪的長官和伙伴，因此少年警察隊和少輔會同仁事前做汽球、插花和各式歡迎海報，迎接舟車勞頓的跨海賓客。

此次金門縣警察局少年警察隊除由副隊長莊振嚴親自領軍外，還有承辦人偵查佐張騰達、少輔會成員李品萱及吳秀琪2位輔導員等人來訪。參訪之前，由金門縣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少輔會提出問題後，再由本局少年警察隊和少輔會提供書面說明以供參考，也告知參訪的長官伙伴，對不熟悉或有問題的業務，都歡迎詢問業務承辦人，以得到直接解決方式。

金門縣少年警察隊、少輔會參訪當日，本局除由少年警察隊隊長吳俊輝親自接待與工作簡報外，組長以上幹部均全程與會參加，參加者展現少年警察隊對於少年工作業務的熱情與熟稔，全體均穿著少年警察隊服務團隊的背心，以維團隊的整體形象。觀摩過程中，吳隊長以知性分享帶動全場，言語中滿溢著對少年工作的熱血與理念，並針對本局少年警察隊近年來的創新作為和重點工作進行分享，讓在場參訪者也感到共鳴。

本市少輔會督導施威良則分享少輔會近年來的特殊方案：少年服務學習活動～守護愛的種子，深刻紀錄了活動過程的點滴。簡報提及少輔會在土壤中種一棵種子，讓孩子拉高生命視野，看重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價值，找到最「本心」的初衷，最後播放少輔會自製的動態影片，留給參訪者真摯感動的畫面，讓參訪的金門縣伙伴了解

服務學習對於高關懷少年本身、對於身障的孩童都是那樣有力量。

本局少年警察隊、少輔會工作簡報分享後，金門縣少年警察隊及少輔會也提出回應意見及觀摩問題回饋，更虛心的請教有關少輔會組織及運作、業務執掌及人力配置與專業資格等問題，像取經般的希望吸取前人經驗，更豐富他們在未來的少年輔導服務。

在本局少年警察隊吳隊長和少輔會施督導相繼工作經驗分享後，接續帶領金門縣到訪的長官、伙伴至辦公室實地參觀。溫馨的布置與熱心的提供實務經驗分享，讓到訪的貴客頻頻說：「辦公室布置和歡迎海報都讓我們受寵若驚，沒看過這麼用心歡迎觀摩的單位，而且連隊長都親自簡報」。

彼此經驗交流中，我們了解都會型的少年問題和離島型的少年問題其實存在著差異，但也藉由這些差異，我們看到更多少年面貌，省思更多面對少年問題盲點，也藉由觀摩討論更多少年問題的處遇方法，這就是這次觀摩研習的最大收穫。新北和金門兩地雖隔了一道臺灣海峽，但地理上的距離從來不是距離，風獅爺和天燈只有形體上的隔閡，我們如同風獅爺般的守候金門和新北市的少年，我們也願意如同天燈般的照亮黑夜中少年的希望，這次的交流參訪充滿著溫馨與知性，期待這不是結束，而是未來可以藉由參訪，有更多機會能夠意見分享與對話，讓金門縣少年警察隊（少輔會）與新北市少年警察隊（少輔會）雙方有更細緻、更豐富的多元服務、深層交流及熱情回饋，誠如金門縣少年警察隊和少輔會離別時告知：「跨海至新北市觀摩，真的不虛此行」，這句話，為這次參訪觀摩活動畫下完美句點。

警政婦幼組織改造～分工、合作、更美好

◎婦幼警察隊　警員王薇嵐

從103年1月1日開始，許多人走進分局戶口組（防治組）時總是會驚訝地說：「咦？家防官不是在偵查隊嗎？怎麼跑來戶口組了？」原來，配合警政婦幼組織改造（以下稱『婦幼組改』）方案實施，婦幼業務移撥至戶口組（改制後為防治組），家防官的配置也隨之轉移，警政婦幼工作亦進入了一個全新的階段。

警政署配合中央組織改造計畫，對於警察工作進行了新的規劃，婦幼組織改造便是其中重要的一項變動。婦幼業務自刑事警察局移至警政署防治組下婦幼科辦理，各警察局仍由婦幼警察隊負責勤、業務，警察分局成立防治組，配置家防官並督考所屬辦理婦幼工作、協調偵查隊偵辦婦幼刑案，新的婦幼工作體系期以分工強化專業，以合作進行防治，以回應民眾對婦幼保護工作的期待。

本局面臨之挑戰與目標

（一）挑戰：

1、人力大幅更新，專業流失：

婦幼組改後，家防官改配置於戶口組，不再具備刑事人員身分，由於改變甚鉅，因此留任家防官僅三分之一。本局家防官團隊素質精良，深獲網絡單位好評，未能留下以發揮其婦幼專長，甚是可惜。

2、執行流程更動，新工作模式待建立：

婦幼組改後勤業務分離，原有的處理流程亦隨之調整，本局如何協助新任家防官迅速進入狀況、和其他網絡合作等，均必須審慎思考規劃。

（二）本局就執行面，訂定目標：

1、婦幼工作無縫接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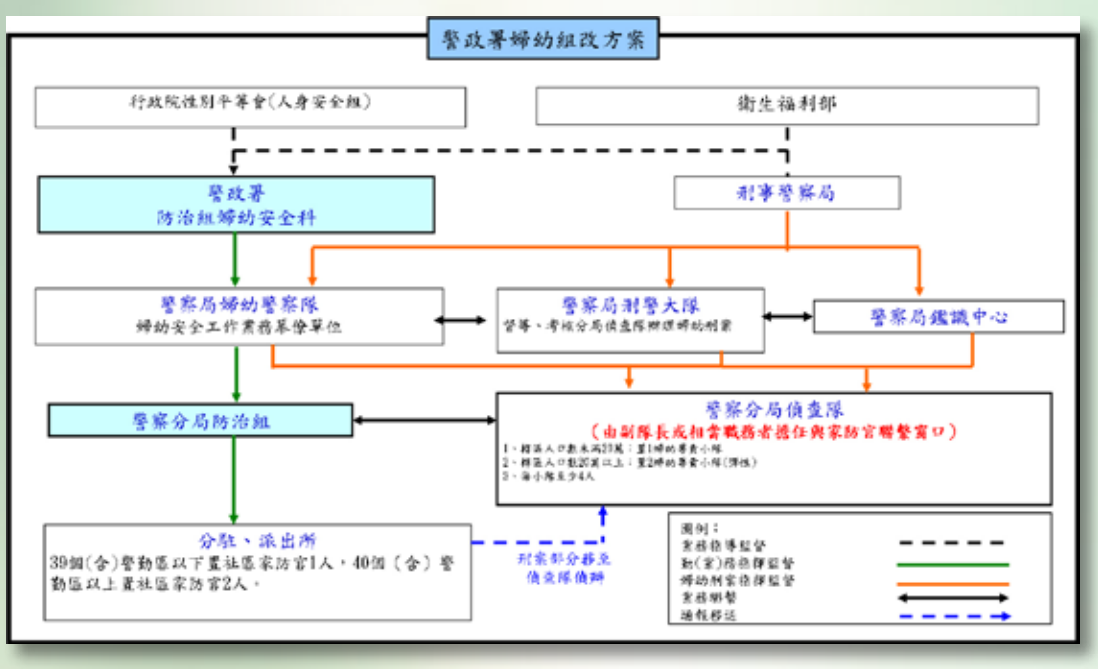

▲辦理教育訓練（楊聰財醫師講授：「從腦科學談兩性關係與溝通」）。

2、新任家防官迅速到位；

3、婦幼團隊展現專業；

4、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等以上為組改目標。

本局期前準備工作與成果

自102年10月1日起，本局為利交接順遂，推動期前準備工作，成果如下：

（一）制定本局「因應警政組織改造婦幼業務交接實施計畫」：

自102年10月至103年3月，分為四階段執行。

（二）辦理教育訓練：

辦理「婦幼業務教育訓練」及「性侵害專責人員教育訓練」，並協助警政署辦理「北區戶口組長教育訓練暨座談會」等。

（三）召開本局「因應警政組織改造婦幼安全業務交接相關事務協調會議」，由主任秘書主持，召集各分局偵查隊隊長、戶口組組長及新舊任家防官與會，決議事項包括：

1、戶口組家防官報領超勤加班費方式：

區分家防官勤、業務項目，簽核後，各分局家防官據以規劃需上班以外時間執行勤務項目，每週簽准後依規定報領超勤加班費。

2、具備刑事人員身分之原家防官同意轉任同序列行政警察職務擔任戶口組家防官。

3、律定分駐（派出）所、分局婦幼案件處理流程：

（1）偵查隊應指派副隊長或相當職務人員擔任與防治組家防官間聯繫窗口。

（2）婦幼案件涉及刑事案件者送偵查隊，餘非涉刑事部分，則送戶口組；依警政署規定婦幼刑案，偵查隊於移送前會簽防治組，如屬重大、敏感案件應即時通知家防官會同處理。

4、各分局家防官配置情形：

家防官人力依婦幼案件及人口數量彈性調整。

5、建請開放刑事資訊系統權限予戶口組家防官，以利業務推動及管控。

6、建立各分局家防官婦幼業務代理制度：

各分局律定1至2位社區家防官或曾任家防官的同仁擔任家防官代理人，家防官之職務代理人亦參加婦幼警察隊辦理之各項講習訓練。

7、各分局落實家防官專責制度，經考核不適任者，分局長或相關主管可將其遷調。

（四）婦幼警察隊持續參與刑事警察大隊刑事主管會議，保持與刑事體系溝通、對話之管道。

（五）建立群組，凝聚婦幼團隊向心力：

將本局17名家防官分為5組，各由資深家防官帶領，適時指導及傳承經驗；並透過即時通訊軟體建立群組，即時交流婦幼資訊。

（六）組織及工作方式修正：

1、性騷擾調查小組成員修正：

修正後成員為業管副分局長、防治組組長、偵查隊副隊長、家防官、受理案件派出所所長或副所長及受理員警共6人，其中至少1人為女性。

2、性侵害加害人查訪工作方式修正：

分局家防官配合警勤區每月查訪至少1次、婦幼警察隊配合刑責區就再犯評估高危險者每月進行查訪。

（七）資料整備：

辦理102年1至10月婦幼業務檢查，預先彙整業務資料。

組改之影響及後續工作重點

（一）婦幼組改之影響：

▲召開本局「因應警政組織改造婦幼安全業務交接相關事務協調會議」。

1、優點：

婦幼組改提升婦幼工作位階，凸顯婦幼專業；工作空間調整，可避免受媒體打擾，保護當事人隱私。

2、缺點：

婦幼專業和刑事工作切割，防治功能受限，相關案件處理恐有脫管之虞。

（二）後續工作重點：

1、婦幼隊擴大篩檢，及時掌握轄內婦幼案件：

婦幼警察隊透過110受理民眾報案系統，對於婦幼案類逐筆檢視列冊，並適時提醒處理同仁進行相關通報及提供專業諮詢；並擴大檢視鄰近縣市案件情形，協助新任家防官第一時間介入處理。

2、持續辦理專業教育訓練：

（1）每月舉行婦幼業務工作檢討會：傳達重要交辦事項、分享工作經驗並增進實務處理能力。

（2）持續辦理專業教育訓練：每季辦理教育訓練，培育新進婦幼工作人才。

▲建立群組，凝聚婦幼團隊向心力（資深家防官帶領新任家防官進行分組討論）。

3、爭取家防官刑案知識庫使用權限：

使家防官即時、全面掌握案件當事人背景資料，擬定處遇策略，發揮「防治」功能。

4、建立本局家防官甄選及派補規則：

考量轄區人口數、案件數，建立合理之家防官增補規則，以利婦幼工作推展。

結語

朱市長相當重視婦幼安全工作，不斷提示本局加強與市府各單位橫向聯繫，建立完整之保護與通報網絡；侯副市長亦特別指示：「家庭暴力、兒童虐待及青少年校園問題等，屬於廣義治安範疇，可能衍生其他社會問題，會影響民眾對整體治安的觀感，預防犯罪，應從廣義治安著手，積極介入兒少保護，從源頭預防。」

婦幼安全工作向為本局重點工作，自102年11月28日開始，婦幼警察隊每週提報婦幼組改辦理進度管制情形，在長官的期許與各方合作之下，各項準備工作均依期程規劃一一完成。103年2月12日，我們於警政工作治安會報中提報專報，朱市長特別提示未來婦幼工作的重點方向：

（一）涉及婦幼之案件，向為媒體及社會大眾矚目，甚至超過許多治安事件。

（二）婦幼問題不同以往，並非單純家庭內或少數族群的問題，是非常重要之廣義治安事件。

（三）近年來市府相當重視高風險家庭通報、婦權、性騷擾防治等工作。

（四）婦幼問題要當做第一優先，且防治工作比事後偵辦工作更為重要，因案件一旦發生就容易曝露在媒體上，立刻損及民眾對新北市治安的觀感。

（五）組改必須要有效果。特別培育出來的家防官，請各分局長充分運用其專業，在所有與婦幼有關的案件，都要讓家防官有機會參與、甚至是主導案件處理，讓家防官成為處理婦幼案件的主角。

我們相信新北婦幼團隊會更加專業，並盡我們所能結合網絡伙伴，提供市民更安全、更友善生活空間，讓民眾享受更美好的生活！

是「釣魚」還是「陷害教唆」

◎法制室　警務正陳良良

甲經營「O春養生館」，為牟不法利益，召攬服務女子A、B為男客提供半套猥褻行為之性服務，某日，員警丙與丁喬裝男客至該店消費，適遇警察至該店臨檢，查獲上情，並扣得甲提供店內女服務生從事猥褻性服務所用之潤滑液及按摩精油各1瓶。甲主張丙與丁既為警察，警察涉陷害教唆，甲主張是否有理。

所謂「陷害教唆」，係指行為人原不具犯罪之故意，純因司法警察之設計教唆，始萌生犯意，進而實行犯罪構成要件之行為者而言。申言之，因「陷害教唆」係司法警察以引誘或教唆犯罪之不正當手段，使原無犯罪故意之人因而萌生犯意而實行犯罪，再進而蒐集其犯罪之證據或予以逮捕偵辦；縱其目的係在於查緝犯罪，但其手段顯然違反憲法對於基本人權之保障，且已逾越偵查犯罪之必要程度，對於公共利益之維護並無意義，其因此等違反法定程序所取得之證據資料，固應不具有證據能力。然所謂「陷害教唆」與警方對於原已具有犯罪故意並已實行犯罪行為之人，以所謂「釣魚」之偵查技巧蒐集其犯罪證據之情形有別。倘誘捕偵查之方法如尚屬合乎法律規範之目的，且不違背受教唆者之自由意志，復不違反比例原則，而以巧妙之手段、方法，使潛在化之犯罪現形，並加以查獲情形下，所取得之證據，非不得作為認定犯罪之依據。本件甲自始即有意圖使女子與他人為性交行為而媒介、容留以營利之犯意，警員係為取得證據，喬裝為男客同意為性交易，並經服務生Ａ、Ｂ導引帶入O春養生館包廂內，而查獲相關事證。核與行為人原無犯罪之故意，僅因遭受陷害教唆始為之者，迥然有別。則本件警員所查獲之帳單等證物，自不能指為非法取得之證據，原判決作為上訴人犯罪證據，於法並無不合。（最高法院102年度台上字第3041號判決）

「陷害教唆」，屬於「誘捕偵查」型態之一，而「誘捕偵查」，依美、日實務運作，區分為二種偵查類型，一為「創造犯意型之誘捕偵查」，一為「提供機會型之誘捕偵查」，前者，係指行為人原無犯罪之意思，純因具有司法警察權者之設計誘陷，以唆使其萌生犯意，待其形式上符合著手於犯罪行為之實行時，再予逮捕者而言，實務上稱之為「陷害教唆」；後者，係指行為人原已犯罪或具有犯罪之意思，具有司法警察權之偵查人員於獲悉後為取得證據，僅係提供機會，以設計引誘之方式，佯與之為對合行為，使其暴露犯罪事證，待其著手於犯罪行為之實行時，予以逮捕、偵辦者而言，實務上稱此為「釣魚偵查」。關於「提供機會型之誘捕偵查」型態之「釣魚偵查」，因屬偵查犯罪技巧之範疇，並未違反憲法對於基本人權之保障，且於公共利益之維護有其必要性，故依「釣魚」方式所蒐集之證據資料，非無證據能力。而關於「創造犯意型之誘捕偵查」所得證據資料，係司法警察以引誘或教唆犯罪之不正當手段，使原無犯罪故意之人因而萌生犯意而實施犯罪行為，再進而蒐集其犯罪之證據而予以逮捕偵辦；縱其目的在於查緝犯罪，但其手段顯然違反憲法對於基本人權之保障，且已逾越偵查犯罪之必要程度，對於公共利益之維護並無意義，其因此等違反法定程序所取得之證據資料，應不具有證據能力。（最高法院98年度台上字第862號）

飛車拒捕 警匪槍戰逮人

◎蘆洲分局戶口組　組長黃機明

▶專案小組成員副隊長沈政吉（左）、小隊長余佳福（右）。

蘆洲分局警員王騰克、鄭傑，103年2月26日凌晨到五股區西雲路追查贓車時，遭到嫌犯連開三槍拒捕，其中一槍打中王員左小腿，嫌犯趁隙逃逸，王員送醫急救後無生命危險。警方根據歹徒遺落在車上的身分證與監視錄影畫面，鎖定因竊盜和詐欺通緝的楊姓竊嫌涉案。楊嫌2月28日開著贓車到新北市山區時遇專案小組員警包抄，他開槍悍然拒捕，員警立刻還擊，雙方爆發激烈槍戰，但最後仍被警方順利制伏送醫。

前科累累　以車為家

38歲有竊盜及毒品前科的楊姓竊嫌，是竊車集團的要角，因染有毒癮多年，擔心買賣毒品遭黑吃黑，平日身懷槍彈，一旦遇到警方盤查或車主追問，就會毫不猶豫開槍示威再藉機逃逸，多年來不斷以竊車、偽造車牌來換取毒品，警方清查發現，楊嫌5年多前曾因拒捕衝撞警車被抓過，這幾年在八里、五股犯下多起偷車、偽造車牌案，102年12月還因販賣海洛因被逮，103年2月就陸續因詐欺、竊盜等罪遭法院通緝，為了躲避查緝，楊嫌幾乎都睡在車上，更增添警方追緝的難度。

偷車遇警　悍匪開槍襲警

槍戰爆發前3天凌晨，蘆洲分局2名警員發現一輛剛報失竊的贓車，就在現場埋伏，沒想到楊嫌前來取車時，見員警上前盤查時，竟打開副駕駛座逃跑，還拔槍回頭朝警員王騰克左腿開了一槍後趁隙逃逸。 警方事後根據贓車上的指紋確認楊嫌身分，而且調閱附近路口監視畫面，發現楊嫌當天搭乘1輛接應的白色轎車逃逸。

蘆洲警總動員　誓言擒匪

楊嫌開槍打傷員警後，蘆洲分局全體動員佈線偵查，3天後有線報指出楊嫌出現在八里區聖心女中附近，專案小組成員趕到確認後，通報支援跟監。楊嫌開車往觀音山區途中，察覺被跟蹤，即把車駛入奉天宮前廣場想迴轉脫逃，警方2輛偵防車連忙上前包夾，把楊嫌車子撞進停在廣場的2輛車子中間，楊嫌見車子被卡住，搖下車窗回身朝員警連開至少2槍，員警立即朝楊嫌轎車後座與輪胎射擊，楊嫌受傷束手就擒。

槍聲大作　目擊者誤為放炮

「一開始只聽到店外有車輛撞擊聲，接著就是連珠炮般的槍聲，跑出來看才知道是警匪槍戰，真是嚇死人！」廣場旁甕仔雞店員工仍心有餘悸。原本凶悍的楊嫌被送上救護車時，還嚷嚷著說：「子彈打到我好痛！能不能不要上手銬，不然鬆開點……」楊嫌送醫後，醫師發現他後腦和背部中彈，晚間緊急手術急救。鑑識人員在楊嫌的車內皮包起出少許海洛因粉末，現場還有20多個彈殼、彈頭。

團隊合作　確保安全

基層同仁辦案時，往往責任心及追求績效驅使，會奮不顧身、勇往直前，腎上腺素狂飆，不覺危險或可怕。但經驗告訴我們，在敵暗我明，不確定歹徒及環境中，莽撞躁進是充滿危險，應選擇「團隊合作」方式，更不可「單兵作戰」，只有在確保自己、同仁及民眾安全前提下，才是正確做法。因此，在第一線執勤員警應提升自己執勤技巧，建立合法使用警械判斷能力和隨時保持敵情觀念，方能確保執勤安全，避免自己受傷或傷及無辜或逾越必要程度。

吸血錢莊「養金雞」招財

攬客簡訊Call警破功

◎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　隊長林子翔

地下錢莊隱藏在豪宅內，為了招來財運還刻意「拜金雞」，讓查緝員警也大開眼界! 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破獲一個隱藏在三峽豪宅的地下錢莊，陳姓主嫌看準中小企業融資調度不易，找來在酒店認識的郭姓男子等4人，共組「吸血錢莊」，以高額利息貸款給急需用錢的民眾及商家，賺取暴利，員警搜出現金新臺幣242萬元及大批帳冊、Call客資料及客戶名單，發現被害人高達上百人，集團擔心遭警方查緝，準備了數十支的手機廣發簡訊攬客，企圖擾亂辦案，沒想到簡訊卻誤發到警方手上，這下弄巧成拙，直呼衰到爆！

隱身北大特區　豪宅當據點

38歲有重利前科的陳姓男子，102年11月起看上三峽北大校園附近環境清幽，進出的都是學生，較不容易引起注意，於是在北大校園旁租起豪宅開設地下錢莊，為了擴大營業，還以每月5萬元「高薪」找來在酒店喝酒認識的37歲邱姓（盜匪、強盜及詐欺前科）、25歲郭姓（重利、強盜、傷害及妨害自由前科）及29歲謝姓（擄人勒贖前科）男子合作，有人負責跑銀行軋票領錢，有人負責攬客，有人則負責催款，分工相當細膩。

廣發簡訊攬客　刑警也收到

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員警日前手機收到叩客簡訊：「要借就借最便宜！票貼安心還……」研判是地下錢莊攬客花招，於是展開調查，警方跟監多日，發現這個錢莊成員每天早上都會起個大早前往銀行領款及軋票，遂於103年2月27日向法院聲請搜索票前往三峽這處豪宅搜索，員警等待集團成員之一的謝姓男子穿著筆挺西裝從銀行返回後一路尾隨，在地下停車場將他制伏後帶回住處搜索。

▲警方將犯嫌移送地檢署偵辦。

奢華布置　鈔票疊桌面

員警進到屋內，發現這個地下錢莊租用的豪宅布置的相當豪華，客廳不但有超大螢幕液晶電視，成員更是每人一房，連服裝都講求時尚潮流，衣櫃內擺滿新買的各類服飾，員警進到屋內時，3名錢莊成員已經起了個大早開始「辦公」，忙碌的接聽電話及清點帳目，整疊白花花的鈔票擺在辦公桌上，借錢電話更是響個不停，擺在桌上的帳冊清楚記載著借款客戶的身分，從賣菜、早餐店、家具行、雜貨、批發、旅館工程、室內設計到咖啡廳等等，甚至還有健保局員工，帳冊後面還記載著「客戶評價」，像是「吞不下」、「爛」、「不用了」及「芭樂票」，讓員警也啼笑皆非。

拜金雞求財　反招警上門

陳姓主嫌供稱，102年11月起承租這處豪宅當錢莊據點，找來邱、郭兩人幫忙負責攬客及跑腿，至於謝某則是朋友身分，北上找工作暫時寄住，臨時「代打」幫他前往銀行領錢。但警方發現，這個吸血錢莊為了招財，除了供奉土地公及金元寶外，還刻意在辦公室角落擺上「金雞」，每天用米飯及水膜拜，如果攬客成功還得丟錢幣，感謝金雞招來財運，甚至連辦公用的膠帶也要貼上硬幣，象徵「招財進寶」，但萬萬沒想到招來的卻是警察上門及官司纏身。

借錢利滾利　被害人跑路

桌上擺滿各式舊款手機及SIM卡，全都是這個地下錢莊用來攬客所使用的，他們用「亂槍打鳥」的方式，廣發借款簡訊給業者，許多小本經營的商家擔心跳票信用受損，向親友借錢又沒面子，只好硬著頭皮拿著公司票或財務報表向陳某的錢莊借貸，但利息都是14分起跳，舉例來說借款50萬先扣4萬，接著15天為一期就要還清50萬元，許多借款人還不出鉅額利息只好「跑路」，看準借款人不敢聲張，錢莊生意愈做愈大，集團成員吃住都要高檔，但最後仍被警方盯上，警方也依洗錢防制法及重利等罪將4人移送新北地檢署偵辦，並持續擴大追查借款民眾是否有遭暴力討債的情況。刑事警察大隊呼籲，民眾借款最好循正常管道，絕對不要向地下錢莊或來路不明的店家借款。若有債務無法償還情況，可透過「債務協商」管道求助，千萬不要有輕生念頭。

「假觀光 真斂財」
新店警逮「祈福黨」

◎新店分局偵查隊　警員林志隆

詐騙手法層出不窮，民眾聽過「金光黨」詐財，但是可曾聽過「祈福黨」？「祈福黨」是主要活躍於香港和中國大陸的詐騙黨派，在臺灣及澳洲等地亦有，「祈福黨」的犯罪行為是以欺騙手段牟取迷信民間信仰的陌生人信任、以玄學道術為名，實際騙取事主現金或財產後人間蒸發。

▼路口監視器畫面。

婦人遭鎖定　鏡中術誆騙

臺灣民眾對於家庭及宗教都抱持著尊重信仰及保護家人的觀念，但這樣的觀念卻變成「祈福黨」詐騙集團行騙的利器，102年6月20日9時許，家住新店的徐姓婦人在住家附近的菜市場買菜，遭「祈福黨」詐騙集團成員鎖定，先由騙徒韋嫌向徐婦稱家中有人染上重病，並詢問徐婦是否知悉附近有位「神醫」可專治百病？待徐婦半信半疑後，另由騙徒馮嫌接續向徐婦誆稱知悉該「神醫」住處，並帶其前往，行經至該詐騙集團安排地點後，再由騙徒黃嫌假扮「神醫」家屬，並透過神奇鏡中術看到徐婦家人病容景象，再向徐婦誆稱家中即將大禍臨頭，要徐婦回家拿取金飾、現金，讓「神醫」祈福作法及消災解厄，並強調這些財物事後都能索回，但須在七七四十九天後才能拆開。徐婦因「祈福黨」騙徒輪番上陣，你一言我一語，讓她根本無法思考，於是就這樣被詐騙了新臺幣150萬元，警方偵辦過程發現，惡劣的「祈福黨」食髓知味，再次利用相同方式詐騙另一名卓姓婦人新臺幣140萬元得逞。

健檢名義遊臺　炫耀詐騙所得

新店警方受理報案後，循線調閱路口監視器、公車行車紀錄器及附近商家的監視器，過濾上千支監錄影像，發現該「祈福黨」詐騙集團在102年6月9日至6月24日以「醫美健檢」名義來臺觀光，卻在觀光期間在大臺北地區到處行騙。監視器清楚呈現，這個詐騙集團「祈福黨」是以陳嫌為首，成員有韋嫌、馮嫌、黃嫌及葉嫌共5名，分別扮演不同角色，專門出沒在傳統市場、老舊巷弄，尋找落單的婦人詐騙，在臺「觀光」期間共詐騙得手新臺幣500多萬元，還以此為榮，大大方方將現金帶回家鄉炫耀。

二度來臺行騙　遭警鎖定

警方發現，該「祈福黨」詐騙集團於103年2月16日因「缺錢花用」，再度以「醫美健檢」名義來臺觀光，新店分局於是立即展開拘捕行動，並協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境管，一舉逮捕該詐騙集團5名成員，並以詐欺罪移送臺北地檢署偵辦，5人並遭法院聲請羈押獲准。

警旗艦計畫　監視器立功

警察局訂定一套「4年旗艦計畫」，建置完善「e化天眼」監錄系統，透過24小時持續運作的路口監視器，讓任何犯罪都無所遁形，也讓民眾的生命及財產安全獲得保障。

沒有車子的酒駕

◎中和第一分局交通分隊　警員王俊智

▲警方接獲報案後前往事故現場處理。

如以往的傍晚時分，接獲勤務指揮中心通報後，便驅車前往處理一起A2交通事故。抵達現場後，發現報案地點是菜市場內的小巷弄，咦！怎麼沒看到事故車及傷者在場？只好詢問附近店家是否知悉車禍經過？店家僅說傷者已轉送醫院，便一再推說不知事況。雖然碰了軟釘子，仍持續到報案地點民宅詢問，該戶人家卻給了一個詭異的答案：「是有看到當事人跌倒，但不曉得到底是騎機車還是走路跌倒？」這對熟稔事故處理的我來說，直覺事有蹊蹺，報案人似有難言之隱、欲言又止，不像一般現場目擊民眾一樣熱心。本案處理困難之處，在整起事件唯一目擊者又是報案人就只有這戶人家！為求更多跡象，逗留現場時，發現留有一條1.1公尺的刮地痕，仔細端倪這道痕跡後，察覺是新痕跡，那車子怎會莫名消失呢？一連串的疑問，在心中一一浮現……。

快速拍照、丈量、繪製現場，趕往醫院前，心裡已有一張不同以往的譜。哈！一到這似同第二辦公室的雙和醫院急診室，救護車的消防隊學

長正巧要離開，學長說到達現場時，僅發現傷者是個老伯、躺在路邊，身旁圍有多位民眾，但沒注意到旁邊有無交通工具。訪談後，老伯所言是自行走路跌倒，但看其傷勢，左側頭部及左腳踝外側卻有明顯的長狀擦傷痕。不出所料，老伯身體散發出濃烈酒味，想實施酒測，家屬卻百般阻擾，最後還是拉著急診室醫生陪同下才完成，酒測值0.73MG/L。

▲事故現場留下長條刮地痕。

離開醫院後，苦思著該如何偵辦此案，因為失去關鍵證據（機車），現場雖留有一道刮地痕，但沒有人願意作證，這該如何是好？返隊後，立即調閱附近路口的監視器，仍舊徒勞無功。再往前或往後的路段，也沒發現阿伯騎車的畫面，正當一籌莫展時，想著若直接了當詢問報案人，或許能得到解答。

隔晚，再度前往報案人家中訪查，應門的是一對老夫婦，在我說明來意後，他們極不耐煩僅說報案人是他們兒子，而那位受傷阿伯是他們在地相處十幾年的鄰居，但問到事發經過，便推說不知情。過一會兒，報案人下班返家，我直接開宗明義說：依據現場遺留證據顯示，研判這應是一起酒駕自摔案，況且警方早已調閱119通聯記錄，報案電話經證實是由你們家市話撥出，倘若顧著情義，卻隱瞞對方酒駕情事，絕非是幫他唯一之途；再者，若是繼續縱容，下次受害人恐將是他人。經我突破心防、曉以大義後，報案人終於決定坦承說明，原來阿伯在附近菜市場內擺攤，平時在收攤後會就地飲酒作樂，再騎車返家休憩。當天情況是阿伯收工後飲酒，一騎上機車沒多遠，便因不勝酒力而摔車跌倒，他見狀立即撥打119，卻引來警方介入，礙於一、二十年的交情，不敢告知警方他有酒駕情事，對於機車是遭誰移置不得而知。訪談完成後，離開報案人的家，心情仍是五味雜陳，只希望等通聯紀錄調閱下來後，真相能得以大白。

等待調閱通聯時間，再次前往雙和醫院“探視”那位受傷阿伯，言談中有意無意地向阿伯透露，我已掌握車禍相關證據，希望就此能勸他坦白，若執意隱瞞，只會凸顯出毫無悔意。阿伯沉默許久後，仍堅持他是走路而非騎車自摔的一派說法，唉，苦口婆心無效，只好與他約定出院後至分隊製作後續筆錄。

幾天後，收到當天通聯紀錄檔案，短短19秒的關鍵錄音，證實報案人當時撥打119時明確說著：「是車禍，騎機車自己摔倒受傷，快點快點……」，還一連說了2遍，心想著，這將成為本案最強而有力的證據。一週後，阿伯來製作筆錄時，竟然改口說：「自己有騎機車，但是沒發動引擎，是後面有人好心幫他推車，不小心才推倒……。但對自己所騎機車車號？是誰幫忙推的？卻一概不知，忘光了！」資料整理成卷後附上連日蒐集而來的證據及職務報告，仍依刑法第185條

之3（公共危險罪-酒後駕車）將阿伯函送偵辦。

1個月後至新北市地檢署出庭作證，偵查庭上，檢察官詳細審閱卷宗，並詢問如何偵辦此案，當下娓娓道出以下證據證明阿伯是酒駕自摔：

●案發現場留下一道1.1公尺的新刮地痕，是機車倒地後，側面腳杵或車身著地所刮出之痕跡。

●從報案人的訪談筆錄中，加上當時報案電話通聯錄音指證，證明阿伯是騎車自摔無誤，報案人看到摔倒後趕緊將壓在身上的機車移開，並扶至路邊休息。

●阿伯的診斷證明書記載，受傷共計2處，一處是左側頭部，另一處是左腳腳踝處，且均為片面長形擦挫傷。根據醫理常識推斷，應是傷體從高摔落、必須帶有相當速度所致，根本不是阿伯一般步行速度所能造成，更何況他已渾身酒味。

●事發當日在雙和醫院急診室，警方詢問事故經過，阿伯堅稱自己是走路跌倒而非騎車，但製作正式筆錄時，卻改口說是乘坐被人自後方推動的機車，前後供詞不一啟人疑竇。

●偵辦此案時，阿伯家人百般刁難，不想讓警方繼續追查，一般若是讓人栽贓，應會要求追查相當證據，讓案情水落石出才肯罷手，怎會存有不了了之心態？

●阿伯對於案情均推說不知道、不清楚，忘記與誰喝酒，世態炎涼，豈有人願意讓陌生人幫忙推車返家道理？若有人願意在後推車，何不乾脆載返回家更方便？且既有如此愛心幫忙，見摔車後卻悶聲逃逸，這顯然和常理不符。

雖然自始至終不知道消失的機車在何方，在警方抽絲剝繭、細心蒐證之下，阿伯最後被新北市地檢署依公共危險罪判處有期徒刑三個月，得易以罰金九萬元定罪。

自從警以來，對酒後駕車所造成的憾事，極為痛心，因為個人的行為不僅對自己造成危害，也對其他無辜用路人造成難以彌補的傷害。本案除顯示犯罪人心存僥倖、自以為是、藏匿酒駕機車、鄰居私情不指證及熟稔環境死角等。殊不知，舉頭三尺有神明，更遑論犯罪跡證最強調的路卡交換原理「凡走過必留下痕跡」。要圓一個謊必須撒更大的謊來圓，最後牛皮吹破，還是要為自己的行為付出慘痛的代價！奉勸所有用路人：歹路不能走，為了自己、也為了他人著想，喝酒千萬不開車，開車千萬不喝酒。

「感恩巡禮　騎遍新北」
警職生涯劃下完美句點！

◎樹林分局秘書室　主任許清事

樹林分局前人事室主任卓明順，自民國74年6月投身警界後，近30年警職生涯中，歷練新北市（含改制前之臺北縣）、桃園及澎湖縣等各內、外勤重要職務，102年底以人生另有規劃為由，已於103年3月3日自願退休。

由於卓前主任平日熱愛運動，尤其更愛好挑戰鐵人三項及馬拉松等極限運動，已參加國內各大型競賽活動數十場次，造就一身好體能；提出申請退休後，在一次與同仁常訓跑山（大同山）途中，討論到退休前希望能做一些有意義的事留念，有感於之前在警察局後勤單位服務期間，因承辦營繕及裝備等業務，有機會到訪各分局及各分駐派出所，因而結識不少同事，退休在即，同仁建議他不妨騎著單車，到各駐地巡禮跟舊識話別致意，卓前主任當下即心動而欣然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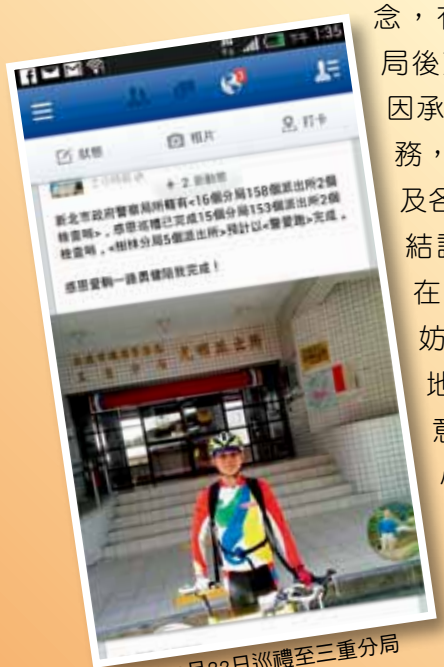

▲103年2月22日巡禮至三重分局光明派出所。

新北市幅員遼闊，有山有水又有海，轄區計有16個分局、158個分駐（派出）所、2個檢查哨等單位，要在短短不到2個月時間完成170幾個單位巡禮，並非易事。卓前主任堅持克盡職守，把份內工作做好後，才以處理私務為由請假，總計花了約25天，騎了958公里，完成15個分局、153個派出所及2個檢查哨的感恩巡禮，過程之中尚差點發生2起險象環生之意外事故，所幸即時迅速反應，化險為夷。

▲103年1月22日巡禮至中和第二分局中原派出所和督察組長合影留念。

感恩巡禮終點站回到樹林分局，卓前主任改以慢跑方式完成最後壯舉，分局喜歡慢跑運動之內勤同仁，有感此舉意義重大，遂自發性請假組隊陪同完成最後巡禮路程，由分局出發後先至山佳派出所→柑園派出所→彭厝派出所→樹林派出所→樹林拖吊場→三多派出所→再返回分局，長達30年警職生涯，在這一刻終於劃下完美句點。

吃飽，再上！

◎板橋分局大觀派出所　警員楊青樺

當板橋分局每位警察同仁在大街小巷不斷穿梭巡邏、執行繁雜勤務，沒有一刻懈怠之際，分局廚房也忙碌張羅著準備每一餐料理。臺灣俗諺道：「先顧腹肚，再顧佛祖」，填飽肚子是人們生理根本需求，而分局廚房工作首要為照顧每位同仁，絕不會讓大家餓肚子。

雖是大鍋飯，但掀起鍋蓋那一剎那，熱騰騰的米飯香氣是臺灣在地的台梗九號米，米飯粒粒分明、軟硬適中，洋溢幸福滋味。餐桌上酥炸鮮魚口感十足、香滷雞腿軟而不爛、宮保雞丁香氣四溢、彩椒杏鮑菇色香俱全、蔥爆雞柳、咖哩雞丁燴、豆豉蒼蠅頭、麻婆豆腐、螞蟻上樹等菜餚使同仁食慾大增、每逢週末有粥、有麵搭上數樣開胃小菜，菜色時有變換，餐餐有魚有肉，此等美食佳餚令我們饞涎欲滴，分局每位兄弟逢用餐時刻，對菜餚皆讚不絕口、箸如雨下，在一邊享受美食的歡愉心情下，一邊對自身處理案件心得交流，以精進工作品質和效率。

「Facebook」流行當下，「板橋分局美食廚房」粉絲專頁有著極高人氣，在同仁爭相按「讚」同時，亦可瀏覽每日菜色，看著每日變換的菜色，更殷切期盼開動時刻來臨。

本分局辦伙的警備隊副隊長沈金水及美食廚房伙伴們，在大灶前耐著高溫，揮汗舞著大鍋大鏟，每次調味下手精準，不容分毫失誤走味。美食廚房對食材的嚴選令人感動，既要撙節開支又要讓大家吃的健康，食材絲毫不浪費，每株菜的根莖葉皆充分利用，在這裡體現對食物知福、惜福的感念。「板橋分局美食廚房」的伙伴們利用魔幻的雙手將樸實的食材燴成為華麗佳餚，在食安問題層出不窮的今日，廚房嚴選天然新鮮食蔬，堅持少油、少鹽，烹調步驟不容馬虎，要美味又要顧及營養成分。逢元宵有紅豆湯圓、遇寒流有暖暖薑湯，使同仁們感受到美食廚房的用心，更是分局長金浩明的殷切叮嚀：「要讓每位同仁吃的飽、吃的好」，美食廚房每一分子把所有同仁當成自己家人，用愛細細烹出每一道料理，所有兄弟在這樣愉悅的氣氛下用餐，再多的辛勞亦一掃而淨，離鄉背井的兄弟，因為味蕾的滿足而撫慰了思鄉的情緒，雖人在異鄉，仍注滿勇氣持續為社會治安再戰。

▲板橋分局美食廚房粉絲團。

當我們日夜不迭執行勤務，「板橋分局美食廚房」是我們最堅強的後盾之一，當我們暫時卸下緊繃的情緒，無分你我齊坐享用一頓美好菜餚，想起金分局長微笑問候：「有沒有吃飽？」，沈副隊長帶領美食廚房伙伴無私奉獻，這裡是每位分局同仁最甜蜜的嚮往。各位，讓我們吃飽，再上！

資深家防官變婚姻諮商專家

◎中和第一分局防治組　警務員張鈞盛

西風東漸，速食式的愛情發展，來的快去的也快，例如美國拉斯維加斯設有「結婚」快速窗口，聽說2小時之內就可完成，許多人「感覺對了」就跑去結婚，1個小時後悔了，又可以離婚，如果人生如此快意，那就不會有問題，問題是，許多人往往卡在「要離不能離」、「想離不敢離」，其考量點，當然有經濟、家庭及感情等錯綜複雜的問題，剪不斷，理還亂，一旦想不通，或是想不開，往往造成許多社會問題。

引發社會矚目　拉高家防層級

例如，近日許多兒虐、父母因生活困頓，或是夫妻不和攜女自殺案，或是受暴婦女遭暴力對待，造成生命、身體傷害，而演變為社會案件，經媒體報導廣受社會大眾矚目。我國為落實婦幼安全保護，除在內政部成立專責家防中心，隨時掌握狀況外，警政署也因應趨勢，將家防工作提高層級，設立「家防官」來統辦此類工作。

家防工作，簡而言之，就是家暴、性侵害防制，以及婦幼安全保護，因為過去有「清官難斷家務事」的說法，公權力介入「家庭」，實非得已，但對於婦幼較弱勢的族群，可能是解決問題的選項之一。

最資深家防官　資歷超過20年

廣告詞說：「只有女人更了解女人」！家防

▲婦幼專線113保護你（泰山國中蔡東佑繪）。

工作似乎也是如此，中和第一分局巡官李修度，自民國92年即辦理分局家暴工作，經手的家暴案件已超過千件！辦理經驗相當豐富，受服務過的被害人常在經過分局的途中，順道探視這位「姐姐」。

利用社群群組　與被害人保持互動

除了經驗豐富，成為其他分局新任家防官諮詢的對象外，這位「姐姐」經常深夜需返回工作崗位或透過社群媒介（LINE），協助家暴、婦幼被害人，手機24小時開機，除可以跟被害人保持一定程度的互動，了解被害人狀況外，另外針對個案的婚姻情況，也提供了一些專業的諮詢，例如提供有利於婚姻受暴人的協助方案，並提供實務上一些法律見解，例如採用協議方式會比訴訟來的有效率，兩造要走上法院前必須準備的工作，姐姐說，當然還是要尊重當事人的意願。

可能自殺案件　順便關懷

鑑於自殺案件常發生在重大節慶，例如春節、中秋節等前後達到高峰（每逢佳節便嘆氣？），至此時節，姐姐總是特別忙碌，因為從勤務指揮中心接獲可疑自殺風險案子，通常會轉到她手上，除了需立即了解案情外，針對有高風險情事必須立即介入，也因為這樣，及時挽救許多家庭免於破碎，一些可能遭逢人生「灰暗期」的民眾，經過姐姐的「開示」，對不如意事「看開了」、或「想通了」之後，往往與姐姐成為好朋友，跟這位姐姐保持聯繫。

現代「清官」　往往難為

正因為這樣，家防官之工作，也常常動輒得咎，以家暴案件為例，傳統的被害人仍有「家醜不外揚」的心態，家暴官一方面得先了解情況，分析聲請家暴令的利弊得失，迅速地「當機立斷」，扮演當事人與法院的橋樑，另一方面，又要面對加害人可能的不諒解與咆哮，一旦演變為社會案件，其與基層員警可能又要面對「檢討」與家屬「不諒解」，是以，古代清官難為，現在也沒差多少。

人情事故　懂之懂之

因此，分局家防官，除需要法律專業、人生歷練，還要懂心理諮商，簡單的說，就是扮演婆婆、媽媽的角色，因為受暴有時不只有婦女，男性也會受暴，只有熟悉人情事故，才能引起被害人的共鳴，共同對抗施暴者。雖然各派出所建置有「社區家防官」一人，由員警兼任，雖可在第一時間掌握狀況，但家防官係代表分局對外之樞紐，其溝通協調所用之心力，恐非一般人所能承擔。

新北市由於幅員廣闊、人口眾多，家防官的業務也相當繁重，因此，多給她們一些支持與鼓勵，姐姐笑著說，家防業務熟悉，要到「懂之」、「懂之」的程度，可能就快退休了。

休閒知性之旅～鶯歌陶瓷博物館

◎戶口科　辦事員曾瑞亭

鶯歌區是臺灣陶瓷業最興盛的地方，發展至今已有兩百餘年，除了提升陶瓷產業外，帶動地方成長及陶藝維護工作，亦是偶像劇「命中注定我愛你」取景的地方，是全臺第一座也是唯一以介紹陶瓷工藝作品為主題的博物館。

綠建築極簡風

博物館整體以綠建築設計，前方主建物是以「極簡」為構想原則，選用清水模搭配鋼骨結構興建而成，入館廊道兩側搭配「禧門」、「彩雲呈祥」等色彩繽紛的獨特造景，簡單卻也不顯單調；展館主體建築以大片玻璃帷幕建構，使得看似密閉的看展空間延伸且呈現穿透感，讓陽光自然灑落進來，更能延伸室內外的空間，且視覺上有空間放大的錯覺，比起其他博物館的呈現來得大器，讓陶瓷博物館成為知性與感性兼具的博物館。

特色兒童空間

博物館共有5層樓，每個樓層各有不同的特色及展覽空間，除了1樓的服務區、展示區及地下2樓的機房外，其他樓層則以展覽為主，民俗文物、陶製品展示、表演廣場、古蹟……等，除了為大朋友規劃的各項豐富展覽外，也精心的為幼稚園至國小的兒童規劃了兒童陶藝世界及陶藝教室，兒童陶藝世界是座自由空間，讓小朋友體驗製作陶土的樂趣及製成品的成就感，並探索土的世界，陶藝教室則是經驗交流的所在，這裡絕對是親子同樂的好地方。「月門廣場」連結展館與博物館後方陶瓷藝術園區，穿過「月門廣場」進入陶瓷藝術園區前的入園隧道，是遊客進出園區的中介空間，提供遊客入園前的各項諮詢服務。

親子歡樂園區

陶瓷藝術園區，除了親子同樂的兒童陶藝教室外，還有各項活動與藝術創作等展覽賞析，工作坊有現場手拉坯表演，手作老師的技藝讓在場每個人都看得目瞪口呆，唯獨工作坊的空間設

計較為不通風且悶熱，尚有改善空間！園區內規劃成風、水、土、火等四個區域，中央有大片草皮可供小朋友盡情奔跑、遊憩、戲水，一側還有以馬賽克鑲崁設計的綠蔭休憩區，讓家長可邊乘涼邊照顧兒童，最引人佇足的屬親子戲沙、戲水區，親子戲沙區又分2區塊，其中一區貼心的附設兒童給水區及沖洗區，另一區「火廣場」則結合了溜滑梯、城堡及山洞等，讓幼童彷彿置身在碉堡王國；大片戲水區設計有流水造景牆、噴泉、瀑布及階梯式的戲水池，戲水池中聚集了許多彩色造景石球，色彩非常鮮明亮眼，且水池不深，對在水池中行走的幼童來說一點都不吃力，常見一家大小在水中追逐及打水仗，笑聲此起彼落。假日不妨到鶯歌區這座絕美的地標，摒除博物館給人的刻板印象，帶著求知與放鬆心情，來趟藝術驚喜之旅！

人生試煉！萬金石路跑初體驗

◎淡水分局督察組　巡官黃順良

▲人事室警務佐黃秀香（左2）、偵查佐林慶宏（左5）。

在國內路跑界相當知名的萬金石馬拉松賽，103年邁入第12個年頭，參與人數逐年增加，讓國人見識到這幾年路跑風氣的興盛，為了響應這股健康風潮，淡水分局幾位內外勤同事，就把這次路跑當成自己的人生初體驗。

參賽名單　跌破眼鏡

萬金石馬拉松路跑活動與其他路跑不同，因為比賽路線環繞北臺灣最美麗的海岸景色，邊跑邊飽覽北海岸美景，更可忘卻體力上的負荷，是許多愛好路跑者心目中排行第1名的路線，更擁有許多忠實跑者，所以每年報名都相當踴躍，網路報名速度只能用秒殺形容，很快就滿額。淡水分局報名參加名單有：教官趙介生、人事室警務佐黃秀香、偵查隊前分隊長李嘉怡、小隊長林志賢及偵查佐林慶宏，名單一公布，分局許多同仁都不可置信，因為除了教官每日有保持體能訓練外，其餘4位都是擔任內勤的同仁，後來才知道原來這些同仁都利用下班時間加入夜跑活動，已偷偷練跑多時，還有人已經參加過多場的馬拉松活動，他們靠的是實力而不是傻勁。

揚棄「星星」　為健康出發

許多參賽同仁從警後，因為勤務日夜顛倒，作息不正常，身材逐漸發福，每半年一次3,000公尺常訓跑步測驗，幾乎不曾順利跑完，而年輕時又自恃有本錢，除了不運動外，更常利用下班後，約三五好友盡情揮霍青春，孰不知三高（血

壓、血糖、血脂）所造成的各種疾病，已悄悄的爬進體內，隨時準備爆發。而一行人當初會加入慢跑，也是趙教官力邀，一開始大家都推託說家裡事情忙不完，其實很多人都是被最近流行的韓劇「來自星星的你」所綁住，經不住教官一再邀約，大家抱著嘗鮮的念頭參加夜跑，在趙教官帶領下，沿著淡水河邊慢跑，從跑100公尺就要走200公尺休息，到現在可跑完21公里的半程馬拉松，這是許多人當初開始跑步時，想都不敢想的事情。如今這群同仁已養成跑步運動的習慣，在沒有跑步的日子，反而會覺得渾身不自在，「有空就跑」已變成了他們的座右銘，因此，不管是嚴冬或酷暑，在淡水河邊的夜晚，都能看到趙教官帶領他們跑步的身影。

▲偵查隊前分隊長李嘉怡。

寒風刺骨　熱情開跑

103年3月12日清晨4點多，大家在分局前集合，出發前往金山活動會場，路跑當天剛好大陸冷氣團來襲，14度的氣溫又下著大雨，一下車大家都感受到寒風刺骨夾帶著冰冷雨水，讓許多參賽者直打冷顫，這次參加馬拉松人數高達1萬2,000人，清晨6時30分，終於鳴槍起跑，大家魚貫從起點處出發，一行人臉上掛著笑容，練跑多日，今日終於可以派上用場！一路上，大家都保持平常練習的步伐，不疾不徐往前邁進，在跑步的時候，耳朵只聽到自己的呼吸及腳步聲，身體上的晃動雖是動態的，但卻可以獨自面對自己，不斷的和自己對話，利用跑步時間來思考，也可以釋放無形壓力。沿途美麗的海岸線從眼前掠過，仔細聆聽海濤聲以及享受沿途兩旁民眾的熱情歡呼聲，在經過2個半小時後，終於看到終點，把身體最後的能量化做力氣，加把勁，咬緊牙，往前衝刺，越過終點線，人生的另一張半馬完賽證書又入袋了！

享受運動　體驗人生

淡水分局有4分之3的同仁，平均年齡約43歲左右，身體上不免有病痛，每每看到同仁們參加常年訓練時，有很多同仁拿著醫院所開立「免常訓證明」，就可看出員警健康情況不佳，沒有健康身體的警察人員，如何提供優質的警政服務，就訓練的立場而言，除了要提升員警執勤安全的能力外，更需維護員警身心健康及保持良好的體能。身體的健康是1，財富、名利、權勢等都只是後面的零，身體健康才是一切的基礎。

多運動　常運動　愛運動

警察維護治安工作是24小時不間斷，同仁勤務結束後幾乎都是睡覺，醒來就急著上班，如此反覆的生活型態，要抽空運動談何容易，而且常見到許多體重逾百公斤的同仁，每日與電視、煙、酒為伍，長期不運動，身體無法得到舒緩，各種疾病就隨之而來。因此，為了自己的身體健康，建議一定要養成固定運動習慣，不論是登山、慢跑、健走、游泳、打球及騎鐵馬等，都是不錯的運動項目；此外，智慧型手機流行，有許多APP運動軟體都可善加運用，紀錄運動的距離、路線、地圖、消耗的卡路里及平均速度等功能，也可增加不少運動樂趣。選擇一項自己所愛的運動，將運動視為每日必要的工作之一，勤務再忙、再累，也不要忘了運動，唯有多運動、常運動、愛運動及健康飲食，才是永保身體健康之道。

現代版雪中送炭
永和分局寒冬送暖

◎永和分局秘書室　警務佐許寶賢

農曆春節前，永和分局為關懷社會弱勢團體、營造社會祥和氣氛及打造幸福友善健康城市，邀集警察之友會永和辦事處、民防中隊及各社會福利單位慷慨捐贈泡麵、白米及衛生紙等物資，辦理關懷弱勢家庭及獨居老人愛心年菜活動，並於103年1月14日上午10時至12時假分局前廣場由分局、警友會及民防各主管、幹部及志工親自發送300箱各式口味的泡麵、白米及衛生紙等，對永和區轄內弱勢團體、獨居老人進行致贈活動，將關懷暖流送到社會的每個角落，讓弱勢家庭在歲末寒冬之際也能溫暖團圓過好年。

年節將至，許多民眾已經開始採買年貨準備迎接新年到，但寒流一波接一波、氣溫忽冷忽熱，有不少非自願性失業致家庭經濟困難，經評估需協助之弱勢高風險家庭、經濟有困難之單親、獨居老人及身心障礙家庭等，適逢近期的景氣寒冬，加上近日民生物資價格持續上漲，使得弱勢民眾生活更加窘迫，實在沒有餘裕過好年，為了讓更多弱勢家庭能感受到來自外界的關懷，匯集永和區各地民間團體的愛心「一袋米、一份恩、一份情，袋袋都是溫暖情」，讓更多的弱勢族群也能感受社會的愛與關懷，並期許以此小小的善心義舉，吸引各界善心人士的熱烈迴響，用行動支持愛心，共同為弱勢族群在春節前夕送上最溫暖的關懷。

分局長劉來通表示，永和區這次能夠募得這麼大量的物資實屬難能可貴，多虧了社會各善心團體的鼎力支持，還結合了犯罪預防宣導等活動，相當用心及貼心。在分局的拋磚引玉之下，透過警方及民間合作的力量，能以實際行動關懷更多需要幫助的人，展現更多的光與熱。

新莊分局春安慰問獨居老人及弱勢家庭

◎新莊分局戶口組　巡官吳家森

每當寒冬歲末，年關將近之際，是警察春安工作忙碌的開始，新莊分局所轄新莊、泰山、林口等三區，是全國最大分局（轄內58萬餘人），除持續致力於治安、交通等主軸工作外，分局特別結合「新莊警民關係促進會」籌募善款，於春節前夕，針對獨居老人及弱勢家庭於歲末送出關懷。

該促進會於102年9月成立至今已舉辦2場慈善義賣活動，並將義賣所得全數捐助新莊一帶貧困家庭及弱勢團體。近日更主動委請分局協助致贈所轄獨居老人及弱勢團體共30戶，每戶提供春節慰問金新臺幣3,000元及愛心物資1組，此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著實令人感佩不已。

慰問對象其中一戶係火災受災戶，在春節前夕，103年1月17日凌晨新莊中港路發生一起公寓火警，33歲陳姓男子及時發現逃出，但其66歲中風老父臥病在床而逃生不及，最後喪身火場，親友悲慟不已，33歲孝子因嚴重吸入性嗆傷一度命危，現仍於醫院休養中，陳家頓失經濟支柱、陷入困境，房屋也因祝融燒毀而無法居住，只能暫時借住親友家，分局得知後，立即透過促進會協助，1月24日由副分局長蔡紫由代表偕同促進會會長黃金泉、副會長黃桂芳共同前往慰問，當場由死者遺孀及媳婦接下慰問金3萬元，家屬相當感謝警方及地方善心人士寒冬送暖。

另外蔡副分局長及促進會也來到新莊「愛心育幼院」，這處育幼院位於新莊區中正路，收養了許多失依、失怙及失能家庭，而育幼院本身經濟收入來源，大部分是來自各界的捐款，但最近因受經濟不景氣影響，社會整體經濟情況不佳，使得捐款幅度也大為下降，該促進會特別於春節前致贈加菜金5萬元，希望可以讓孤苦無親的院童們過好年。最後，蔡副分局長來到獨居老人陳老先生及吳老先生家中，致贈春節慰問金，陳老先生表示，自己沒有子女，很感謝警方及善心人士的關心慰問，讓他在歲末之際感到相當溫暖。

本次慰問金額雖微薄，但希望能藉此拋磚引玉，引起社會大眾共同響應，發揮雪中送炭精神，擴大關懷對象，讓更多團體積極參與，對社會弱勢族群多一份關心與協助，讓他們都可以歡度寒冬佳節。

「義」不容辭！新北義刑寒冬送暖

◎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　偵查佐林毅達

寒冬添暖意！刑事警察大隊與義刑中隊於103年2月中旬帶著滿滿的愛心，用貨車載運70組的高級床墊前往永和榮光育幼院及樹林慈泰老人照護中心發送，雖然外頭寒流發威，但在元宵佳節，這些平常執勤相當辛苦的刑警與義刑們展現「鐵漢柔情」一面，獻上溫暖予關懷弱勢，讓受贈單位都相當感激！

氣溫驟降　義刑集資買床墊

由於2月份全臺低溫持續發威，更有不少年長者因低溫猝死，天寒地凍中許多社會福利機構需要民眾投注關愛與貢獻物資，由於年節前後正是春安工作為民服務期間，刑事警察大隊所屬義刑中隊，有感於本市部分照護機構缺乏高品質床墊，於是決定雪中送炭，大家募款集資，購買70組高級進口床墊，分送到需要的地方。

愛灑育幼院　感受幸福

走進刑事警察大隊中庭，只見堆滿層層疊疊新床墊，這可不是警察發放裝備，而是刑事警察大隊與所屬義刑中隊，購買贈送社會照顧機構及弱勢團體的床墊，2月14日上午由刑事警察大隊長劉崇智與義刑中隊長陳能章共同帶領10多位刑警及義刑同仁，運送25組床墊前往永和區竹林路榮光育幼院，由院長陳麗珍與老師們親自出面接待，陳院長說，育幼院成立於民國57年，在政府與熱心地方人士贊助與支持下，收容安置2~18歲失怙無依的孤兒、失親兒、流浪遊童及單親貧困家庭子女等，讓他們能有溫馨成長的窩，並具備適應社會與謀生的能力，同時可以造福人群回饋鄉里與社會。育幼院表示，非常感謝新北市警方及義刑中隊等愛心人士與企業團體的捐贈與物資挹注，還有一群默默支持他們的志工與民眾，讓他們有堅持下去的動力，孩子們也感受到無比幸福。在場一名年僅3歲的幼童「大頭」，天真無邪的看著前來慰問的警察叔叔，院方說，「大頭」的母親因為毒品案入監服刑，從小沒有父親的他在獄中出生，曾經有次看到電視播出受刑人畫

面，竟脫口而出說：「我在那邊長大的……」讓老師聽了都鼻酸！

老人照護中心　關懷年長者

緊接著又轉往樹林慈泰老人照護中心，照護中心理事簡士閔說，這個老人照護機構成立已有20年，89年政府啟動老人長期照護制度時，就有了明確老年化市場需求，至今又推動長期照護的十年計畫及長期照護保險，因此也讓許多老人家獲得良善的照護，義刑中隊與刑警同仁將準備的45組床墊贈送給該中心，表達警方對於年長者關懷與慰問，劉大隊長和在場的每位長輩逐一握手致意，場面相當溫馨。

民力無窮　鐵漢柔情

劉大隊長說，義勇刑警與義勇警察一樣，都是警方的協勤民力，所謂「警力有限、民力無窮」，他們默默的付出，更是刑警堅強的後盾，陳中隊長也說，每位義刑本身都有固定工作，他們利用下班或休息時間參與警方協勤，陪同刑警外出巡邏、佈線查案，更多次協助警方破案，從不喊苦喊累，他們表示，能夠共同維護本市治安，也從中獲得滿滿的成就感。慰問當天是春安工作結束的最後一天，更是元宵佳節，警方與協勤義刑捐贈物資幫助弱勢，展現寒冬送暖的愛心，更讓民眾見識「鐵漢柔情」的一面。

樹林分局 寒冬送暖 關懷獨居老人

◎樹林分局秘書室　巡佐葉永豐

隨著高齡化與少子化的趨勢及家庭結構改變，使得社會上獨居老人日益增加。為落實在地老化的照顧目標，樹林分局特別連結警友會社會福利資源之輸送與服務，讓獨居長者定期有人關懷服務，內心不再感到孤單，讓這群孤苦無依的獨居老人們感受新年氣氛。

樹林分局為了讓獨居老人過好年，特別於103年1月10日上午10時，由樹林分局秘書室主任許清事與樹林派出所副所長馬建勝，偕同警察之友會樹林辦事處副主任朱天賜發送米、奶粉、麥片等善心物資，關懷慰問轄內獨居老人，希望在寒冬歲末之際帶給他們暖暖祝福，為獨居長輩注入暖流，迎接新的一年。對於分局與樹林警友會發送善心物資，心中更是充滿感激，雖然當天氣溫冷颼颼，但是這些獨居老人們都表示「好窩心」，氣氛滿是溫馨溫暖。

分局長陳木樹表示，獨居老人孤苦無依、行動不便或者家境清寒，特別需要多加關懷與協助，遂結合樹林警友會發送物資，前往關懷協助轄內獨居老人，希望能讓他們過個好年。樹林辦事處朱副主任亦表示，平時辦事處主任朱彥華即有結合任教於臺北大學的服務課程，訪視弱勢團體與獨居老人，所以非常贊同此次分局所發起慰問獨居老人的義舉，希望能藉由這樣的送暖活動，把愛傳遞到每位長者心中。

勇警火場救人　智警助失智婦返家

◎督察室　督察員洪進順

警察楷模！三峽分局三峽派出所巡佐余俊男及警員許智凱，在103年1月16日上午擔服巡邏勤務時，發現派出所後方的「愛鄰養護中心」突然冒出陣陣濃煙，2人見情況危急，迅速趕到火場，聽到安養院內還有長期臥床、行動不便的高齡老者在屋內，余員除立即通知消防單位外，還帶著員警衝入火場內救人，但因濃煙密佈且視線不佳，讓搶救工作格外艱難，2人先將1樓的高齡老者救出火場後，再趕往樓上查看是否還有其他人尚未被救出，花了一番功夫，終於順利將26名高齡老者全數搶救出來，2人將火場救出的民眾先安置在區公所內並清點人數，期間有位婦人慌張的前來尋找在院內養老的母親，發現母親安然無恙，相擁而泣，場面溫馨感人；另外新店分局深坑分駐所警員吳孟宇，102年11月15日值班時接獲桃園仁愛之家來電表示，有一名婦人於95年10月在桃園縣楊梅市中山路前被路過民眾發現，疑似患有失智疾病無法查知身分，經桃園縣警察局楊梅分局協助安置在該機構，但至今已有8年之久，請求員警協助查尋身分。警員吳孟宇接到這通求助電話，二話不說，隔天立刻親自前往該機構拜訪，並詢問婦人的相關資料，返所後立即上網比對，經過連續幾天的反覆查證，終於皇天不負苦心人，順利找到婦人的真實姓名，於是立即聯繫家屬前往該機構指認，家屬確認婦人就是他母親，並表示已經找尋多年都沒下落，雙方相見歡，也感謝員警的用心。這2件案例有功員警，警察局督察室也提報市長在治安會報上公開表揚。

▲朱市長表揚三峽派出所巡佐余俊男（左2）、警員許智凱（左3）。

▲朱市長表揚深坑分駐所警員吳孟宇。

神明前做賊被逮　賊大喊怎那麼衰

◎中和第二分局秘書室　巡官許錦永

中和第二分局錦和派出所警員陳武鴻、沈健雄等2員受理被害人卓女報案車內財物遭竊，經調閱監視器畫面得知竊嫌長相與特徵，在103年3月6日15時於中和區中正、板南路口查獲林嫌竊盜案，於偵訊中坦承於3月3日20時左右，在中和區圓通路福德宮前，發現女被害人停車時未上鎖，就以徒手方式竊取該白色BMW的車內之黑色COACH側背包，內有LV長皮夾、現金新臺幣8,000元左右、被害人身分證、健保卡、提款卡、信用卡、駕照、行照及鑰匙包等，林嫌坦承因缺錢才會竊取，除現金外其它贓物已經丟棄，贓款也拿去吃飯跟上網全數用盡。經通知被害人到所指認，並有監視器畫面可佐證，林嫌為竊取財物之人，全案偵訊後依竊盜罪函送偵辦。

▲錦和派出所警員陳武鴻（左）、沈健雄（右）。

俗話說，「舉頭三尺有神明」，林嫌趁著晚上，到廟旁偷竊拜拜信眾放在車上的皮包，得手後還瀟灑的離去以為神不知鬼不覺，不過仍遭眼尖的警方逮到，有人說，這是因為廟裡的神明認為他太囂張，所以加速警方破案。落網後，林嫌害怕會被神明處罰，還拜託員警帶他去廟裡道歉。沈等2員忠勤事蹟，深獲民眾好評，足為同仁楷模。

女子屋內尋短
智警鞋櫃找鑰匙救命

◎樹林分局山佳派出所　警員王榕笙

▲山佳派出所警員王榕笙。

樹林分局山佳派出所警員王榕笙憑藉著機智與耐心，成功救回一名輕生的女子。王員於103年2月3日擔服8時至10時巡邏勤務，接獲分局勤務指揮中心通報，民眾報案稱樹林區新興街聞到瓦斯味，疑似有人開瓦斯輕生，王員立即趕赴現場，到場後發現大門深鎖，從內散發出濃濃瓦斯味，王員大力拍門叫喊皆無人回應，除趕緊通知里長及119消防人員到場外，詢問鄰居是否有人認識該戶，有無該戶聯絡電話，並通報值班查詢該戶戶籍找尋屋主，幸而後來王員靈機一動猜想一般人總會將備用鑰匙藏在鞋櫃，便翻動鞋櫃內找到備用鑰匙，開門入內。

王員一進入屋內隨即發現地上滿是血跡，有濃濃瓦斯味，並在臥室內發現當事人李姓女子奄奄一息躺在床上，左手腕上有道深可見骨的傷口，且一旁有瓦斯桶在排放瓦斯，死意堅決，經119消防人員初步治療後送往三峽恩主公醫院，王員隨救護車護送李女至醫院，並聯絡其母親趕赴醫院，到院後李女已恢復意識，無生命危險，經王員詢問得知因李女患有憂鬱症，所以一時想不開，王員見狀先行安撫李女情緒，不斷關心其生活狀況，以同理心關懷李女，婉勸其勿再有輕生念頭，並告知家屬應多加注意李女身心狀況，避免再次發生尋短情事，家屬感謝員警的機智與熱心，適時挽回一條寶貴生命。

詐徒食髓知味
警身歷其境　與匪搏鬥

◎中和第二分局秘書室　主任劉建良

中和區民眾郭姓婦人，於103年2月25日10時至中和第二分局國光派出所報案，稱遭詐騙新臺幣60萬元，且犯嫌還要她再領新臺幣100萬元，國光派出所所長谷政群請郭婦配合警方偵辦，警方於2月26日順利逮捕潘嫌，保住郭婦剩下的新臺幣100萬元，事後郭女對於警方的服務熱忱，深表感謝之意。

詐騙嫌犯利用被害人存摺和提款卡，每天領走10萬，6天之後帳戶遭凍結。谷所長為將歹徒繩之以法，深入犯罪過程，與被害人郭婦編了至少四套劇本，甚至請銀行配合演出，從2月25日下午開始就一路與詐騙集團周旋，2月26日8點派員埋伏，其間除不斷更換埋伏地點，以防止被來探路的歹徒識破，另安排一位便衣員警在郭婦身邊，以隨時應變各種臨場狀況。當歹徒要求郭婦至銀行領現金100萬元時，就在嫌犯出現的那一刻，埋伏員警從巷口狂奔出來，已忘記本身安危，衝上去就是一個惡虎撲羊，與歹徒搏鬥，歹徒雖力大如牛，最後仍被員警制伏，員警也因此受傷，唯值得慶幸的事，能順利緝獲歹徒，沒有讓歹徒逍遙法外，印證了「法網恢恢，疏而不漏」這句話，谷所長忠勇事蹟，深獲好評，足為同仁楷模。

女童走失落單 智警用LINE助尋親

◎淡水分局秘書室　警務佐許家源

淡水老街是北臺灣有名的觀光景點之一，假日人潮絡繹不絕，走在老街上更是寸步難行，位於老街的淡水分局中正路派出所，日前接到熱心民眾送來一位3歲小女孩，值班警員李毅信見女童一把鼻涕一把眼淚，讓人看了好心疼，趕緊拿出乖乖軟糖安撫，在女童稍稍顯露微笑後，立即以手機幫女童拍照，以LINE傳給線上巡邏同仁，請求協助尋找家屬，不到5分鐘即傳來佳音找到女童父母的消息，在巡邏同仁帶領下來到派出所將女童領回。

李員表示，103年3月1日16時許擔服值班勤務，見一對夫婦帶著一把鼻涕一把眼淚的小女生走進派出所，李員立即上前關心，原來是好心的夫婦在老街郵局發現小女童獨自站在路邊哭泣，心想應與家人走失了，好心將其送至派出所尋求協助，李員見女童不斷哭泣用盡各種方法都無法安撫女童情緒，見桌上擺著同仁買回的餅乾禮盒中有乖乖軟糖，立即拿出來試著安撫女童，女童見到軟糖似乎打動心房，慢慢吃著糖以含糊的童音回答警方詢問，一陣比手劃腳後只得知女童3歲，當下李員立刻將女童特徵以無線電通報線上巡邏同仁協尋，並以手機將女童拍照後以LINE傳給同仁方便家屬確認，很快不到5分鐘時間即傳來找到女童父母。

此時已心急如焚的黃姓夫妻，匆匆忙忙趕到派出所看見黃小妹妹毫髮未傷的坐在所內，嘴巴還嚼著警察送的軟糖，才長嘆一口氣放下心中的大石，黃姓夫婦向警方表示，一家人由臺北至淡水遊玩，因假日人潮眾多，排隊買個東西一轉眼小朋友就不見人影，心中萬分焦急，像無頭蒼蠅四處找尋，非常感謝警方協助，李員也提醒黃姓夫妻日後出門遊玩應有人隨時陪伴在小孩身邊，注意小孩動向，才不會被人群沖散，以免發生危險。

黃小妹妹在歷經驚險後，見到父母親前來便緊緊依偎在母親的腳邊，離去前在母親的引導下露出靦腆的笑容，以可愛的童音向送糖給他吃的員警說「謝謝」，場面倍感溫馨。

熱血警鍥而不捨 尋得失聯女

◎蘆洲分局戶口組　警務佐蕭進盛

一名家住蘆洲區和平路賴姓女民眾於103年1月24日14時許，至三民派出所向值班警員孫育邦表示，其女於1月14日因與家人發生口角，負氣離家出走不知去向，已多日未返家，在過年將至情形下，希望警方幫忙協尋，孫員製作筆錄後，立即在失蹤人口系統上發布協尋訊息。

五股分駐所尋人高手警員曾鈺舜於1月25日勤務中，得知賴媽媽尋女心切，乃向賴媽媽主動表達關心，並詢問其女之外觀特徵、可能去向，賴媽媽傷心地訴說，其女身高165公分，卻只有31公斤，別號：連妹、長髮、左手腕有胎記等等，訪談中表示對女兒的思念及擔心，曾員聽聞賴媽媽敘述，深怕連妹發生意外，遂向賴媽媽詢問連妹交往友人相關資訊。

曾員在獲得賴媽媽所提供連妹可能去向之相關訊息後，立即逐一探訪及過濾資訊，得知連妹失蹤期間，南下高雄時多與郭姓男子相處；曾員最初與郭男聯繫時，郭男均不願告知連妹去向，經曾員耐心地向郭男轉述賴媽媽思女心切，郭男方告知連妹在臺大醫院就醫，曾員聽聞立即前往該醫院探查。

曾員於臺大醫院探查時，因遍尋不著連妹而再度與郭男聯繫，郭男得知警方積極查訪，已無法瞞騙，便告知曾員，連妹因生病由其陪同至臺大醫院急診室就醫，在郭男陪同下曾員前往探視連妹，經確認身分無誤後，立即通知賴媽媽到場。在曾員積極協尋下，焦急的家屬最短時間內找到失蹤家人，感受到警方用心，對警方處裡過程表示滿意，讓其家人能在春節前團聚。

▲汐止派出所警員闞之吟（左）、柯力丞（右）。

阿嬤寒夜迷途 警溫心助返家

◎汐止分局秘書室　巡官張緹柔

寒流來襲天氣冷颼颼，汐止地區更是濕冷，汐止派出所警員闞之吟、柯力丞等2員於103年2月19日執行0時至2時巡邏勤務，於凌晨1時許巡經汐止區中正路發現一名阿嬤呆立路旁且衣著單薄，便見狀停車上前關心，經了解後得知阿嬤因記憶不清無法返家。

2名員警了解阿嬤情況後，因擔心她安危，進一步探詢阿嬤姓名及住處，阿嬤僅說出自己姓蘇，希望警察能帶她去宜蘭找兒子，並重複說了許多地址，讓警察同仁摸不著頭緒，但闞員並未放棄任何協助返家的線索，抱持著同理心與耐心與迷失阿嬤閒聊，終於在閒聊中發現，迷失阿嬤口中直叫著「櫻桃」，多次反覆詢問闞員她的女兒在哪裡，員警確認「櫻桃」為老婦人女兒之重要訊息，終於追查出迷失阿嬤名字，再由值班同仁查證其家屬後，由女兒口中得知阿嬤與位於汐止區忠孝東路的兒子同住，便由員警順利護送返家休息。

阿嬤兒子表示，因母親近年失智情形日益嚴重，時常半夜獨自外出走失，這次能平安返家感謝警察的用心與協助。汐止分局呼籲，在寒冷天氣裡，家中若有年長者，平時應多關心其生活起居，隨時關心留意家中長者，不要讓家中長者單獨外出，以避免走失或意外事件發生。

智警用Ptt 助研究生找筆電

◎新莊分局中港派出所 警員鄭筱葳

臺灣大學一名范姓女研究生的筆記型電腦不小心掉在路旁，路過民眾發現通知警方，新莊分局中港派出所警員黃士騰為了找尋失主，用盡各種辦法，最後透過臺灣大學電子布告欄系統（BBS）批踢踢（Ptt.cc）找尋失主，終於順利物歸原主。

找尋之路　鍥而不捨

103年2月7日凌晨，范姓女同學騎機車行經新莊區中港路一帶時，隨身攜帶的黑色公事包不慎掉落在路旁，被路過民眾發現並通知中港派出所，黃員到場了解狀況後依規定受理，發揮專長，展開一場尋找失主的旅程。

黃員打開黑色公事包，發現裡面只有紅色筆記型電腦、一疊紙張及一本化工參考書，除此之外並無任何聯絡方式，一時之間無法得知失主為何人，但紙張上字跡清秀，並記載著一些化工術語，當下推斷失主身分應該是在學生。回想起自己求學階段，將所有資料及報告都儲存在電腦裡，若電腦不見，所有心血也都化為烏有，所以電腦內資料對失主很重要，如果不見，相信失主一定很著急。

為找到筆電主人，黃員利用自己勤餘時間瀏覽網路上各大留言板，最後在瀏覽學生最常用的

▲中港派出所警員黃士騰。

電子布告欄系統（BBS）批踢踢（Ptt.cc）新莊板時，發現有網友發出遺失筆電的文章，因時、地、物描述與當時拾得情形相符，黃員便透過站內信連絡失主並請他到派出所認領。

找回筆電　感激不已

信才寄出隔天，梁姓女研究生立刻就趕到中港派出所領回筆電，並用密碼開啟筆電，證明確實是她遺失的。因筆電中的學術資料對她相當重要，筆電能失而復得，她對熱心幫忙找尋失主的黃員更是感激不已，還與員警合影留念，返家後也特別回信道謝。

民眾所失　感同身受

黃員平時勤務認真，對民眾服務態度親切，對於失主焦急的心情能感同身受，發揮同理心，利用勤餘時間上網找尋失主，充分展現出警察親民愛民一面，對於服務品質的提升有正面加分作用。

即刻救援！
新北警智阻莽男衝撞總統府

◎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　巡官林宣佑

103年1月25日，發生民眾駕駛砂石車衝撞總統府的事故，舉國震驚，但在事隔半個月，警察局110受理臺也接獲類似案件，幸好處置得宜，才沒釀成意外!

▲勤務指揮中心受理員謝英德。

求償不成　竟起衝撞念頭

2月13日下午約13時許，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受理員謝英德執勤時，突然接到一名婦女來電報案，語氣相當緊張，表示兒子林男10幾年前在軍中服役時，曾受到逼退的不平等待遇，先前看到洪仲丘案發生時，軍方曾對外公告，凡遭受到軍中不平等案件均可提出申覆，於是便撥打電話反應並詢問是否可獲得補償。謝員憑著多年受理報案的經驗，感受到不尋常氣氛，研判這可能是一個求償不成而會做出衝動行為的案件，於是先安撫報案人情緒，等待對方情緒緩和並娓娓道出事情經過，原來報案人的兒子當時滿懷希望向軍方反映後，軍方回應內容與他預想結果有所出入，讓他心裡一直無法釋懷，2月13日中午幾杯黃湯下肚後，愈想愈生氣，對母親大聲撂下一句：「我要去見總統馬英九，他要是不見我，我就開車去撞總統府！」隨後就開車離去。母親見無法阻止兒子衝動行為，趕緊撥打110報案請求協助。

研判位置　實施攔截圍捕

謝員接到報案後，第一時間轉報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同時通知轄區新店分局派員前往報案人住處進一步了解相關資訊，新店分局江陵派出所所長及警員到場後，發現男子已駕車離去，便向報案人查明男子手機及車號後，分局立即回報勤務指揮中心。謝員得知男子相關資訊後，研判他可能行駛路線，立即通知轄區各分局對男子所駕駛車輛實施攔截圍捕。另外並透過電信公司得知男子位置於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附近後，隨即通報臺北市政府警察局。14時許，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員警在行政院大門口附近，發現林男所駕駛的車輛，立即將人車攔下，帶回分局偵辦。

果決行動　有效防處危害

這次即刻救援任務成功，除歸功受理員謝英德擔任110受理員長達17年，經驗豐富外，他對案件展現高度敏感性及對時效掌握更是分毫不差，另外落實橫向聯繫也是成功關鍵，確保國家元首安全，功不可沒。

三重警細心 助民尋愛鑽

◎三重分局秘書室　巡佐謝琮銘

為了讓老婆驚喜，三重區一名林姓小姐丈夫宅配2枚名貴鑽飾竟意外被人領走，林小姐從驚喜變氣憤，光明派出所警員李家倫憑藉細心找尋，找回迷失的2枚鑽飾，超商員工對員警及時化解一場烏龍感激在心頭，2枚鑽飾差點引爆一場官司，員警找回的不只是鑽飾，也讓民眾對警方認真的服務態度有了全新看法。

原來，這位林小姐的丈夫日前購買了2枚價值約新臺幣10萬元的鑽戒及鑽飾，打算讓老婆感受滿滿愛意，貨物以宅急便方式進行寄送，103年2月27日18時許，林小姐接到宅配電話到超商領取時，店員找了半天找不到屬名林小姐的包裹，經查證宅配業者卻發現林小姐包裹已經被領走，林小姐非常緊張立即向警方報案，員警到場後請宅配人員到場，經調閱監視器畫面還原現場，發現是另一位林小姐領走，員警研判應該是誤領，經店員清查尚有3位同樣屬名林小姐的包裹未被領取，經員警逐一聯繫後確認是其中一名林小姐領走。

誤領包裹的林小姐，因為包裹還未打開也不知道誤領，員警請她將完整包裹帶到派出所並當場打開，裡面2枚鑽飾完好如初，當事人林小姐見狀破涕為笑，及時化解一場糾紛，誤領的林小姐看見也非常緊張，因為到超商領東西，店員拿出包裹她就簽收，回到家都還沒時間打開，就接到警方的電話，看見自己領的包裹內竟是名貴鑽戒後更是驚訝。

就在找尋鑽戒過程中，這名超商店長也相當緊張，得知員警協助找到鑽戒後更是開心極了，除了避免超商遭誤會外，更化解一場可能的官司糾紛，於是將這件好事留言到警察局局長信箱，對員警認真的服務態度表達感謝，而三重分局對於自家員警優良事蹟，也選擇在聯合勤教中公開表揚，分局長陳耀南並勉勵同仁凡事要從大處著眼、小處著手，一個幫助民眾的小小舉動，很可能讓對方永生難忘，更對警察形象有絕對加分作用。

市長勉樹林警鼓士氣

◎樹林分局秘書室　警員許馨文

103年春安工作於1月21日22時起至2月14日24時止，一連實施25天。樹林分局於春安工作前即召集相關單位協調，統合義警、民防、村（里）社區守望相助隊及志工等民間力量，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服務熱心」為工作主軸，嚴密勤務部署，加強犯罪偵防、維持交通順暢、致力民眾需求，展現警察維護治安的決心，以營造「平安、和樂、溫馨」的祥和家園，讓民眾歡喜過好年。

市府及議會為感謝警察、消防、憲兵及協勤民力犧牲假期，為新北市治安而努力奉獻，特別於1月21日21時由市長朱立倫率市府相關局處首長、協勤民力大隊長、警友會理事長等人蒞臨樹林分局、樹新里守望相助隊及樹林消防分隊等單位，代表新北市民對勞苦功高的警、消、憲兵及民力表達感謝與慰勉之意。

分局長陳木樹表示，治安工作需要大家協助與配合，春安工作期間執勤人員除積極推動、落實各項勤務執行外，希望各單位加強自我安全意識，建立良好監控機制，也因義警、民防、守望相助隊的協勤，在春安工作期間對新北市的治安有很大助益。

另一方面，樹林分局在春安工作期間也提供多項服務措施，例如民眾舉家外出，可向各派出所申請派員加強住宅巡邏，公司、行號或民眾提領大筆款項可申請警察保護，警方並積極協尋失蹤人口返家團圓，同時加強預防各項犯罪，保護婦幼及少年安全。期透過警民合作，發揮守望相助精神，達到「少犯罪、零事故、無災害」的目標，保障民眾生命財產與行車安全，讓民眾過一個平安愉快的春節。

揪感心！國際婦女節前夕 局長親送粉紅玫瑰表心意

◎婦幼警察隊行政組　組長游國偵

為了慶祝婦女節，局長陳國恩提前於103年3月7日下午親自到警察局各科、室、中心贈送玫瑰花給女性同仁，預祝她們婦女節快樂，永遠健康、美麗和自信！局長也再三叮囑男性同仁回家後一定要對辛勞持家的另一半具體表達愛意與感謝。3月8日適逢國際婦女節，局長有感女性同仁長期以來對家庭及工作的辛勞付出，特別請婦幼警察隊精心準備燦爛的玫瑰，並附上精緻小卡片，上頭寫著：「敬愛的女性同仁，感謝您平日辛勞的付出，今天是婦女朋友的日子，祝福您婦女節快樂」，局長更親自到各單位為女性同仁獻上玫瑰與祝福，在1樓大廳遇到蒞局洽公的女性民眾，及收發室前遇到各分局女性同仁，包括負責清潔大樓的朋友及大廳服務臺志工，都收到玫瑰花束和祝福，大家對於局長的貼心都感到相當驚喜，紛紛搶著和局長合影，警察局內洋溢著玫瑰花香與溫馨情意；而各直屬（大）隊的女性同仁，也同樣獲贈玫瑰花束，度過一個愉快的婦女節。

全臺首創警所捷運一家親
土城頂埔所動土

◎土城分局行政組　警員文桂蘭

土城分局頂埔派出所辦公廳舍與捷運出口共構興建工程，於103年3月7日9時30分，由市長朱立倫親自主持動土典禮，現場邀請立法委員盧嘉辰、新北市議會議長陳幸進、土城、樹林、三峽、鶯歌等地區議員、新北市政府交通局局長趙紹廉、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局長蔡輝昇、新北地方法院院長張清埤、新北地檢署代理檢察長李海龍、警察局局長陳國恩及地方仕紳蒞臨，共同執金鏟，將活動氣氛帶到最高潮。

頂埔派出所座落於臺3線省道（前往三峽及北二高要道）緊鄰頂埔高科技園區及捷運土城線終點站，轄區內總戶口數約1萬5,368戶，人口數約4萬2,583人，人口數與日遽增，治安狀況日趨複雜，且原頂埔派出所廳舍為民國36年日據時代建物，因廳舍老舊狹小，不符警力需求，於90年完成土地徵收計畫。在各方積極努力推動下，該辦公廳舍終得以動土新建。派出所建案由巨佳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興建，為地下3層、地上8層新式辦公大樓，預訂於105年4月底竣工落成啟用，屆時將可提供員警良好辦公廳舍及市民更優質的洽公處所。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表示，捷運頂埔站將於103年底完工，是捷運板橋、土城線的延伸，從捷運永寧站起沿土城中央路3、4段道路下方採地下潛盾工法到達頂埔科技園區，全線長約1,950公尺，也是未來轉乘三鶯線的起點。而頂埔派出所興建工程基地座落於運校段690地號，土地面積1,230平方公尺（約372坪），為全臺首創與捷運共構興建的警察勤務單位，派出所設置於頂埔捷運站出入口，更易掌控轄區治安及交通狀況，進駐後對於捷運站眾多進出人潮將可提供更優質便利的警政服務，使警察成為民眾的「好厝邊」。

才藝饗宴 樹林嘉年華燈會

◎樹林分局秘書室　警員吳昆達

「樹林之美新春嘉年華燈會」是樹林地區許多民眾所期盼的年度盛事，這項活動起源於民國92年三羊開泰遶境祈安活動，到民國95年擴大為燈會，至今已邁入第12年，已經成為樹林地區的特色活動。

▲朱市長（中）與吳區長（右5）、鎮南宮許董事長（右6）、海明寺明光法師（右9）及各級民意代表共同點燈祈福。

新春嘉年華燈會系列活動自103年2月11日至17日，一連舉辦7天，在鎮南宮、保安二街設有各式花燈及藝文表演，同時也可體驗紅麴故鄉的紅麴美食小吃。2月11日16時30分以「灑淨儀式」揭開活動序幕，18時由市長朱立倫、樹林區長吳建興、鎮南宮董事長許正秋、海明寺明光法師及地方人士共同舉行「點燈祈安儀式」，祈祝國泰民安、風調雨順。另2月15日17時起，在海明寺舉行「祈福、遶境儀式」，現場備有平安餐供參加民眾享用，由海明寺住持明光法師主持祈福法會，會中法師表示，馬與佛教淵源甚深，早在2千6百多年前，印度希達多太子策馬入林，苦修悟道；唐朝玄奘大師騎馬橫越沙漠，到印度取經弘法，皆是神駒護教。隨後登場的遶境活動從海明寺出發，經備內街、八德街、復興路等路段，最後抵達鎮南宮舉行祈福儀式，並發送可愛小提燈及園遊券，活動達到最高潮，藉由遶境把光明傳到每個角落，散播幸福種子。

本次繞境活動遊行隊伍包括大小型花燈車約40輛，徒步遊行人數約5,000人，遊行路線全長約2.5公里，場面盛況空前，為紓解沿途交通問題，樹林分局特別編排交通疏導及管制警力約50名，其中包括義交12名，協助遊行隊伍安全維護，確保周邊道路交通順暢，讓這次活動圓滿達成。

活動現場各式大型主題花燈20幕、創意花燈25幕，由樹林區各機關、社團、民代及企業贊助，燈會現場布置近千個彩繪小燈籠則由各級學校同學及鎮南宮繪製，雖不能與其他大型燈會相比，但樹林燈會「麻雀雖小、五臟俱全」。另外，在鎮南宮廣場演出的藝文晚會，更是樹林在地藝文團體才藝成果的總展現，儼如是一場才藝競賽饗宴。

幼童參訪板橋所 爭相當柯南

◎板橋分局秘書室　主任廖文昌

▲里長賴秋河現身說法，參訪學童對刑案偵查過程好奇，踴躍提問。

板橋區嘉盛幼兒所師生24人，於103年3月13日上午至板橋分局板橋派出所參觀，學童在派出所所長導覽下，對警察的辦案方式，充滿好奇及興趣，紛紛當起柯南來與導覽員討論案情並提供意見，過程熱絡，整個活動在學童騎上警用BMW1200c.c大型重型機車時，更是心情Hing到最高點，最後學童回贈大家親繪感謝卡片，活動在充滿歡笑及快樂氣氛下圓滿結束。

板橋分局十分重視這些國家未來主人翁的參訪，一開始就播放警匪追逐畫面，整場學生為之震撼!觀看過程鴉雀無聲，最後當犯嫌繩之以法時，更爆出如雷掌聲；緊接著，特別安排曾協助警方查獲詐騙車手的香社里里長賴秋河現身說法，如何發現犯嫌，怎樣通知協助警方，與歹徒鬥智進而查獲詐騙車手過程，因為是當事人現身說法，解說起來格外精采，學童們從中了解遇有疑似詐騙情形時，第一時間一定要向警方反映，詐騙集團才會無機可乘；板橋派出所提出破案實錄案例分享，讓參訪師生對警方犯罪偵查產生莫大興趣，不斷對偵辦過程提出問題及討論；導覽期間學童時而揪著臉，時而嘆息，表情隨著案情曲折起伏，更是豐富；再以寓教於樂的卡通宣導交通安全應注意事項；並安排認識警用應勤裝備，有90手槍、步槍、防彈背心、防彈盾牌、交通指揮反光背心、指揮棒及手銬等各項裝備，並讓學生實際操作及穿戴，對裝備充滿求知慾的小朋友爭相發問，員警們也卯足全力一一解答說明，當學童參觀拘留所時，即有小朋友表示，拘留所內有陰涼感，一定不能做壞事，不然進到這裡會嚇破膽，引起師生哈哈大笑。活動最後，學童騎上警用BMW1200c.c大型重型機車拍照留念，參訪過程緊湊，讓學童對警察的犯罪預防、偵查工作、交通規則及安全駕駛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此次學童到板橋分局參觀，藉由案件當事人現身說法及解說偵查案件過程，讓學生對警方偵查工作的辛勞付出有基本認識與興趣，並期許每位參訪學童回家後和家人分享如何預防不法侵害及養成遵守交通規則的好習慣。

分享生命故事
新店警邀「大改樂團」校園宣導

◎新店分局雙城派出所　巡佐舒宗澤

新店分局為宣導「拒毒、反黑、反霸凌及落實性別平等理念」，有效防制莘莘學子藥物濫用、校園霸凌及黑幫勢力介入校園等情事，特別商請載譽歸國的「反毒大使/大改樂團」於103年2月12日下午蒞臨新店區文化路的南強高級職業學校表演。由桃園少年之家所組成的大改樂團，11位學員加上領隊輔導一共16人，這群樂團成員在現實生活上曾經是家暴、受虐及行為偏差等非行收容少年，他們雖歷經這些不堪往事，卻能走出陰影，重新再出發走訪國內外各監所、教會及機關學校等公共場所，陸續完成近百場次「紫錐花世界巡迴宣導反毒活動」。反毒大使們在反菸毒宣導活動中面對2,000多名學生表演合奏才藝，並分享個人成功升學、就業和開創人生光明面的心路歷程。

「染上毒品，就見不到陽光！」毒品的危害對社會安寧及生活品質環境影響甚鉅，尤其三級毒品價格較低廉、取得容易且容易造成心癮，施用後很難戒斷，危害身體健康層面並不遜於惡名昭彰的鴉片、海洛英等一、二級毒品。這幾年來有販毒集團將觸角伸入校園，誘惑涉世未深和思想單純學生吸食毒品，嚴重影響校園安全及青少年身體健康，更造成社會治安問題。

新店分局希望藉由音樂反毒的創意宣導，用唱教方式讓學生們對遠離毒品和黑幫更加深印象，建立正確人生觀，對於徘徊社會邊緣的徬徨少年，能鼓勵他們懸崖勒馬，導入正途。而這群團員們要用分享生命故事及音樂表演等方式，將反毒運動深入校園，導正社會不良風氣。

拒絕犯罪 樹林警舉辦籃球三對三

◎樹林分局偵查隊　小隊長李佳蕙

為了鼓勵青少年從事正當休閒活動，樹林分局與新莊青少年關懷協會，於103年1月25日在樹林區三多國中戶外籃球場舉辦「拒絕犯罪讓『夢想』起飛2014寒假樹林盃3對3籃球賽」，球賽分為國小男子組、國小女子組、國中男子組、國中女子組、高中男子組、高中女子組、社會男子組、社會女子組、老馬男子組（45歲以上）及家庭親子組（父母親、國小學童）等，計266隊，參加人數高達900多人。

由於寒假期間，青少年放假在家，休閒時間多，為避免他們因交友不慎，誤入歧途，造成終身遺憾，樹林分局與新莊青少年關懷協會，期望藉由三對三籃球鬥牛比賽，邀請家長與青少年共同參與，因為和諧家庭的組成，即是預防青少年犯罪最好藥方，透過親子互動，增進家庭親子關係，使青少年在花花世界中，能不受到誘惑。活動現場並宣導目前最新各種詐騙手法及K他命毒品的危害，寓教於樂；在此活潑有趣的賽事中，達成警民互動零距離，與青少年溝通零障礙。也希望透過這次活動，建立良好警民關係，以達成犯罪預防宣導成效。

靚幸福！少年警察隊辦「手信坊創意DIY」親子遊

◎少年警察隊預防組　警務員盧楠蕙

為提升少年自我肯定及工作自信心，藉由時下最流行的DIY手做，結合工業區的文化特色，讓青少年了解在地文化，體驗食品創意及生產安全的堅持，少年警察隊於103年1月23日在土城的「手信坊創意和菓子文化館」舉辦「寒假親子休閒體驗活動－創意和菓子DIY」，讓青少年於寒假開始，就有個充實、健康又幸福的假期。這次活動除了有法律常識宣導、導覽該文化館及介紹日本細緻和菓子發展歷史、文化和製作道具，還有簡單入門的DIY手做綠豆糕與桃小町，不僅可讓少年親身體驗手做的樂趣，亦可協助少年將來自我職業性向的探索。活動內容還規劃親子同遊及反毒、反霸凌等法律常識有獎徵答，透過活動氛圍，建立良好的親子互動與溝通管道，培養良好的家庭氣氛，藉此讓家長分享青少年生活點滴及交友情況，且經由製作甜點過程中，發揮創意思考，增進和諧融洽的親子家庭關係。參與活動的家長與少年在品嘗親子共同完成的點心後，內心相當感動，也感謝少年警察隊提供一個讓大家難忘的初體驗。

警消聯手宣導
交通安全零距離

◎永和分局戶口組　巡官張惠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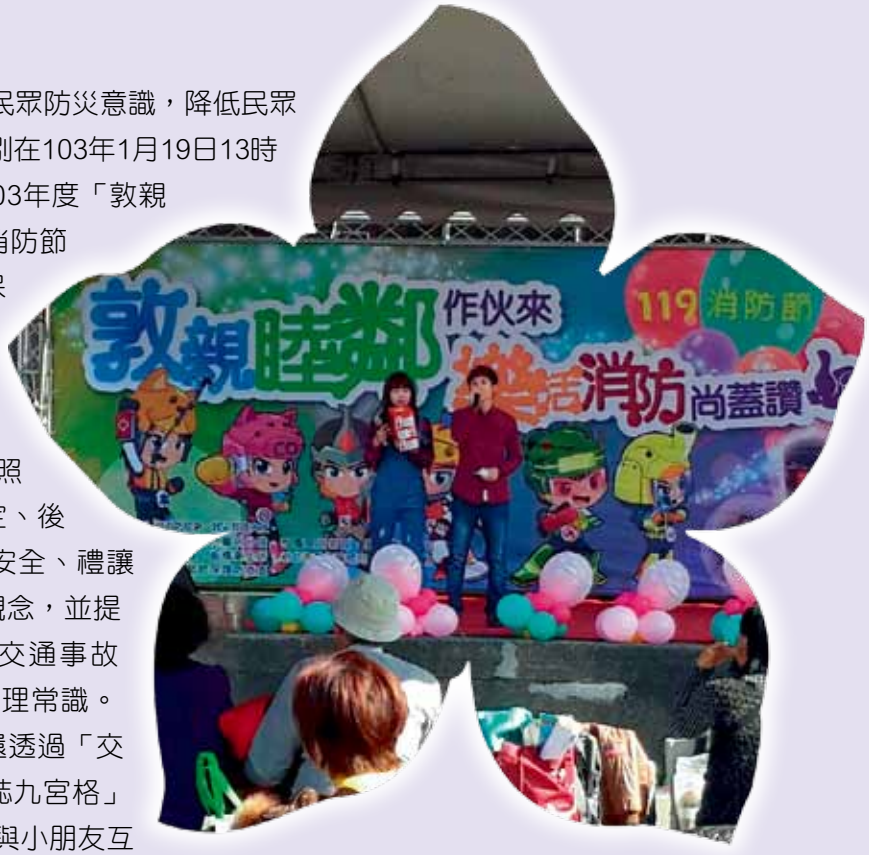

消防局為推廣各項消防政策並強化民眾防災意識，降低民眾日常生活中之潛在危險因子，特別在103年1月19日13時至17時，在板橋區435藝文特區辦理103年度「敦親睦鄰作伙來，樂活消防尚蓋讚」119消防節慶祝活動，以灌輸民眾正確防火觀念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活動同時也邀請警察局共襄盛舉。

當日活動警察局由交通警察大隊與會，針對防制酒後駕車、危險駕車、無照駕駛行為、各式大型車輛行駛安全規定、後座乘客繫安全帶及騎乘機車、自行車安全、禮讓行人等面向進行宣導，強化「路權」觀念，並提供民眾交通事故應變處理常識。現場還透過「交通號誌九宮格」遊戲與小朋友互動，教導認識常見交通號誌，讓孩子從小就培養守法觀念。

另外，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特別出動2臺大型重型機車，現場民眾爭相排隊合影留念，小朋友跨坐在機車上時，雙手抓緊把手，擺出帥氣姿勢拍照，員警利用這時候發送各項交通安全宣導文宣，要讓民眾了解交通安全的重要性。

以往警察總是帶給民眾打擊犯罪，執法取締的形象，無形中讓警察與民眾之間產生一道鴻溝。在大型重型機車的展示中，當有小朋友想體驗搭乘重機時，交通警察不僅一一蹲下來，把小朋友當成自己的孩子般，以溫柔的雙手抱上機車，並在機車旁小心翼翼的照顧著，深怕小朋友一不小心造成意外，這一幕也讓在場民眾發現警察溫柔貼心的一面。

活動當日不單單達到交通安全宣導，更讓民眾知道，警察雙手不僅可以打擊犯罪，還可以用這雙手拉近警民距離。

蘆警勤教 邀慈濟人鼓士氣

◎蘆洲分局戶口組　警務員林耕宇

蘆洲分局利用103年度3月份聯合勤教場合，特別邀請到慈濟師兄姐來替基層員警加油打氣，鼓舞士氣，並分享人生哲理，這樣的創新做法也讓會議增添許多溫馨氣氛。

當天4樓勤教會場中許多穿著藍衣白褲制服的慈濟師兄、姐穿梭其中，每張桌子還擺了精緻的茶食和香氣撲鼻的東方美人茶，原來這是分局長張國雄為了慰勉同仁執勤辛勞，藉由慈濟人黃靜貽師姐的安排與同仁結緣。會中師姐也表演「人間有愛」的手語活動，經由師姐們柔和的動作搭配清新音樂，展現出人間處處有愛，更讓「愛的能量」廣泛散播各地。接著由另一位師姐介紹慈濟的「四大志業」、「八大法印」，以及落實在生活中的人間佛法、善事等，象徵「人生必須上進積極，不要因境遇的得失而喪失生存鬥志。」要珍惜生命中的每一秒。

後續還有奉茶、贈書等活動，慈濟師兄姐的勉勵，讓在場的同仁都感受到，身為警察的我們，有雙溫柔、堅持的手保護著人民，在民眾需要我們時，就會立即出現，剎那間也深刻頓悟到，慈濟人的愛和警察是一樣的，都是救民眾於危難間，是一種修行、善行、施愛的表現，就如同師姐所說，施比受好，有施的能力，就代表自己是幸福的，用愛造福；人心平安、天地平安，才能讓社會真正祥和平安。

活動結束，師姐們給在場每位警察同仁一副「吉祥」吊飾和一張書籤，筆者抽到的是「忍而無忍，才是真正的忍」，非常貼近目前的心境，靜思許久，體悟到生活要平順，就要心寬念純，心思單純人就快樂，走入人群付出，生命因而豐足、寬廣。

杏林春暖功在警界 新北警局至牙醫師公會宣導

◎外事科　警務正劉宇軒

▲何副局長（前左2）、新北市牙醫師公會吳理事長（前左3）及理監事成員合影。

新北市牙醫師公會長期以注重牙醫師的社會責任與熱心公益享譽國內醫界，該公會長期關心並全力支持警察局對社會治安的付出，更定期慰問基層警察同仁，除了關心警察同仁的口腔衛生保健外，並慷慨捐助破案獎勵金，由局長陳國恩在公開場合頒獎表揚破案有功警察同仁，這樣的義舉讓警察局全體同仁都相當感謝。

副局長何明洲為感謝新北市牙醫師公會對警察局「情義相挺」的貢獻，特別在103年3月28日由外事科長邢一民陪同下，率隊前往該公會進行犯罪預防宣導，同時闡述警察局目前打擊犯罪與國際合作的現況與願景。新北市牙醫師公會理事長吳信忠也熱忱接待，並逐一介紹理監事成員，和警察局同仁彼此交換意見，會場熱鬧滾滾，許多牙醫師更向何副局長請教如何預防社會上層出不窮的詐騙手法。會後，吳理事長也親切的請何副局長轉達該公會對警察同仁的支持與關懷。

專業牙醫師表示，許多員警因為工作壓力大，加上有抽菸習慣，造成口腔疾病的產生，像是口臭、蛀牙及牙周病等，這些問題日積月累也會影響到身體健康，專業的牙醫師也建議，每日要固定清潔牙齒，飯後漱口並使用牙線清潔，才能長保口腔衛生。

偷窺！也違反人權，小心吃官司

◎中和第一分局

住在4樓公寓的王先生有二位容貌如花似玉，身材玲瓏有致，皮膚欺霜賽雪的女兒在美國唸碩士，今年暑期歸國度假。睡前淋浴完畢，常光著身子從浴室走出來，在臥室一邊擦保養品，一邊拿著電話與在美國的男友熱線，不時引來住在對面大樓的鄰居爭相目睹。

住在對面大樓4樓的陳先生兒子小雄正處青春期，更是不落人後，常常搬著大椅子，再架上小椅子墊腳，拿著望遠鏡，從陽台暗處努力的偷窺，看個盡興。有一天，正看的入神，椅子突然倒下來，他不但跌斷了腿，還將父親培養的寶貝蘭花盆給踩破了，陳先生愈想愈生氣，大罵對面4樓的二女傷風敗俗，但見二女不理睬，就打算採取法律途徑告對面4樓的二女妨害風化。

陳先生拿起電話，先徵詢他在政府機關從事法律工作的朋友林先生意見，林先生因剛受過法務部舉辦的「人權大步走計畫—落實兩公約」種子培訓營，就嚴正的規勸陳先生：「依我國已施行的『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17條及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1988年第16號一般性意見，任何人之私生活、家庭、住宅或通信，不得無理或非法侵擾。對於此種侵擾或破壞，人人有受法律保護之權利。因『兩公約施行法』第2條規定，公約具有國內法律之效力，所以也是違反法律。且我國刑法第315條之1第1款規定，無故利用工具或設備窺視、竊聽他人非公開之活動、言論、談話或身體隱私部位者，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3萬元以下罰金，屬告訴乃論罪。民法第195條規定，不法侵害他人隱私而情節重大者，被害人有非財產上之損害賠償請求權。4樓的王小姐在自己家中臥室穿著清涼，是她們的權利，應受法律保護，外人無故利用工具偷窺，即是無理或非法侵擾，你兒子小雄違反了上揭公約及法律規定，整個事件應該是二位王小姐可以告小雄，讓小雄吃上官司，而不是你們可以告她們。」陳先生聽了嚇出一身冷汗。

人權大步走

隱私權保障個人生活私密領域不受無理或非法之侵擾。

相關規定

1、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17條（對干涉及攻擊之保護）。
2、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1988年第16號一般性意見。
3、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第2條（兩公約保障之人權具有國內法律效力）。
4、中華民國憲法第22條（基本權利之保障）。
5、中華民國刑法第315條之1（窺視竊聽竊錄罪）、第319條（告訴乃論）。
6、民法第195條（非財產上之損害賠償）。

轉載自法務部「人權萬花筒—兩公約人權故事集」

光榮時刻

103年1月至3月頒獎集錦

◎秘書室

103年1月

103年1月1日中和第一分局查獲犯嫌尚○瑞涉嫌汽車竊盜案5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1日板橋分局查獲犯嫌陳○興涉嫌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1日板橋分局查獲犯嫌張○曾涉嫌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高○浤等3人涉嫌汽車竊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3日三峽分局查獲犯嫌江○釧涉嫌殺人未遂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3日保安警察大隊查獲犯嫌曾○偉等3人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4日刑事警察大隊偵六隊查獲犯嫌蕭○煌等32人涉嫌職業大賭場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4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陳○聰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6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5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三隊查獲犯嫌游○龍等2人涉嫌職業大賭場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5日海山分局查獲犯嫌李○銘涉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6日永和分局查獲犯嫌林○伸等23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6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葉○修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未遂案8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6日永和分局查獲犯嫌王○鴻等2人涉嫌連續普通及機車竊盜案25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7日刑事警察大隊偵四隊查獲犯嫌陳○州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7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七隊查獲犯嫌吳○慶等9人涉嫌竊電集團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8日保安警察大隊查獲犯嫌王○勛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8日保安警察大隊查獲犯嫌陳○豪等2人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8日永和分局查獲犯嫌張○雄涉嫌連續住宅竊盜案10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9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張○哲涉嫌連續住宅竊盜案5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9日三重分局查獲犯嫌盧○偉涉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10日板橋分局查獲犯嫌周○志涉嫌重大竊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12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洪○恩涉嫌普通竊盜案10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12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楊○萍等2人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8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12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林○峯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10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13日保安警察大隊查獲犯嫌蔡○宏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13日少年警察隊查獲犯嫌許○春等11人涉嫌加重妨害性自主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14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張○棋等2人涉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14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查獲犯嫌楊○光等7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14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吳○誌涉嫌竊盜及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15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陳○傑涉嫌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15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游○輝涉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15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楊○萍涉嫌連續普通及住宅竊盜案5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16日新店分局查獲犯嫌高○俊等12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及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17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一隊查獲犯嫌劉○祥等19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18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五隊查獲犯嫌王○漢等31人涉嫌職業大賭場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18日海山分局查獲犯嫌楊○章涉嫌連續住宅竊盜案32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20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呂○山涉嫌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0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王○鴻涉嫌連續機車竊盜案9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20日刑事警察大隊科技犯罪偵查專責組查獲犯嫌朱○雄等8人涉嫌詐欺集團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1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五隊查獲犯嫌朱○中等10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1日中和第一分局查獲犯嫌薛○賢涉嫌連續汽車竊盜案4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21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五隊查獲犯嫌朱○中等10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1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洪○英涉嫌殺人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1日新店分局查獲犯嫌何○雄涉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21日淡水分局查獲犯嫌曾○旭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5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21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張○武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8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22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七隊查獲犯嫌周○柔等16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2日汐止分局查獲犯嫌林○涉嫌機車、汽車、普通及住宅竊盜案共8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22日新店分局查獲犯嫌黃○豪等15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22日新店分局查獲犯嫌周○宏等3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22日金山分局查獲犯嫌吳○潔等21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2日海山分局查獲犯嫌張○良涉嫌連續住宅竊盜案5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22日海山分局查獲犯嫌吳○成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7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23日永和分局查獲犯嫌林○修等9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23日刑事警察大隊偵四隊查獲犯嫌肯〇許等7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24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吳〇維等8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4日三重分局查獲犯嫌潘〇釧等4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4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許〇隆等9人涉嫌重大竊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5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一隊查獲犯嫌王〇龍等10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5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康〇誌等10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5日刑事警察大隊偵六隊與永和分局共同查獲犯嫌楊〇兒等26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5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陳〇萬等6人涉嫌重大竊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6日淡水分局查獲犯嫌高〇欣涉嫌殺人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7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王〇等17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27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查獲犯嫌簡〇銘等5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7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周〇祺等2人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27日海山分局查獲犯嫌謝〇龍涉嫌普通竊盜案7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28日刑事警察大隊偵四隊查獲犯嫌梁〇銘等4人涉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1月28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卓〇俊涉嫌強盜、搶奪及竊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9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李〇育等17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9日樹林分局查獲犯嫌陳〇業等30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9日淡水分局查獲犯嫌黃〇衍涉嫌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1月29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吳〇誌等3人涉嫌連續汽車及住宅竊盜案5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30日三重分局查獲犯嫌廖〇宗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5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31日永和分局查獲犯嫌陳〇欽涉嫌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

103年2月1日樹林分局查獲犯嫌李〇容涉嫌住宅竊盜及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5日瑞芳分局查獲犯嫌陳〇龍等2人涉嫌重大竊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8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一隊查獲犯嫌張〇忠等4人涉嫌連續住宅竊盜案6件，頒發獎金。
103年2月9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華〇中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8件，頒發獎金。
103年2月10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黃〇維等4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2月10日少年警察隊查獲犯嫌邱〇諭等12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2月10日刑事警察大隊偵四隊查獲犯嫌林〇杰等4人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2月10日海山分局查獲犯嫌童〇凱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9件，頒發獎金。
103年2月11日板橋分局查獲犯嫌謝〇濃等13人涉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2月12日板橋分局查獲犯嫌劉〇榮涉嫌連續機車及普通竊盜案6件，頒發獎金。
103年2月13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靳〇華等2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14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曾〇翔等4人涉嫌詐欺集團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14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查獲犯嫌蔡〇賢涉嫌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15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蔡〇源涉嫌連續機車、汽車及普通竊盜案20件，頒發獎金。
103年2月15日海山分局查獲犯陳〇丞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5件，頒發獎金。
103年2月17日板橋分局查獲犯嫌吳〇諺等2人涉嫌強盜未遂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18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宋〇暉等10人涉嫌詐欺集團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19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曾〇菁等2人涉嫌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19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蘇〇領涉嫌連續機車竊盜案6件，頒發獎金。
103年2月19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徐〇傑涉嫌重大竊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21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黃〇進涉嫌殺人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21日瑞芳分局查獲犯嫌詹〇森涉嫌殺人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25日三重分局查獲犯嫌林〇松涉嫌殺人未遂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25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七隊查獲犯嫌周〇然等18人涉嫌詐欺集團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26日保安警察大隊查獲犯嫌蔡〇樺等2人涉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2月26日三重分局查獲犯嫌張〇波涉嫌連續普通竊盜案7件，頒發獎金。
103年2月26日汐止分局查獲犯嫌羅〇富等49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2月28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楊〇棋涉嫌殺人案，頒發獎金。

103年3月

103年3月2日海山分局查獲犯嫌李〇銘涉嫌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3月4日永和分局查獲犯嫌吳〇俊涉嫌連續住宅竊盜案6件，頒發獎金。
103年3月6日永和分局查獲犯嫌林〇吉涉嫌連續普通及住宅竊盜案12件，頒發獎金。
103年3月8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一隊查獲犯嫌王〇喜等11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3月9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孫〇致涉嫌普通竊盜及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3月9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林〇宏等2人涉嫌殺人案，頒發獎金。
103年3月11日新莊分局查獲犯嫌蔡〇木等2人涉嫌強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3月14日新店分局查獲犯嫌孫〇宏涉嫌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頒發獎牌。
103年3月15日汐止分局查獲犯嫌陳〇誠等2人涉嫌重大竊盜案，頒發獎金。
103年3月17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嫌陳〇華等2人涉嫌連續住宅竊盜案5件，頒發獎金。
103年3月19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查獲犯嫌湯〇諭等7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3月21日中和第二分局查獲犯張〇明涉嫌連續強盜案3件，頒發獎金。
103年3月21日蘆洲分局查獲犯嫌陳〇昇等2人涉嫌連續機車、汽車竊盜案8件，頒發獎金。
103年3月22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一隊查獲犯嫌爐〇芬等9人涉嫌職業賭博案，頒發獎金。
103年3月26日刑事警察大隊偵三隊及偵四隊共同查獲犯嫌周〇輝涉嫌連續住宅竊盜案21件，頒發獎金。

103年1月至3月人事動態

◎人事室

103年1月

新店分局偵查隊隊長陳俊明
調陞刑事警察大隊技正職務。

海山分局督察組組長劉德明
調陞本局督察室專員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技正楊秀英
調派本局法制室專員職務。

本局勤務指揮中心專員林俊材
調派本局公共關係室專員職務。

本局公共關係室專員彭正中
調派本局保安民防科專員職務。

土城分局偵查隊隊長蔡宜學
調派新店分局偵查隊隊長職務。

瑞芳分局偵查隊隊長賴順來
調派土城分局偵查隊隊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肅竊組組長許秋田
調派瑞芳分局偵查隊隊長職務。

本局公共關係室警務正陳建仲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肅竊組組長職務。

本局公共關係室警務正蔡洺彥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經濟組組長職務。

新莊分局偵查隊隊長李錦煌
調派三重分局偵查隊隊長職務。

三重分局偵查隊隊長張明偉
調派新莊分局偵查隊隊長職務。

三峽分局督察組組長許城銘
調派海山分局督察組組長職務。

樹林分局行政組組長鄭有益
調派三峽分局督察組組長職務。

本局戶口科查察股股長鄭鴻文
調派樹林分局行政組組長職務。

三重分局民防組組長陳國華
調派本局戶口科查察股股長職務。

瑞芳分局民防組組長郭俊哲
調派三重分局民防組組長職務。

少年警察隊偵查組組長林均諺
調派瑞芳分局民防組組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新店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張明和 調派少年警察隊偵查組組長職務。

永和分局行政組組長余中義
調派三重分局行政組組長職務。

三重分局行政組組長蔡翊民
調派永和分局行政組組長職務。

少年警察隊預防組組長黃文雄
調派土城分局保防組組長職務。

淡水分局行政組組長陳義峰
調派少年警察隊預防組組長職務。

本局行政科警務正張偉男
調派淡水分局行政組組長職務。

板橋分局戶口組組長賴祐誠
調派新莊分局戶口組組長職務。

瑞芳分局戶口組組長林劍圭
調派板橋分局戶口組組長職務。

中和第二分局戶口組組長李瑞彬
調派瑞芳分局戶口組組長職務。

樹林分局民防組組長張全禧
調派中和第二分局戶口組組長職務。

樹林分局戶口組組長邱盛煥
調派樹林分局民防組組長職務。

本局督察室督察員王惠忠
調派樹林分局戶口組組長職務。

金山分局民防組組長許毅朗
調派本局保安民防科防護股股長職務。

本局保防室警務正董玉清
調派金山分局民防組組長職務。

本局人事室警務正邵文明
調派婦幼警察隊偵防組組長職務。

本局資訊室警務正林宏成
調派本局資訊室作業管理股股長職務。

本局保安民防科警務正王賜鍾
調派本局秘書室庶務股股長職務。

本局督察室警務正林立人
調派本局公共關係室警務正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瑞芳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陳明宏 調陞本局公共關係室警務正職務。

本局督察室警務正陳文龍
調派本局保防室警務正職務。

本局督察室警務正洪聰興
調派本局督察室督察員職務。

本局督察室警務正仲崇慶
調派本局督察室督察員職務 。

本局督察室警務正沈旻賢
調派本局督察室督察員職務。

中和第二分局員山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廖志仁 調陞本局督察室警務正職務。

瑞芳分局警備隊隊長潘文通
調陞本局督察室警務正職務。

海山分局埔墘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洪政崴
調陞本局督察室警務正職務。

新店分局碧潭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江基財
調陞本局督察室警務正職務。

板橋分局板橋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陳冠宇
調陞本局督察室警務正職務。

本局行政科警務正徐瑞宜
調派本局人事室警務正職務。

三峽分局戶口組警務員劉新宗
調陞本局行政科警務正職務。

三重分局二重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黃家德
調陞本局行政科警務正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行政組警務員黃世華
調陞本局保安民防科警務正職務。

本局資訊室警務員邱士娟
調陞本局資訊室警務正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中和第一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陳紹文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新店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樹林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方慶祥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配屬中和第一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新莊分局偵查隊分隊長成睿騰 調陞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樹林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偵查組偵查員江俊賢
調陞刑事警察大隊配屬瑞芳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三峽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留國維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淡水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淡水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黃松吉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配屬三峽分局偵查隊警務員兼副隊長職務。

板橋分局警備隊警務員黃清泉
調派板橋分局警備隊隊長職務。

蘆洲分局警備隊隊長蔡錫全
調派瑞芳分局警備隊隊長職務。

保安警察大隊督察組警務員吳英良
調派蘆洲分局警備隊隊長職務。

南投縣政府警察局中興分局警備隊隊長陳榮志 調派本局中和第一分局警備隊隊長職務。

少年警察隊警務員黃茂榮
調派金山分局警備隊隊長職務。

新店分局江陵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黃文呈
調派板橋分局板橋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新店分局深坑分駐所警務員兼所長廖國安
調派新店分局江陵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新店分局石碇分駐所巡官兼所長李三泰
調派新店分局深坑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淡水交通分隊分隊長賴克溫
調派新店分局石碇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三重分局三重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陳盈元
調派海山分局埔墘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三重分局大有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曾逸泓
調派三重分局三重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淡水分局竹圍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周錫仁
調派三重分局大有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板橋交通分隊分隊長徐久富
調派淡水分局竹圍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新店分局安康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鍾任瑞
調派新店分局碧潭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新店分局青潭派出所巡官兼所長張環麟
調派新店分局安康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新店交通分隊分隊長鄭添財
調派新店分局青潭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中和第二分局國光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許鴻志 調派中和第二分局員山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瑞芳分局平溪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谷政群
調派中和第二分局國光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金山交通分隊分隊長侯宏哲
調派瑞芳分局平溪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永和分局新生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王再宏
調派新莊分局警務員職務。

永和分局得和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陳陸通
調派永和分局新生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景安派出所巡官兼所長陳明慶 調陞永和分局得和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新店分局烏來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賴政村
調派中和第一分局景安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土城交通分隊分隊長黃契翰
調派新店分局烏來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汐止分局橫科派出所巡官兼所長鄭達發
調陞三重分局二重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三峽分局橫溪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王維綱
調派汐止分局橫科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樹林分局柑園派出所巡官兼所長曾進發
調派三峽分局橫溪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樹林交通分隊分隊長張銘哲
調派樹林分局柑園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三峽分局吉埔派出所巡官兼所長李春來
調派樹林分局彭厝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蘆洲分局龍源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姚宗志
調派三峽分局吉埔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蘆洲交通分隊分隊長湯哲維
調派蘆洲分局龍源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金山分局萬里分駐所警務員兼所長潘瑞昌
調派金山分局金山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金山分局金山派出所巡官兼所長金文貴 調派金山分局萬里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土城分局清水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呂明實
調派土城分局金城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土城分局頂埔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劉宗鑫
調派土城分局清水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土城分局金城派出所巡官兼所長黃靖堯
調派土城分局頂埔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新店分局雙城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莊勇贊
調派新店分局警務員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中和第一交通分隊分隊長黃世昌 調派新店分局雙城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三峽交通分隊分隊長黃金中
調派土城分局巡官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三峽分局偵查隊分隊長李明華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三峽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蘆洲分局八里分駐所巡官兼所長侯鴻明
調派蘆洲分局巡官職務。

汐止分局長安派出所巡官兼所長王德麟
調派蘆洲分局八里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瑞芳分局金瓜石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賴福炎 調派汐止分局長安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新莊交通分隊分隊長史維中
調派瑞芳分局金瓜石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汐止分局交通組警務員曾煥章
調派瑞芳分局警務員職務。

蘆洲分局督察組巡官謝宜峯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板橋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新莊分局行政組巡官陳鎮清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新莊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三重分局督察組巡官劉威慶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中和第一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偵八隊分隊長林敬隆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中和第二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土城分局土城派出所巡官兼副所長許鈞舜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土城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三重分局行政組巡官賴炳芳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新店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三重分局警備隊巡官兼副隊長劉圳鎮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蘆洲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三重分局督察組巡官賴維宏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樹林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瑞芳分局督察組巡官顏偉任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淡水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三重分局行政組巡官黃怡文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金山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海山分局文聖派出所第八序列警務員兼所長廖武郎 陞任海山分局文聖派出所第七序列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海山分局海山派出所第八序列警務員兼所長洪嘉棟 陞任海山派出所第七序列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土城分局第八序列警務員吳明鴻
陞任土城分局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板橋分局第八序列警務員謝文傑
陞任板橋分局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蘆洲分局集賢派出所第八序列警務員兼所長林進龍 陞任蘆洲分局集賢派出所第七序列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新店分局安和派出所第八序列警務員兼所長林睿均 陞任新店分局安和派出所第七序列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刑事鑑識中心第八序列警務員阮惇威
陞任刑事鑑識中心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新店分局第八序列警務員簡長偉
陞任新店分局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新莊分局頭前派出所第八序列警務員兼所長黃俊穎 陞任新莊分局頭前派出所第七序列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三峽分局第八序列警務員陳枝欉
陞任三峽分局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海山分局偵查隊第八序列警務員兼副隊長許宏銘 陞任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海山分局偵查隊第七序列警務員兼副隊長職務。

樹林分局第八序列警務員邱榮煌
陞任樹林分局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土城分局廣福派出所第八序列警務員兼所長張志仁 陞任土城分局廣福派出所第七序列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偵四隊第八序列警務員兼副隊長曾志友 陞任刑事警察大隊偵四隊第七序列警務員兼副隊長職務。

土城分局土城派出所第八序列警務員兼所長顏銘寬 陞任土城分局土城派出所第七序列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金山分局警備隊第八序列警務員鄭文引
陞任金山分局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蘆洲分局警務員第八序列蔡國寶
陞任蘆洲分局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新店分局第八序列警務員蔡來發
陞任新店分局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三重分局第八序列警務員彭信誌
陞任三重分局第七序列警務員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土城分局偵查隊第八序列警務員兼副隊長廖良憲 陞任刑事警察大隊配屬土城分局偵查隊第七序列警務員兼副隊長職務。

三峽分局民防組巡官李國鼎
陞任三峽分局警務員職務。

蘆洲分局督察組巡官楊大奇
陞任蘆洲分局警務員職務。

新莊分局福營派出所巡官兼所長廖志德
陞任新莊分局福營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土城分局督察組巡官黃正耀
陞任土城分局警務員職務。

新莊分局明志派出所巡官兼所長楊昇叡
陞任新莊分局明志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三重分局慈福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許文福
陞任三重分局慈福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新莊分局泰山分駐所巡官兼所長簡淳哲
陞任新莊分局泰山分駐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淡水分局中正路派出所巡官兼所長陳枝發
陞任淡水分局中正路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樹林分局三多派出所巡官兼所長李福興
陞任樹林分局三多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偵查員鄭維禎
陞任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職務。

少年警察隊預防組偵查員盧楠蕙
陞任少年警察隊警務員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淡水分局偵查隊分隊長李嘉怡 調陞刑事警察大隊警務員職務。

本局資訊室巡官王雅平
陞任本局資訊室警務員職務。

板橋分局戶口組巡官張見安
陞任板橋分局警務員職務。

土城分局戶口組巡官林耕宇
調陞蘆洲分局警務員職務。

新店分局戶口組巡官黃騰興
陞任新店分局警務員職務。

本局刑事鑑識中心巡官黃美慈
陞任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警務員職務。

本局刑事鑑識中心巡官蔡寶儀
陞任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警務員職務。

本局刑事鑑識中心巡官蘇愷安
陞任本局刑事鑑識中心警務員職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警務員劉峻銓
調派本局板橋分局警務員職務。

蘆洲分局戶口組巡官張光耀
調派土城分局戶口組巡官職務。

局長伊永仁 退休。

本局法制室專員顏建華 退休。

本局訓練科秘書王伯昌 退休。

中和第二分局副分局長董榮坤 退休。

內政部警政署主任秘書陳國恩
調派本局局長職務。

副局長蔡義猛
調派內政部警政署主任秘書職務。

副局長周文科
調派基隆市警察局局長職務。

桃園縣政府警察局副局長林聰槐
調派本局副局長職務。

內政部警政署教育組組長何明洲
調派本局副局長職務。

本局督察長薛國材
調派桃園縣政府警察局副局長。

臺東縣警察局局長陳永利
調派本局督察長。

新莊分局分局長劉章遠
調派福建省連江縣警察局局長。

板橋分局巡官陳睿騰
調派金山分局巡官職務。

蘆洲分局外事巡官張光耀
調派土城分局外事巡官職務。

淡水分局鑑識巡官宋孟穎
調派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查員職務。

海山分局巡官呂聖賢 退休。

金山分局巡官王詩雅
調派本局刑事鑑識中心鑑識巡官職務。

汐止分局警員李易書
調陞本局刑事警察大隊偵查員職務。

蘆洲分局巡官侯鴻明 退休。

新莊分局巡官陳昱文
調派本局保安警察大隊分隊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土城分局小隊長張耀霖
調派土城分局巡佐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配屬永和分局偵查佐宋瑛芳
調派永和分局巡佐職務。

土城分局警員陳俊甫
調派海山分局警員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蘇春智
調派新莊分局警員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李佳恩
調派新莊分局警員職務。

土城分局警員盧志勛
調派樹林分局警員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警員丁銘妮
調派三峽分局警員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楊昆贊
調派汐止分局警員職務。

樹林分局人事室助理員黃欣儀
調派本局人事室科員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人事室助理員羅雅蔓
調派本局人事室科員職務。

三重分局警員陳冠霖 辭職。

板橋分局警員顏嘉緯 辭職。

板橋分局書記黃惠美
陞任本局保防室辦事員職務。

103年2月

新店分局分局長溫枝發
調派新莊分局分局長職務。

淡水分局分局長周國雄
調派新店分局分局長職務。

瑞芳分局分局長李安淳
調派淡水分局分局長職務。

保安警察大隊大隊長王順益
調派瑞芳分局分局長職務。

本局行政科科長王文澤
調派保安警察大隊大隊長職務。

三峽分局分局長余瑞豐
調派金山分局分局長職務。

金山分局分局長葉爾煙
調派三峽分局分局長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戶口組組長陳俊儒
調派秘書室主任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秘書室主任侯慎謙
調派戶口組組長職務。

蘆洲分局警務員崔裕振 辭職。

海山分局警員蕭聰鴻
調陞三峽分局資訊巡官職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警員陳婉蕾
調陞本局外事科巡官職務。

三峽分局資訊巡官許銓晟
調派樹林分局資訊巡官職務。

瑞芳分局鑑識巡官陳韋伸
調派淡水分局鑑識巡官職務。

金山分局鑑識巡官顏家祥
調派瑞芳分局鑑識巡官職務。

本局刑事鑑識中心鑑識巡官吳信賢
調派金山分局鑑識巡官職務。

海山分局巡官陳璈
調派本局刑事鑑識中心鑑識巡官。

蘆洲分局資訊巡官劉冠成
調派永和分局資訊巡官職務。

海山分局資訊巡官林佳慶
改派海山分局行政巡官職務。

本局資訊室資訊巡官王書祐 調派蘆洲分局資訊巡官職務。

本局資訊室資訊巡官鄧人豪 調派瑞芳分局資訊巡官職務。

新莊分局警員陳又嘉 辭職。

中和第二分局警員王東翊 辭職。

三重分局詹坤達 調派淡水分局警員。

金山分局警員劉展菘 辭職。

103年3月

內政部警政署主任秘書室專員陳明傑
調派局長室專員職務。

本局督察室督察蔡徹學 退休。

樹林分局交通組組長林坤宏 退休。

本局秘書室股長曹嶽
調派樹林分局交通組組長職務。

本局民防管制中心主任呂滄培 退休。

蘆洲分局八里分駐所巡官兼所長王德麟
調派新莊分局巡官職務。

三峽分局三峽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莊黎郎
調派蘆洲分局八里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三峽分局鶯歌分駐所警務員兼所長林和田
調派三峽分局三峽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三峽分局鳳鳴派出所巡官兼所長曾進議
調派三峽分局鶯歌分駐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瑞芳分局雙溪分駐所巡官兼所長陳華欽
調派三峽分局鳳鳴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新莊分局交通組警務員張金全
調派瑞芳分局雙溪分駐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新莊分局泰山分駐所警務員兼所長簡淳哲
調派海山分局警務員職務。

新莊分局新莊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曾志白
調派新莊分局泰山分駐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新莊分局明志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楊昇叡
調派新莊分局新莊派出所警務員兼所長職務。

瑞芳分局澳底派出所巡官兼所長鄭青峯
調派新莊分局明志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瑞芳交通分隊分隊長鄭金德
調派瑞芳分局澳底派出所巡官兼所長職務。

海山分局行政組巡官楊智傑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瑞芳交通分隊分隊長職務。

本局勤務指揮中心主任蔡文峰
調派本局行政科科長職務。

本局督察室督察兼風紀股股長梁仁輝
調派本局勤務指揮中心主任職務。

本局督察室督察兼特勤股股長賴來登
調派本局民防管制中心主任職務。

本局督察室督察張裕錦
調派本局督察室督察兼風紀股股長職務。

本局督察室督察徐歆
調派本局督察室督察兼特勤股股長職務。

本局保安民防科專員陳進吉
調派本局督察室督察職務。

三重分局副分局長李宏振
調陞本局督察室督察職務。

訓練科專員蔡丁居
調派本局訓練科秘書職務。

永和分局副分局長陳錦明
調陞本局主任秘書室專員職務。

土城分局副分局長楊川
調陞本局保安民防科專員職務。

本局外事科第五序列專員柯政君
陞任本局外事科第四序列專員職務。

中和第二分局副分局長林武宏
調陞本局公共關係室專員職務。

板橋分局副分局長黃佐民
調派三重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副分局長陳忠慧
調派板橋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永和分局副分局長陳忠龍
調派中和第一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樹林分局副分局長楊力強
調派永和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金山分局副分局長錢英華
調派樹林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本局公共關係室專員林俊材
調派金山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淡水分局副分局長鄭永裕
調派中和第二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保安警察大隊副大隊長孫鍾傑
調派淡水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本局資訊室專員蘇友義
調派保安警察大隊副大隊長職務。

三峽分局副分局長邱進良
調派中和第二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副大隊長吳振興
調派三峽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本局法制室專員楊秀英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副大隊長職務。

瑞芳分局副分局長黃南山
調派永和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副大隊長陳永昌
調派瑞芳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本局主任秘書室專員盧水泉
調派交通警察大隊副大隊長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副大隊長黃國政
調派土城分局副分局長職務。

本局秘書室警務正許恒瑞 辭職。

樹林分局警務員陳杉棋 退休。

樹林分局警務員洪旭峯 退休。

金山分局巡官楊慶祥 退休。

新莊分局巡官林金秋 退休。

土城分局巡官黃金中 退休。

新店分局巡官莊安慶 退休。

汐止分局外事巡官余柏霖
調派新店分局外事巡官職務。

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一總隊警員傅芝琦 調派本局汐止分局外事巡官職務。

刑事警察大隊小隊長陳銘元 退休。

刑事警察大隊警務佐劉梅顏 退休。

三峽分局巡佐林裕良 退休。

蘆洲分局巡佐李仲晏 退休。

三峽分局巡佐楊金章 退休。

保安警察大隊小隊長鄭錫璋 退休。

保安警察大隊小隊長楊朝名 退休。

交通警察大隊小隊長江勇義 退休。

樹林分局人事室主任卓明順 退休。

刑事警察大隊小隊長吳西賓 退休。

淡水分局巡佐洪燕助 退休。

刑事警察大隊小隊長顏清雄 退休。

蘆洲分局巡佐徐永源 退休。

少年警察隊偵查佐藍常瑋 辭職。

新莊分局巡佐莊孝勇
調派樹林分局巡佐職務。

汐止分局巡佐李豐裕
調派淡水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樹林分局警員陳信有
調派樹林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姚長孝
調派三峽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板橋分局警員宋文凱
調派板橋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林志隆
調派新店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莊分局警員王劭涵
調派新莊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警員徐耀昇
調派中和第一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中和第二分局警員朱原平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偵查佐職務。

三重分局警員王藝錫
調派三重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警員鄭仲皓
調派中和第一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三重分局警員黃君齡
調派三重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土城分局警員梁郁瑩
調派土城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三重分局警員林仕穎
調派三重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中和第二分局警員王俊智
調派中和第二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莊分局警員廖苡任
調派新莊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中和第二分隊警員陳彥廷
調派中和第二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林聲揚
調派新店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永和分局警員黃士晁
調派永和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蘆洲分局警員吳慈先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偵查佐職務。

汐止分局警員劉厚昇
調派汐止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樹林分局警員陳俊宏
調派樹林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三重分局警員薛柏俞
調派三重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警員鄭杰
調派中和第一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蘆洲分局警員許書毓
調派蘆洲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汐止分局警員黃世宏
調派汐止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莊分局警員詹士弘
調派新莊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莊貽麟
調派新店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蘆洲分局警員簡銘賢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偵查佐職務。

蘆洲分局警員胡景堯
調派蘆洲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板橋分局警員林恆毅
調派板橋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三重分局警員林承維
調派三重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保安警察大隊警員黃嘉祥
調派刑事警察大隊偵查佐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蔡偉政
調派新店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龔婉玲
調派新店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三重分局警員劉貫惟
調派三重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蘆洲分局警員姜又瑜
調派蘆洲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警員熊瑋晟
調派中和第一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永和分局警員陳侑駿
調派永和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警員梁郡毓
調派中和第一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警員陳健益
調派中和第一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中和第一分局警員黃聖仁
調派少年警察隊偵查佐職務。

板橋分局警員陳俊宏
調派三峽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莊分局警員李家元
調派新莊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永和分局警員黃慈玄
調派永和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林祐宇
調派新店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蘆洲分局警員吳欣宜
調派蘆洲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新店分局警員楊毅文
調派新店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海山分局警員嚴偉介
調派海山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海山分局警員楊國棟
調派海山分局偵查隊偵查佐職務。

婦幼警察隊警員林芷菱
調派婦幼警察隊偵查佐職務。

交通警察大隊配屬淡水分隊警員游世奇 辭職。

交通警察大隊配屬永和分隊警員林于翔 辭職。

海山分局警員鄭冠予 辭職。

本局勤務指揮中心警員林柏廷 辭職。

板橋分局警員張良益 辭職。

新莊分局警員黃明宏 辭職。

家暴案
Domestic Violence

Foreigner：Sir, I need your help! My husband just beat me and kicked me out of the house.
警官，請你幫助我，我的丈夫剛才不僅毆打我還將我趕出房子。

Police：Please calm down .Do you need any medical assistance now?
請冷靜一下，你現在是否需要任何醫療協助？

Foreigner：I just went to the hospital before I came. Here is the injury diagnosis certificate they gave me.
在過來這裡之前我去了趟醫院。這是他們給我的驗傷單。

Police：Then please have a seat. I'll make a report of this case immediately.
那麼請坐這邊，我現在馬上做一份有關這案件的筆錄。

Foreigner：Before making the report, could you please do me a favor? I can't live in the original house anymore. Could you help me find a safer place to live? I'm afraid that my husband will take revenge on me.
在做筆錄之前，我想請你幫個忙。現在我已經不能住在原來的房子裡面，可以請你幫我找個安全一點的居住地嗎？ 我擔心會遭到丈夫的報復。

Police：No problem. I'll connect with the Department of Social Welfare right away. Social workers will arrange an appropriate shelter for you.
沒問題，我待會兒就和社會局聯繫。社工們會為你安排合適的安置處所。

English for Police

徵稿啟事

一、本刊主要欄位有「學者專欄」、「警察實務」、「破案實錄」、「工作推展」、「法令專欄」、「新北風華」、「主題報導」、「我見我思」及「生活隨筆」等類，歡迎各界踴躍投稿。

二、投稿時請隨文附上相關照片，以利版面編排，照片以活動照、動態照及能輔助讀者了解文章內容者為佳。

三、稿件一經錄用，本刊擁有刪改及刊登權，並擇期刊登。

四、除了轉載專文外，本刊不接受一稿兩投稿件，投稿3個月後稿件未經刊出且未接獲採用通知者，作者可改投其他刊物。

五、為縮短編輯流程，稿件請投稿電子郵件信箱：p37121@ntpd.gov.tw；照片檔請以副檔名為JPG格式隨附，解析度1280×960以上單位。

六、其他各項規定，請參考「新北警聲發行計畫」。

歡迎各界踴躍投稿